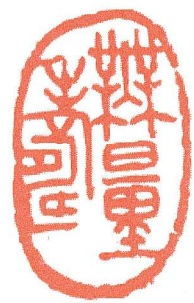


印光大師全集

問答擷錄





印光大師全集問答擷錄

序

印光大師乘願再來，單提正令，嘉惠後學。而機薪既盡，後人遂彙其嘉言，以使萬流蒙益。其中尤以佛教出版社所編「印光大師全集」堪稱完備。然世事倥傯，時人或難一窺全貌，故李淨通大德，擇其精要，彙而刊之曰，「文鈔菁華錄」理顯真常至精極粹，故被化者廣，得度者眾，契機利生，功莫大焉！

本會鑑於工商時代，初機淺識，無暇研閱，故另以問答方式，將文鈔精華，分條列述，提綱挈領，俾讀者於短短數語中，或有心神領會之處，其中一字一句，皆保留文鈔原貌，不敢妄測師意，庶免蠡測之過，並祈暗合道妙，令諸閱者，深知淨土法門為一切諸法之歸宿也。是為序。

民國第二丙子年小滿前二日般若念佛會謹識

目錄

如何以一言、一句、一偈、一書、略言		念佛回向時宜	五
淨土法要	一	閱經	六
信願與念佛之關連	一	誦經與聽經	六
如何得佛法實益	一	閱經之態度	七
懺悔與淨土法門	二	閱經與研究義理之分別與時宜	七
佛怨	二	念佛與世緣	七
念佛十句法	二	真信願	八
晨朝十念	三	四種念佛方法持名為最	九
掐珠念佛時宜	三	論臂香	九
外道論佛之過	三	念佛與效驗	一〇
專雜二修淨土法門得失	三	教子之方	一〇
修淨業者反成無禪無淨土	四	未一心不亂前不求見佛	一〇
證道者之他心通	四	師父拜證道弟子以重法故	一一
扶乩與他心通	五	無信願念佛至一心不亂不得往生	一一
佛弟子對乩壇之看法	五	寫經之字體	一二
		淨土與大通家	一二

理與事·····	一二	功德·····	二〇
中陰身·····	一三	叢林念佛·····	二〇
神識代受胎·····	一三	念而無念·····	二一
楞嚴經與實相念佛·····	一四	觀想·····	二一
今人之學佛態度·····	一五	淫心不除塵不可出·····	二二
男有分女有歸·····	一五	禮佛·····	二三
教女比教子關係更大·····	一五	求子·····	二四
自利利他時宜·····	一六	第一大關·····	二四
追薦先亡不得謂已解脫而中止·····	一六	勝境與魔境分辨·····	二五
評一行居集——禪宗祕密了義經跋·····	一七	儒佛本體·····	二六
持咒禮佛·····	一七	祈求鬼神·····	二六
女權·····	一八	參禪淨土·····	二七
臨終蒙佛接引·····	一八	陰境·····	二七
愚夫愚婦大通家、參禪、念佛比較·····	一八	十念往生·····	二七
祕訣·····	一九	宗教不宜混濫·····	二八
如面佛天·····	一九	根基·····	二八

評淨土三經·····	二九	念佛用功妙法·····	四二
感應之別·····	三〇	佛力與自力·····	四二
窒欲之最簡便法·····	三一	求生西方淨土第一勝妙方法·····	四二
藥王·····	三二	臨終示要·····	四三
一念心性·····	三三	不二法門·····	四三
弘法·····	三三	念佛人·····	四四
如來三事·····	三四	生產念佛·····	四四
心經樞紐·····	三四	通家·····	四五
焚化·····	三五	枉死鬼·····	四五
修行之要·····	三六	禮佛繞佛·····	四六
念佛三昧摸象·····	三七	千穩萬當之無上第一法則·····	四六
末法眾生如何了生死·····	四〇	一心不亂與往生·····	四七
念佛方法·····	四〇	淨土法門——自力與佛力·····	四七
大功德·····	四〇	飲食與節欲保身·····	四七
禪家參究·····	四一	捨邪皈正·····	四八
念佛禁忌·····	四一	閉目念佛·····	四八

南無三十六萬億一十一萬九千五百	外道……………	五八
同名同號阿彌陀佛與六字洪名……………	扶乩與佛法……………	五九
參禪與念佛……………	煉丹運氣……………	六〇
大念見大佛小念見小佛……………	大醫王……………	六一
真學佛人與扶乩……………	未得一心亦可往生……………	六二
啟教童蒙……………	榮親之道……………	六三
焚化經灰及往生錢……………	家庭教育……………	六三
淨土法門與通宗通教……………	決定往生……………	六四
女子經期亦可念佛……………	朝暮功課……………	六五
佛菩薩與怨家對頭顯相……………	教育子女……………	六五
薦亡之法……………	濟顛和尚……………	六五
祭祖……………	佛果……………	六六
故鄉風月……………	乘願示生……………	六六
念佛解怨……………	聖境現前……………	六七
在家人念蒙山……………	淨土法門與其它法門……………	六八
禪淨雙修……………	買物放生……………	六九

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	一二〇	境界·····	一五四
看經念佛妙法·····	一二六	評玉峰法師—念佛四大要訣·····	一五五
求子三要·····	一二六	弄巧成拙·····	一五六
念佛攝心偈·····	一三〇	境界·····	一五六
茶毗·····	一三一	臨終人—如何令其神識清明·····	一五七
四土·····	一三三	煉丹運氣·····	一五七
佛法問答八則·····	一三四	扶乩·····	一五八
佛法要義·····	一四四	蒙山·····	一五九
閉關·····	一四五	蛋·····	一五九
盲聾暗啞·····	一四七	境界·····	一五九
求子之道·····	一四八	搭衣·····	一六〇
替死鬼·····	一五〇	念佛·····	一六〇
受戒與打七·····	一五一	保養·····	一六一
受戒·····	一五二	佛像·····	一六二
十念法·····	一五三	宗門以開悟為事淨宗以往生為事·····	一六二
著魔發狂·····	一五四	評無量壽經·····	一六三

靜坐·····	一六五	學佛之道·····	一七九
山門·····	一六五	受戒·····	一八〇
念佛「念」字。不可加「口」——唸·····	·····	如來之道·····	一八一
·····	一六六	除妄想·····	一八一
相士最易勸人念佛·····	一六六	五台山人皮鼓·····	一八一
決定往生·····	一六六	鬼神·····	一八二
寂照不二真俗圓融·····	一六七	不能讀不能供經像處理方法·····	一八二
密宗·····	一六八	凡夫二病·····	一八三
放生·····	一六八	求生西方比來生做人容易·····	一八三
舍利·····	一七〇	仗自力了生死·····	一八四
靜鬧一如·····	一七一	一念·····	一八五
專一念佛·····	一七一	念佛兩示·····	一八五
古者喪禮·····	一七三	示念佛人·····	一八六
印光大師簡述自傳·····	一七三	回向·····	一八七
念佛之法·····	一七七	念觀音·····	一八八
錫箔·····	一七八	禪宗明心見性尚是凡夫·····	一八八

通宗通教每每不如愚夫愚婦老念佛·····	一八九
白鵝往生·····	一八九
情愛一起正念即失·····	一九〇
華嚴大意·····	一九〇
護教·····	一九二
論禪淨之權實頓漸·····	一九三
禪與淨土·····	一九四
四料簡·····	一九六
淨土法門大要·····	一九九
臘八粥因緣·····	二〇四
偷心·····	二〇五
持戒·····	二〇五
修行第一大忌·····	二〇五
臨終·····	二〇六
佛化兒童讀本·····	二〇六

如何以一言、一句、一偈、一書，略言淨土法要

一言統攝者，所謂淨也。淨極則光通，非至妙覺，此一言豈易承當。於六即佛頌研之可知也。

一句者，信願行也。非信不足以啟願，非願不足以導行，非持名妙行，不足滿所願而證所信，淨土一切經論皆發明此旨也。

一偈者，讚佛偈也。舉正報以攝依果，言化主以包徒眾。雖只八句，淨土三經之大綱舉也。

一書者，淨土十要也。字字皆末法之津梁。

信願與念佛之關連

念佛一法，乃仗佛力出三界，生淨土耳。如無信願，但念佛名，乃屬自力。以無信願，故不能與彌陀宏誓，感應道交。須知去卻信願念佛，與宗家之參究無異。若得往生，則因果不相符契矣。蕩益云：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乃鐵案也。

如何得佛法實益

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有一分恭敬，則消一分罪業，增一分福慧。有十分恭敬，則消十分罪業，增十分福慧。

懺悔與淨土法門

發露懺悔，于淨土法門，最易相應。所謂心淨則佛土淨也。然既知非，又肯發露懺悔，必須改過遷善。若不改過遷善，則所謂懺悔者，仍是空談，不得實益。

佛怨

今之口談大乘，自命悟道，謂我即是佛，何必更去念佛。煩惱即是菩提，何必斷煩惱。淫怒痴即是戒定慧，何必斷淫怒痴，由是之故，出言則高於九天之上，行事則卑入九地之下，如斯之流，名為佛怨。

念佛十句法

所謂十念記數者，當念佛時，從一句至十句，須念得分明，至十句已，又須從一句至十句念，不可二十三十。隨念隨記，不可掐珠，唯憑心記。若十句直記為難，或分為兩氣，則從一至五，從六至十，若又費

力，當從一至三，從四至六，從七至十，作三氣念。

晨朝十念

晨朝十念，儘一口氣為一念，不論佛數多少，唯十念則可，若二十三十，則傷氣成病。

掐珠念佛時宜

掐珠念佛，唯宜行住二時，若靜坐養神，由手動故，神不能安，久則受病。

外道論佛之過

乩壇所說，多屬靈鬼依託當人之智識而作。若說世間道理，則是者尚多，若說佛法，則非己所知，妄造謠言。如金剛直解後，所附之先天古佛寶號，乃滅人慧命，瞎人正眼，極惡無比之魔話。以此施人，罪過無量矣。

專雜二修淨土法門得失

專修謂身業專禮，口業專稱，意業專念，如是則往生西方，萬不漏一。

雜修謂兼修種種法門，回向往生。以心不純一，故難得益，則百中希得一二，千中希得三四往生者。至於持咒一法，但可作助行。不可以念佛為兼帶，以持咒作正行。

修淨業者反成無禪無淨土

今之修淨業者，多皆不知宗旨，但依事相。而凡夫往生全在信願真切，與彌陀宏誓大願，感應道交而蒙接引耳。若不知此意，則法法頭頭皆不思議，隨修何法，皆無不可，便成無禪無淨土。淨土中人，實百有九十皆屬無禪無淨土。

證道者之他心通

他心通有種種不同，且約證道者說，以業盡情空，心如明鏡，當無人問時，心中一字亦不可得。及至問者將自己先所閱過者見問，彼雖久而不記，其八識田中，已存納此諸言句之影子。其人以無明錮蔽，了不知覺，而此有他心通，即於彼心識影子中，明明朗朗見之。故能隨問隨誦，一無差錯。即彼問者未見此書，亦能於餘人見者之心識中，為彼誦

之。

扶乩與他心通

扶乩多是靈鬼假冒仙佛神聖。鬼之劣者，或無此他心通力。其優者則能知人心，故能借人之聰明智識而為之。然此鬼之靈，但能於人現知之心，借而為用。於識田中有，現知中無者，或此義非己所知者，便不能引以示人。其去業盡情空之他心通，實有天淵之遠。

佛弟子對乩壇之看法

乩壇所開示改過遷善，小輪迴，小因果等，皆與世道人心有大裨益。至於說天說佛法，直是胡說。吾等為佛弟子，不可排斥此法，以其有阻人遷善之過。亦不可附贊此法，以其所說佛法，皆屬臆撰，恐致壞亂佛法，疑誤眾生之愆。

念佛回向時宜

念佛回向，不可偏廢。然回向祇宜於夜課畢，及日中念佛誦經畢後行之。念佛當從朝至暮不間斷，其心中但具願生之念，即是常時回向。若

夫依儀誦文回向，固不得常常如是。

閱經

至於閱經，當先閱經文，次看註疏。若欲隨分親得實益，必須至誠懇切，清淨三業。或先端坐少頃，凝定身心，然後拜佛朗誦，或止默閱。或拜佛後端坐少頃，然後開經。必須端身正坐，如對聖容，親聆圓音。不敢萌一念懈怠，不敢起一念分別。從首至尾，一直閱去，無論若文若義，一概不加理會。如是閱經，利根之人，便能悟二空理，證實相法。即根機鈍劣，亦可以消除業障，增長福慧。六祖謂但看金剛經，即能明心見性，即指如此看耳。

誦經與聽經

古人專重聽經，以心不能起分別故。如有一人出聲誦經，一人於旁，攝心諦聽，字字句句，務期分明，若稍微放縱，便致斷絕，文義不能貫通矣。誦者有文可依心不大攝，亦能誦得清楚。聽者惟聲是託，一經放縱，便成割裂。若能如此聽，比誦者能至誠恭敬之功德等。若誦者恭敬

稍疏，則其功德，難與聽者相比矣。

閱經之態度

今人視佛經如故紙，經案上雜物與經亂堆。而手不盥洗，口不漱蕩，身或搖擺，足或翹舉。甚至放屁捫腳，一切肆無忌憚，而欲閱經獲福滅罪，唯欲滅佛法之魔王，為之證明噴歎，謂其活潑圓融，深合大乘不執著之妙道。真修實踐之佛子見之，唯有黯然神傷，潛焉出涕。

閱經與研究義理之分別與時宜

閱經時，斷斷不可起分別。自然妄念潛伏，天真發現。若欲研究義理，或翻閱註疏，當另立一時，唯事研究。當研究之時，雖不如閱時之嚴肅，亦不可全無恭敬。不過比閱時稍舒泰些。未能業消智朗，須以閱為主，研究但略帶。否則終日窮年，但事研究，縱令研得能撥雲見月，開門見山一樣，亦只是口頭活計。於身心性命，生死分上，毫無干涉。臘月三十日到來，決定一毫也用不著。

念佛與世緣

一心念佛，改惡修善，凡一切親故並有緣之人，亦當以此教之。其反對之人，當作憐憫想，不可強制令行，按牛頭吃草，萬萬做不得。若曰我一心念佛，諸事不理，不唯與世法有礙，亦不與佛法相合，素位而行，方為得之。勸人念佛修行，固為第一功德，然下而妻子兄弟，上而父母祖妣，皆尚勸之。倘不能於家庭委曲方便，令吾親屬，同得不思議即生了脫之益，便為捨本逐末，利疏而不計利親。

真信願

自己見得及者如是信，即自己見不及者，亦必也如是信，仰信佛言，斷不可以己凡情不測，稍生絲毫疑念，方可謂真信矣。既生信已，必須發願，願離娑婆，如獄囚之冀出牢獄。願生極樂，如窮子之思歸故鄉。未生淨土以前，縱令授以人天王位，亦當視作墮落因緣，了無一念冀慕之想。即來生轉女為男，童真出家，一聞千悟，得大總持，亦當視作紆曲修途，了無一念希望之心。以故修淨土人，斷斷不可求來生人天福樂及來生出家為僧等。若有絲毫求來生心，便非真信願，便與彌陀誓願間

隔，不能感應道交，蒙佛接引矣。

四種念佛方法，持名爲最

持名、觀像、觀想、實相，四種念佛，唯持名最契機。持至一心不亂，實相妙理，全體顯露，西方妙境，徹底圓彰。即持名而親證實相，不作觀而徹見西方。持名一法，乃入道之玄門，成佛之捷徑。今人教理觀法，皆不了明。若修觀想實相，或至著魔，弄巧成拙，求升反墜。宜修易行之行，自感至妙之果矣。

論臂香

如來於法華、楞嚴、梵網等大乘經中，稱讚苦行，令其然身臂指，供養諸佛，對治貪心及愛惜保重自身之心。此法於六度中仍屬布施度攝。以布施有內外不同，外則國城妻子，內則頭目髓腦，然香然身，皆所謂捨，必須至心懇切，仰祈三寶加被。唯欲自他業消慧朗，罪滅福增，則功德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如若心慕虛名，徒以執著之心，效法除著之行，且莫說然臂香，即將全身通然，亦是無益行。

念佛與效驗

修行淨土，有決定不疑之理，何必要問他人效驗。縱舉世之人，皆無效驗，亦不生一念疑心，以佛祖誠言可憑故。若問他人效驗，便是信佛言未極，而以人言為定，便是偷心，便不濟事。英烈漢子，斷不至捨佛言而取信人言，自己中心無主，專欲以效驗人言為前途導師，可不哀哉。

教子之方

成就子弟，唯在家教。凡屬子女，必須從幼教以孝弟忠信，勤儉溫恭，至其長而入學讀書，方有受益之基。及能讀書，即將陰騭文，感應篇，令其熟讀，為其順字面講演之。其日用行為，合於善者，則指其二書之善者而獎之。合於不善者，則指其二書之不善者而責之。如金入模，如水有隄，豈有不能成器，仍舊橫流之理乎。

未一心不亂前，不求見佛

未得一心前，斷斷不萌見佛之念。能得一心，則心與道合，心與佛合。欲見即可頓見，不見亦了無所礙。倘急欲見佛，心念紛飛，欲見佛之

念，固結胸襟，便成修行大病。久之，則多生怨家，乘此躁妄情想，現作佛身，企報宿怨。自己心無正見，全體是魔氣分，一見便生歡喜。從茲魔入心腑，著魔發狂。

師父拜證道弟子，以重法故

昔古靈贊禪師大悟後，欲報剃度師恩，多方啟迪。其師異之，令其為伊宣說。彼謂當設法座，令其師迎其升座禮拜，然後可說。其師依之，遂於言下大悟。使古靈不如此重法，其師不如此重得法之人，莫道不說，說亦只得文字知見而已。決不能一言之下，明白本心。語云：下人深，不得其真。

無信願念佛至一心不亂，不得往生

蕩益大師云：求生淨土，全賴信願，若無信願，則雖念至風吹不入，雨打不濕，如銀牆鐵壁，亦無得生之理。

印光大師云：蕩益所說，乃是為一輩倚傍宗門，念自性彌陀，生唯心淨土，及不依淨土宗旨而修，但以念至一心不亂為究竟極則事者之法藥

也。此乃淨宗門外之事，不可與信願具足之真修相比，致門徑混濫也。

寫經之字體

寫經不同寫字屏，取其神趣，不必工整。若寫經，宜如進士寫策，一筆不容苟簡，其體必須依正式體，夫書經乃欲以凡夫心識，轉為如來智慧，比新進士下殿試場，尚須嚴恭寅畏，無稍怠忽。能如是者，必能即業識心，成如來藏。今人書經，任意潦草，非為書經，特藉此以習字，兼欲留其筆跡於後世耳，如此書經，非全無益，亦不過為未來得度之因，而其褻慢之罪，亦非淺顯。

淨土與大通家

現世國界危岌，尚欲以危險時際，有限精神，作不急之法務，企得大通家之名聞，以充體面。倘淨土法門，悉皆諦信深知，再研楞嚴及各經論。否則入海算沙，腦暈心迷，說食數寶，飢寒莫濟，知好歹者，決不以吾言為河漢也。

理與事

今人多尚空談，不務實踐。勸修淨業，當理事並進，而尤須以事為修持之方。何也，以明理之人，全事即理，終日事持，即終日理持。若理事未能大明，一聞理持，便覺此義深，兼合自己懶惰懈怠，畏於勞煩持念之情，遂執理廢事。既廢於事，理亦只成空談矣。

中陰身

中陰，即識神也。非識神化為中陰，即俗所謂靈魂者。言中陰七日一死生，七七日必投生等，不可泥執。中陰之死生，乃即彼無明心中，所現之生滅相而言，不可呆作世人之死生相以論也。中陰受生，疾則一彈指頃，即向三途六道中去，遲則或至七七并過七七日等。

神識代受胎

投生必由神識與父母精血和合，是受胎時，即已神識住于胎中，生時每有親見其人之入母室者，乃係有父母交媾時，代為受胎，迨其胎成，本識方來，代識隨去也。

圓澤之母，懷孕三年，即此種情事，須知眾生業力不可思議，如淨業已

成者，身未亡而神現淨土，惡業深重者，人臥病而神嬰罰于幽冥。命難未盡，識已投生，迨至將生，方始全分心神附彼胎體，此理固亦非全無也。三界諸法，唯心所現，眾生雖迷，其業力不思議處，正是心力不思議處，亦是諸佛神通道力不思議處。

楞嚴經與實相念佛

楞嚴一經，實為念實相佛之最切要法。然又為持名念佛，決志求生極樂，無上大教。所示二十五圓通，除勢至圓通，正屬持名，兼餘三種念佛之外，餘者總為念實相佛法門。以至七趣因果，四聖階位，五陰魔境，無非顯示於實相理，順背迷悟之所以耳。如是念實相佛，說之似易，修之證之，實為難中之難，非再來大士，孰能即生親證。以此之難，固為持名念佛之一格量勸贊。了此而猶欲仗自力以斷惑證真，復本心性。不肯生信發願，執持佛號，求生西方者，無有是處。持名一法，乃即事即理，即淺即深，即修即性，即凡心而佛心之一大法門也。于持名識其當體實相，則其益宏深。外持名而專修實相，萬中亦難得一二實

證者。

今人之學佛態度

今之人每以世智辯聰之資，研究佛學。稍知義路，便謂親得。從茲自高位置，藐視古今。且莫說古今之人，不入己目，即千數百年之高僧，多有古佛再來，或有法身菩薩示現者，彼皆以為庸常，不足為法。未得謂得，未證謂證，聽其言，高出九天之上，察其心，卑入九地之下。如是習染，切宜痛除。

男有分，女有歸

善教兒女，為治平之本，而教女尤要。又曰：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以世少賢人，由於世少賢女。有賢女，則有賢妻賢母矣。有賢妻賢母，則其夫其子女之不賢者，蓋亦鮮矣。彼學堂提倡男女平權，直是不知世務，須知男有男之權，女有女之權，相夫教子，乃女人之天職，其權極大。令女子參政等為平權，直是不識皁白者之亂統也。

教女比教子關係更大

國之荒亂，由乏賢人，其源由家無善教而始。而家庭之教，母教更為要緊，故教女比教子關係更大也。有賢女，則有賢妻賢母矣。人少有賢母，長有賢妻，欲不為賢人，不可得也，此正本清源圖太平之良策也。

自利利他時宜

利人一事，唯大菩薩方能擔荷，降此誰敢說此大話。中下之人，隨分隨力以行利人之事，乃方可合於修行自利之道。以修行法門，有六度萬行故。自未度脫，利人仍屬自利，但不可專在外邊事跡上做，其於對治自心之煩惱習氣，置之不講，則由有外行，內功全荒，反因之生我慢，自以功利為德，則所損多矣。

追薦先亡，不得謂已解脫而中止

佛法宏曠，唯成佛方可歇手，欲決得往生，正不妨懇切念佛，常行追薦。即佛經所謂雖知罪性本空，而常悔先罪，不說已得清淨，蓮池謂年中常須追薦先亡，不得謂已得解脫，遂不舉行耳。須知念佛誦經，雖曰薦親，實為現前眷屬親知，開心地，種善根。及所有薦親功德，回向法

界一切眾生，以廣大自他存亡之心量，以消滅自他存亡執礙耳。至於不主於誠，唯以奢華張羅誇耀於人，則所以親喪作鬧熱，非人子所宜為也。

評一行居集——禪宗祕密了義經跋

一行居集，若文若理，通通皆好。唯禪宗祕密了義經跋，為醍醐中含有毒味之作。此經出於乩壇。其文悉取華嚴法華楞嚴圓覺之成文，并六祖壇經，及合會禪淨語錄中文。大通家看之固有益。不具眼者，謂此經乩壇中出，金口親宣。由茲遂謂乩壇中經，皆是佛經。古有閉目誦出之經，皆不流通者，恐其肇杜撰之端耳。大明仁孝皇后夢感經，其義理利益，皆不思議。而靈峰老人，閱藏知津，目為疑偽。清藏初亦刻入，高宗後又撤去，以防偽濫。

持咒、禮佛

持咒一法，與看話頭相似。看話頭以無義路，故能息分別之凡情，證本具之真智。持咒以不知義理，但止至誠懇持去。竭誠之極，自能業消智

朗，障盡福崇。其利益有非思議所及者。禮佛儀式，極忙之人，不便特立。但至誠懇切，口稱佛號，身禮佛足，必致其如在之誠則可矣。

女權

吾嘗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操得一大半。以相夫教子于家庭之中，俾有天姿者，即可希聖希賢，大立德業。無天姿者，亦可循規蹈矩，作一善良人民。若捨此不講，而專欲操權與男人同，則是亂天下之第一大禍也。

臨終蒙佛接引

念佛人臨終蒙佛接引，乃生佛感應道交。雖不離想心，亦不得謂獨是想心所現，絕無佛聖迎接之事。心造地獄，臨終則地獄相現。心造佛國，臨終則佛國相現。謂相隨心現則可，謂唯心無境則不可。唯心無境，須是圓證唯心之大覺世尊說之。

愚夫愚婦、大通家、參禪、念佛比較

良以愚夫愚婦，顛蒙念佛，即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校比大通家之卜

度思量，終日在分別中弄識神者，為益多多也。以故愚夫愚婦念佛，易得益。大通家能通身放下，亦易得益。若唯以義理是卜度者，則不得益，或反得病。及未得謂流入狂派者有之。參禪一法，非現今人所宜學。縱學亦只成文字知見，決不能頓明自心，親見自性。何以故，一則無善知識提持抉擇，二者學者不知禪之所以。名為參禪，實為誤會。

祕訣

法門雖多，其要唯二。曰禪與淨，了脫最易。禪唯自力，淨兼佛力。二法相校，淨最契機。如人度海，須仗舟船。速得到岸，身心坦然。末世眾生，雖此堪行。否則違機，勞而難成。發大菩提，生真信願。畢生堅持，唯佛是念。念極情忘，即念無念。禪教妙義，徹底顯現。待至臨終，蒙佛接引。直登上品，證無生忍。有一祕訣，剴切相告。竭誠盡敬，妙妙妙妙。

如面佛天

諸惡眾善，皆須在心理上論。不專指行之於事而已。心地上了不起惡，

全體是善。其念佛也。功德勝於常人百千萬倍矣。欲得心地唯善無惡，當於一切時處，主敬存誠，如面佛天，方可希企。心一放縱，諸不如法之念頭，隨之而起矣。

功德

念佛須善發心者，心為修持之主。心若與四宏誓願合，則念一句佛，行一善事，功德無量無邊。況身口意三業，恆以念佛利生為事乎哉。心若唯求自利，不願利人。所行之事雖多，而所得之功德甚少。況或再加以傾人害人之意，及自銜自矜之心。則所念之佛，所行之善，亦非全無功德。實屬百千萬億分中，僅得一分半分。而其惡念之過，亦復不少。故修行人，皆須善於發心，不止念佛人耳。

叢林念佛

念佛時各隨所宜。今叢林念佛堂，皆先念彌陀經，經完，念往生咒，或三遍或一遍。然後舉讚佛偈。至偈畢。接念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阿彌陀佛。即繞念。須從東至南至西至北繞。此為順從，為隨喜。順從

有功德。西域最重圍繞。此方亦與禮拜均行。若從東至北至西至南，則是反繞，有罪過。不可不知。繞念一半。即坐默念，約一刻，又出聲念。念畢跪念佛十聲觀音勢至清淨大海眾各三聲。然後念發願文。在家人恐室小難繞，則立跪坐念，皆須按己精神而定。正不必令他人為立法則也。

念而無念

念而無念，無念而念者。乃念到相應時，雖常念佛，了無起心動念之相。未相應前、不起心動念念、不念矣、雖不起心動念，而一句佛號，常常稱念，或憶念。故云念而無念，無念而念也。無念，不可認做不念。無念而念，謂無起心動念之念相，而復念念無間。此種境界，殊不易得。不可妄會。

觀想

觀想一法雖好。必須了知所見佛像，乃屬唯心所現。若認做心外之境，或致著魔發狂。不可不知。唯心所現者。雖其像歷歷明明，實非塊然一

物。若認做外境，作塊然實有，便成魔境矣。

淫心不除、塵不可出

色欲一事，乃舉世人之通病不特中下之人，被色所迷。即上根之人，若不戰兢自持，乾惕在念，則亦難免不被所迷。試觀古今來多少出格豪傑，固足為聖為賢。祇由打不破此關，反為下愚不肖。兼復永墮惡道者，蓋難勝數。楞嚴經云，若諸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淫，則不隨其生死相續。汝修三昧，本出塵勞。淫心不除，塵不可出。學道之人，本為出離生死。苟不痛除此病，則生死斷難出離。即念佛門，雖則帶業往生。然若淫習固結，則便與佛隔，難於感應道交矣。欲絕此禍，莫如見一切女人，皆作親想，怨想，不淨想。親想者。見老者作母想，長者作姊想，少者作妹想，幼者作女想。欲心縱盛，斷不敢於母姊妹女邊起不正念。視一切女人，總是吾之母姊妹女。則理制於欲，欲無由發矣。怨想者，凡見美女，便起愛心。由此愛心，便墮惡道。長劫受苦，不能出離。如是則所謂美麗嬌媚者，比劫賊虎狼、毒蛇惡蠍，砒霜鴆毒，烈百

千倍。於此極大怨家，尚猶戀戀著念，豈非迷中倍人。不淨者，美貌動人，只外面一層薄皮耳。若揭去此皮，則不忍見矣。骨肉膿血，屎尿毛髮，淋漓狼藉。了無一物可令人愛。但以薄皮所蒙。則妄生愛戀。華瓶盛糞，人不把玩。今此美人之薄皮，不異華瓶。皮內所容，比糞更穢。何得愛其外皮，而忘其裏之種種穢物，漫起妄想乎哉。苟不戰兢乾惕，痛除此習。則唯見其姿質美麗，致愛箭入骨，不能自拔。平素如此，欲其沒後不入女腹，不可得也。入人女腹猶可。入畜女腹，則將奈何。試一思及，心神驚怖。然欲于見境不染心，須于未見境時，常作上三種想，則見境自可不隨境轉。否則縱不見境，意地仍復纏綿，終被淫欲習氣所縛。固宜認真滌除惡業習氣，方可有自由分。

禮佛

終日終年終身念佛之人，豈可于佛，不行禮敬。十大願王，禮敬居首。座下一切可以不，禮佛決不可以不。若不禮佛，便難感通。何以故，以身圖安逸，心之誠亦末由必致其極也。

求子

求子，先須從培德節欲起。印施善書，乃培德之一端，非止乎此而已。培德當常看感應篇，陰騭文。善則隨分隨力而行，惡則如怨如仇而去。節欲一事，其理甚深，其關係甚大，其話甚不易說。夫天生男女，聖人法天立則，令男女居室，以為人倫之最大者。以上關風化，下承宗祧。豈為人日圖快樂，而常以欲事為事乎。貪欲之人，其精薄而無力，如耗種不能生芽，故難生。即生，多多皆未成人而夭。即幸而不夭，亦必單弱柔懦，無大樹立。若能保養精神，節欲半年，待其婦天癸發後，擇良宵吉期，相與一交，決定受孕。從此永斷欲事，則所生之子，不但性行貞良，欲念輕薄。而且體質龐厚，無諸胎毒痘疹疾病等患。天癸，即經水也。經水盡後方受孕，餘時多不受孕。經水未盡，斷不可交。交則婦即受病成帶，勿望受孕矣。人之大倫之事，豈可惡日惡時而行，故須擇良宵也。

第一大關

所見之境有一分，不可說一分，亦不可說九釐九，過說亦罪過，少說亦不可。何以故，以知識未得他心道眼，但能以所言為斷耳。此種境界，向知識說，為證明邪正是非，則無過，若不為證明，唯欲自銜，亦有過。若向一切人說則有過，除求知識證明外，俱說不得。說之則以後便永不能得此勝境界。此修行人第一大關，而台教中屢言之。所以近來修行者，多多著魔，皆由以躁妄心冀勝境界。勿道其境是魔，即其境的是勝境，一生貪著歡喜等心，則便受損不受益矣，況其境未必的確是勝境乎。倘其人有涵養，無躁妄心，無貪著心，見諸境界，直同未見，既不生歡喜貪著，又不生恐怖驚疑。勿道勝境現有益，即魔境現亦有益。何以故，以不被魔轉即能上進故。

勝境與魔境分辨

魔境勝境之分別，在與經教合不合上分。果是聖境，令人一見，心地直下清淨，了無躁妄取著之心。若是魔境，則見之心便不清淨，便生取著躁妄等心。又佛光雖極明耀，而不耀眼，若光或耀眼，便非真佛。佛

現，以凡所有相皆是虛妄之理勘，則愈顯。魔現，以此理勘，則便隱。此勘驗真偽之大冶洪鑪也。修淨業人，不以種種境界為事，故亦無甚境界發生。若心中專欲見境界，則境界便多。倘不善用心，或致受損，不可不知。

儒佛本體

儒佛之本體，固無二致。儒佛之工夫，淺而論之，亦頗相同，深而論之，則天地懸殊。何以言之，儒以誠為本，佛以覺為宗。誠即明德，由誠起明，因明致誠則誠明合一，即明明德。覺有本覺，始覺，由本覺而起始覺，由始覺以證本覺，始本合一，則成佛。

祈求鬼神

世人有病，及有危險災難等，不知念佛修善，妄欲祈求鬼神，遂致殺害生命，業上加業，實為可憐。人生世間，凡有境緣，多由宿業，既有病苦，念佛修善，懺悔宿業，業消則病癒，彼鬼神自己尚在業海之中，何能令人消業。即有大威力之正神，其威力若比佛菩薩之威力，直同螢火

之比日光。佛弟子不向佛菩薩祈禱，向鬼神祈禱，即為邪見。

參禪，淨土

參禪未悟，或悟而未徹，皆不得名為有禪。念佛偏執唯心而無信願。或有信願而不真切，悠悠泛泛，敷衍故事。或行雖精進，心戀塵境。或求來生生富貴家，享五欲樂。或求生天，受天福樂。或求來生。出家為僧，一聞千悟，得大總持。宏揚法道，普利眾生者。皆不得名為有淨土矣。

陰境

陰境者，中陰身境。即臨命終時，現生及歷劫，善惡業力所現之境。此境一現，眨眼之間，隨其最猛烈之善惡業力，便去受生于善惡道中，一毫不能自作主宰。如人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五祖戒再為東坡，草堂清復作魯公，此猶其上焉者。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也。

十念往生

隨分隨力，至心持念阿彌陀佛聖號。無論語默動靜，行住坐臥，迎賓待客，著衣吃飯，務令佛不離心，心不離佛。譬如切事繫心，凡百作為，不忘此事。或有公私眾務，了無少暇，須於早晚十念念佛，至心發願，亦能往生。以阿彌陀佛曾有願云，十方眾生，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是故十念念佛，亦得往生也。

宗教不宜混濫

闡直指人心之法，令人親見本來面目。後世名之曰宗。是以宗之悟解為目，教之修持為足。非目則無由見道，非足則不能到家。宗家之教，即機鋒轉語，揚拳豎拂，或語或默，種種作用，皆悉就彼來機，指歸向上。真諦則一法不立，所謂實際理地，不受一塵也。俗諦則無法不備，所謂佛事門中，不捨一法也。教則真俗并闡，而多就俗說。宗則即俗說真，而掃除俗相。須知真俗同體，並非二物。

根基

初以五戒十善之人天乘，接引劣機，以作超凡入聖了脫生死之前方便。

若根機稍深，則為說四諦十二因緣，令其斷見思惑，證聲聞緣覺之二乘果。若是大乘根性，則令其發大菩提心，遍修六度萬行。上求佛道，下化眾生。興無緣慈，起同體悲。不住色聲香味觸法而行布施以及六度萬行。度脫一切眾生，令入無餘涅槃。不見能度之我，與所度之人及眾生，併所證之無餘涅槃之壽者相。由其四相不著，三輪體空。故令塵沙無明，因之消滅。隨其功行，以次證夫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之菩薩果。及全彰自性，徹悟唯心，福慧圓滿智斷究竟之佛果耳。又以末世眾生，根機陋劣，匪仗如來洪誓願力，決難現生即出生死。由是以大慈悲，特開一仗佛慈力了生脫死之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極樂世界。其所行一絲一毫之世善，併六度萬行種種功德，悉以回向往生。此則以己信願，感佛慈悲。感應道交，必蒙攝受。待至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

評淨土三經

一代時教百千法門，無非令人由文字般若而起觀照般若，由觀照般若而

證實相般若。既證實相般若，則心淨土淨，情空境空。如一月普映於千江，若萬籟咸鳴於一風。光明壽命，橫遍豎窮，直與彌陀世尊，同一廣大悠久。如是則何經非淨土之經，何行非淨土之行。約而言之，唯淨土三經，專明其致。大啟願輪，深明緣起，其唯無量壽經。專闡觀法，兼示生因，其唯十六觀經。如上二經，法門廣大，諦理精微。末世鈍根，誠難得益。求其文簡義豐，詞約理富，三根普被，九界同遵，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篤修一行，圓成萬德，頓令因心，即契果覺者，其唯佛說阿彌陀經歟。良由一聞依正莊嚴，上善俱會，則真信生而切願發，有若決江河而莫禦之勢焉、從茲拳拳服膺，執持萬德洪名，念茲在茲，以至一心不亂。能如是，則現生已預聖流，臨終隨佛往生，開佛知見，同佛受用。是知持名一法，括囊萬行。全事即理，全妄即真。因賅果海，果徹因源。誠可謂歸元之捷徑，入道之要門。古德謂餘門學道，如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似風帆揚於順水。

感應之別

感應之跡，有顯感顯應，冥感冥應，冥感顯應，顯感冥應，亦冥亦顯感而顯應，亦冥亦顯感而冥應之不同。

其應之大小優劣，在其誠之至與未至而已。縱令心不諦信，致誠未極。但能一念投誠，亦必皆蒙利益。但隨己一念之誠，而分優劣，不能如竭誠盡敬者蒙益之殊勝超絕耳。如昏水中，亦有月影，但晦而不顯。盲人雖不能親見月光，又何嘗不蒙其照燭也。

窒欲之最簡便法

吾秦長安子弟，多玩促織。有兄弟三人，年皆成童，于月夜捉促織于墳墓間。忽見一少婦，姿色絕倫，遂同往捉之。其婦變臉，七竅流血，舌拖尺餘，三人同時嚇死。次日其家尋得，救活者一，方知其事。活者大病數月方愈。其家子孫，不許夜捉促織。夫此少婦未變臉時，則愛入骨髓，非遂所欲則不可。及既變臉，則一嚇至死，愛心便成烏有。然當其群相追逐時，固未始無血與舌也。何含而藏之。則生愛心。流而拖之，則生畏心。了此，則凡見一切天姿國色，皆當作七竅流血，舌拖尺餘之

吊頸鬼想矣。又何至被色所迷，生不能盡其天年，死必至永墮惡道耶。故如來令貪欲重者，作不淨觀。觀之久久，則尚能斷惑證真。超凡入聖。豈止不犯邪淫，窒欲衛生而已。其女貌嬌美，令人生愛心而行欲事者，不過外面一張薄皮，光華豔麗，為其所惑耳。若揭去此薄皮，則不但皮裏之物，不堪愛戀。即此薄皮，亦絕無可愛戀矣。再進而剖其身軀，則唯見膿血淋漓，骨肉縱橫臟腑屎尿，狼藉滿地。臭穢腥臊，不忍見聞。較前少婦所變之相，相其可畏懼厭惡，過百千倍。縱傾城傾國之絕世佳人，薄皮裏面之物，有一不如是乎。人何唯觀其外相，而不察其內容，愛其少分之美，遂不計其多分之惡乎。余願世人，遺外相而察內容，厭多惡以棄少美。則同出欲海，共登覺岸矣。又當淫欲熾盛，情不能制之時。但將女陰作毒蛇口，如以陽納蛇口中，則心神驚悸，毛骨悚然。無邊熱惱，當下清涼矣。此又窒欲之最簡便法也。

藥王

大覺世尊，名大醫王。普治眾生身心等病。所用之藥，其數無量。戒定

慧三，攝盡無遺，以故此三名為藥王。若能服之，即凡成聖。然藥雖美妙，修合實難。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名為阿伽陀藥，萬病總治。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上中下三根，即生皆出苦輪。戒定慧三法，當念悉得具足。是知信願念佛一法，乃藥王中之藥王也。

一念心性

吾人一念心性，不生不滅，非色非空。豎無初後之跡，橫絕邊表之形。不變隨緣，歷九界而不滅。隨緣不變，證佛道而不增。光明洞徹，受用自在。直下與十方三世一切諸佛，無二無別。但由迷真逐妄，背覺合塵，致使生佛懸殊，苦樂迥異。

弘法

以一切諸佛，莫不以流通法道為囑。流通之法。最初須以建立塔廟，印造經像為始。以若無塔廟經像則無由奉尊儀而修淨行，闡佛道以導群迷。而一切含識。俱無由瞻禮聖容，培植善根。聞法修持，開發心地也。流通之人，須真修實踐之僧，及有勢力財力之王臣紳商。一名內

護，一曰外護。內護則嚴持禁戒。篤修淨業。于禪教律密淨土，或專主一門，或兼修各宗。必使自他得益，幽顯蒙庥。陰翼治道，淑民情而後已。外護則不惜資財，廣種福田。普令同人，發起信心。內外相資，法遂流通。若無有道德之內護，則師表未立，人將安仰。若無有勢力之外護，則資斧無出。外侮莫禦。以故如來將入涅槃，以法付囑國王大臣，并及諸天善神，令於後世乘願示生一切國土，流通佛法，普利含識。

如來三事

如來以三事故，令正法久住于世，眾生悉蒙度脫。三事者何，曰戒定慧。以眾生一向背覺合塵輪迴六道，今欲令其背塵合覺，趣證涅槃。非戒則無所束縛，必至隨逐塵境，起惑造業。非定則識波奔湧，何能心無所住。非慧則本具之真心何由徹證，幻起之妄惑何由頓滅。故楞嚴經云，攝心為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是則名為三無漏學。須知此三，全三即一，全一即三。

心經樞紐

詳夫心佛眾生，三無差別。此無差別之心，虛靈洞徹，澄湛常恆，即寂即照，非有非空，絕凡聖之名稱，無生滅之幻象。離心緣相，故情識莫能測度，超文字關，故語言未可形容。然如來智慧廣大，於法自在。善以語言，顯示離言之道，而且廣略適宜，各臻圓妙。是以大般若廣約佛法眾生法，以明心法，有六百卷之多。此經略約心法，以明佛法眾生法。文僅二百六十字，而十法界因果事理，無不畢具。以約攝博，了無遺義。若約而言之，則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二句，復為全經樞紐。再約言之，只一照字，便可法法圓彰，法法圓泯，彰泯俱寂，一真徹露。

焚化

古人云。死生亦大矣，豈不痛哉。竊謂不知其由。雖痛何益。須知一切眾生，隨業流轉，受生六道。生不知來處，死不知去處。由罪福因緣，而為升降。展轉輪迴，了無已時。如來憫之，示以由惑起業，由業感苦之因緣。以及常樂我淨，寂照圓融之本體。令其了知由無明故，遂有此

身。即此色身，全屬幻妄。不但四大非有，兼復五蘊皆空。既知蘊空，則真如法性實相妙理，徹底圓彰矣。又恐或有執情固結，未能解脫。俾捨報之後，用火焚化。庶可令未離著者，速得離著。已離著者，速證法身。兼使現前大眾，悟知此身，無有真實。用彼之身，以作證明。所謂應以灰身滅跡得度者，即現灰身滅跡而為說法。焚化之制蓋由此設。

修行之要

修行之要，在于對治煩惱習氣。習氣少一分，即工夫進一分。有修行愈力，習氣愈發者，乃只知依事相修持，不知反照回光克除己心中之妄情所致也。當于平時，預為提防，則遇境逢緣，自可不發。倘平時識得我此身心，全屬幻妄，求一我之實體實性，了不可得。既無有我，何有因境因人，而生煩惱之事。此乃根本上最切要之解決方法也。如不能諦了我空，當依如來所示五停心觀，而為對治。五停心者以此五法調停其心令心安住不隨轉也。所謂多貪眾生不淨觀，多瞋眾生慈悲觀，多散眾生數息觀，多癡眾生因緣觀，多障眾生念佛觀。

念佛三昧摸象

歲在丙午，予掩關于慈谿之寶慶寺。謝絕世緣，修習淨業。值寺主延諦閑法師，講彌陀疏鈔于關傍。予遂效匡衡鑿壁故事，于關壁開一小竇。不離當處，常參講筵。從茲念佛，愈覺親切。佛號一舉，妄念全消。透體清涼，中懷悅豫。直同甘露灌頂，醍醐沃心。其為樂也，莫能喻焉。一日，有客詣關而問曰，念佛一法，吾已修持二十餘年。于生信發願修行，非不真切。而業深障重，終未能到一心不亂境界。窺吾根性，祇合帶業往生。雖念佛三昧，非此生所敢冀。其能得之法，與所得之相，師其為我言之。予曰，三昧境相，唯證方了。如人飲水，冷暖自知。我既未證，焉能宣說。客固請不已。予曰，若論其法，必須當念佛時，即念返觀。專注一境，毋使外馳。念念照顧心源，心心契合佛體。返念自念，返觀自觀。即念即觀，即觀即念。務使全念即觀，念外無觀。全觀即念，觀外無念。觀念雖同水乳，尚未鞫到根源。須向者一念南無阿彌陀佛上，重重體究，切切提撕。越究越切，愈提愈親。及至力極功純，

豁然和念脫落，證入無念無不念境界。所謂靈光獨耀，迴脫根塵。體露真常，不拘文字。心性無染，本自圓成。但離妄念，即如如佛者。此之謂也。工夫至此，念佛法得。感應道交，正好著力。其相如雲散長空，青天徹露。親見本來，本無所見。無見是真見，有見即隨塵。到此則山色溪聲，咸是第一義諦。鴉鳴鵲噪，無非最上真乘。活潑潑應諸法，而不住一法。光皎皎照諸境，而了無一物。語其用，如旭日之東升，圓明朗照。語其體，猶皓月之西落，清淨寂滅。即照即寂，即寂即照。雙存雙泯，絕待圓融。譬若雪覆千山，海吞萬派。唯是一色，了無異味。無罣無礙，自在自如。論其利益，現在則未離娑婆，常預海會。臨終則一登上品，頓證佛乘。唯有家裏人，方知家裏事。語于門外漢，遭謗定無疑。又問，人于日用，普應諸緣。何能觸目菩提，頭頭是道乎。答，心生則種種法生，心滅則種種法滅。萬境不出一心，一心融通萬境。若了心體本空，何妨該羅萬象。須知萬象如幻，生滅唯是一心。諸緣無縛，本自解脫。六塵不惡，還同正覺。心境一如，有何罣礙。不見華嚴事事

無礙法界。所謂一一塵中一切剎，一一心中一切心。一一心塵復互周，重重無盡無障礙。以故器界毛塵，雲臺寶網。咸宣性海，悉演真乘。豎窮三際，橫遍十方。覓一毛頭許不是道者，亦不可得。則法法頭頭，無非大寂滅場。心心念念，悉契薩婆若海。唯心妙境，唯境妙心。離四句，絕百非，絕待圓融，何可得而思議也哉。上來所說，如盲摸象。雖未離象，恐非全象。筆以記之，以質諸親見之者。

末法眾生如何了生死

如來一代所說一切大小乘法。皆隨眾生根性而說。或契理而不能遍契群機。或契機而不能徹契至理。淨土法門。其大無外。如天普蓋。似地均擎。無一法不從此法建立。無一人不受此法薰陶。儻如來不說此法。則末法眾生。無一能於現生了生死者。

念佛方法

朝暮於佛前禮拜持誦。隨自身閒忙。立一課程。此外。行住坐臥及做不用心的事。均好念。睡時當默念。不宜出聲。宜只念阿彌陀佛四字。以免字多難念。若衣冠不整齊。或洗澡、抽解、或至不潔淨處。均須默念。默念功德一樣。出聲於儀式不合。無論大聲念、小聲念、金剛念、（有聲而旁人不聞）。心中默念。均須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耳中聽得清清楚楚。如此則心不外馳。妄想漸息。佛念漸純。功德最大。

大功德

念佛之人。必須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又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恪盡己分。念佛求生西方。決定臨終。即得往生。以其心與佛合。故感佛慈接引也。若雖常念佛。心不依道。則心與佛背。便難往生。又勸人念佛求生西方。即是成就凡夫作佛，功德最大。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必滿所願。

禪家參究

法身菩薩。未成佛前。皆須仗佛威力。何況業力凡夫。侈談自力。不仗佛力。其語雖高超。其行實卑劣。佛力自力之大小。何止天淵之別。是故念佛人。不可涉於禪家參究一路。以參究者。均不注重於信願求生。

念佛禁忌

學佛之人。一舉一動。皆須留心。至於念佛。必須至誠。或有時心中悲痛起來。此也是善根發現之相。切不可令其常常如是。否則必著悲魔。凡有適意事。不可過於歡喜。否則必著歡喜魔。念佛時。眼皮須垂下。不可提神過甚。以致心火上炎。或有頭頂發癢發痛等毛病。必須調停適

中。大聲念。不可過於致力。以防受病。掐珠念。能防懈怠。靜坐時。切不可掐。掐則指動而心不能定。久必受病。

念佛用功妙法

念佛用功最妙的方法。是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六根繼攝而不散。則心無妄念。唯佛是念。方為淨念。六根不攝。雖則念佛。心中仍然妄想紛飛。難得實益。若能常都攝六根而念。是名淨念相繼。能常常淨念相繼。則一心不亂。與念佛三昧。均可漸得矣。

佛力與自力

當今之世。縱是已成正覺之古佛示現。決不另於敦倫盡分。及注重淨土法門外。別有所提倡也。使達摩大師現於此時。亦當以仗佛力法門而為訓導。

求生西方淨土，第一勝妙方法

倘汝年已將至古稀。來日無多。若欲廣讀大乘經論。則無此精神。無此智識。又復無此光陰。唯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是為無

上第一勝妙法門。當死盡偷心。一肩擔荷。決定可於現生。俯謝五濁。高登九品。又當發大慈悲心。為一切相識者。說此法門之利益。俾彼等同得修習。則自己功德愈加廣大矣。

臨終示要

念佛之人。若已証道。則臨命終時。任彼刀割香塗。了無動念之事。則無所謂為損益也。若只有修持之力。未能到業盡情空地。則臨終得人助念。即可決定往生。若遇無知眷屬。預於未死以前。為之洗沐換衣。令其搬動受苦。縱不受苦。一經搬動。心便不能歸一於佛。（以動其軀體。心便不能徹底清淨純一。）若再向之哭泣。則自己亦生愛戀。便與佛不相應。欲得往生。莫由也已。

不二法門

須知佛法。法門無量。若欲以通身業力之凡夫。現生即得了生脫死。離此信願念佛求生西一法。佛也說不出第二個法門了。其餘一切法門。皆須修到業盡情空。方有了生死分。倘有絲毫未盡。則生死依舊不了。若

論業盡情空。現今恐舉世亦難得其一二。若以信願念佛求生。則萬不漏一。

念佛人

凡念佛人。各須務實克己習氣。與人方便。凡可說者。雖與我有讎。亦須為說。令其趨吉而避凶。離苦而得樂。平時侃侃鑿鑿。與人說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并念佛了生死之道。與教兒女。立太平之基。心如弦直。語無模稜。居心可以質鬼神。作事決不昧天理。若到臨終。決無可憐可憫之現象。

生產念佛

凡女子於幼時。即當念佛。及念觀世音。以期消除業障。增長福壽。果於平時能念。自可消此產難。若至臨產。仍須至誠懇切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則決定易生。不會受苦。若平素不念佛。及念觀音者。臨產肯念。亦決平安而生。若有難產者。即教彼念。并在旁照應之人。同為彼念。亦決定即平安而生。且勿謂臨產裸露污穢。念則獲罪。須知此性命相關

之時。不可以平常道理論。平常凡念佛人。若衣冠不整齊。或睡眠、洗澡、抽解等。只可心中默念。不可出聲朗念。若生產。不可心中默念。必須出聲朗念。以默念力微。若心中努力。或致受病。朗念則氣息舒暢。其益甚大。

通家

末世善知識。多多均主張淨土。以淨土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故也。每有聰明人。稍明教義。或稍知禪理。便以通家自居。藐視念佛。謂念佛為愚夫愚婦之所為者。此皆不知自反。以知文義為實證之狂徒。定規說空行有。以身謗法。將來必墮三惡道。為愚夫愚婦念佛往生所憐憫。而莫能救濟也。

枉死鬼

念佛之人。不復作生死業。然宿業未盡。何能即得往生。若厭世心切。竭誠盡敬。專志念佛。求佛垂慈。早來接引。則亦有之。若自戕其生。以期往生。則便成枉死鬼矣。以彼工夫未到而自戕。當其正戕時。已經

心失正念。況其戕之之苦。苦不可喻。心失正念。何能與佛相應。蒙佛接引也。

禮佛、繞佛

禮佛菩薩。心中默念。啟口稱念均可。繞佛當如日月之由東、至南、至西、至北。不可由東、至北、至西、至南。以順繞有功德。逆繞有罪過。圍繞之法。西域最重。與禮拜不相上下。其意便隨順於佛也。

千穩萬當之無上第一法則

近來人每每好高鶩勝。稍聰明。便學禪宗、相宗、密宗，多多將念佛看得無用。彼只知禪家機語之玄妙。相宗法相之精微。密宗威神之廣大。而不知禪。縱到大徹大悟地位。若煩惱未淨。則依舊生死不了。相宗。不破盡我法二執。則縱明白種種名相。如說食數寶。究有何益。密宗。雖云現身可以成佛。然能成者。決非博地凡夫之事。凡夫妄生此想。則著魔發狂者。十有八九也。是以必須專趣於念佛一門。為千穩萬當之無上第一法則也。

一心不亂與往生

念佛一法。注重在信、願、行、三法。只知念而不生信、發願、縱得一心。也未必得往生。果具真信、切願、雖未到一心不亂。亦可仗佛慈力往生。

淨土法門——自力與佛力

淨土法門。乃極難極易之法門。說其難。則大徹大悟。深入經藏者。尚不信。說其易。則愚夫愚婦。至誠懇切念。即能臨終現諸瑞相。往生西方。彼大徹大悟。深通經論者。猶不能望其肩背。良以一則棄佛力。以專主自力。一則專仗佛力。而由佛力以引發自力。以佛力、法力、自心本具之力。三法契合。故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此法最要在信願。有信願。則決定肯認真修持。肯修持。則即可得往生之益。

飲食與節欲保身

重重病災，總由宿業深。而現行不謹所致。人生欲得無病健康。必須極力節欲。欲事一多。則種種毛病悉皆發生。世人以行欲為樂。不知樂只

一彈指頃。苦便一生常膺也。念佛。乃求諸佛。己不節欲。佛也不易保祐。己肯節欲。再加至誠念佛。定規會諸病不生。當喫淨素。勿以口腹為心性累。凡屬有知覺者。皆不宜食。雖無知覺。然有生機。如各種蛋。亦不宜食。牛奶食之無礙。然亦係取彼脂膏。補我身體。亦宜勿食。黃豆、豆油、補料最多。宜常取之。早間粥中。宜下磨破之黃豆。平常食油。專用豆油。校比豬油。補力更大。何苦用錢買禍。而求補益耶。

捨邪皈正

現今邪魔外道。不勝其多。彼皆自謂最為第一。諸位莫被此種魔子所惑。若前已經入過其門。則當捨之淨盡。切勿謂入時已發咒。恐捨之。或致遭禍。須知捨邪皈正。何得有禍。不但無禍。尚有功德。

閉目念佛

念佛閉目。易入昏沉。若不善用心。或有魔境。但眼皮垂簾。則心便沈潛不浮動。亦不生頭火。念佛頭上若有物摩撫。及牽制等。此係念佛時

心朝上想。至心火上炎之相。若眼皮垂簾。及心向下想。則心火不上炎。此病即消滅矣。切不可認此為工夫。又不可怕此為魔境。但至誠攝心而念。并想自身在蓮花上坐或立。一心想於所坐之蓮花。則自可頓癒矣。（若不敢作蓮華上坐立。恐致或有魔事。但向腳底下想。此種心火頭火。均可不生矣。）

南無三十六萬億一十一萬九千五百同名同號阿彌陀佛與六字洪名

龍舒文。令念三十六萬億一十一萬九千五百同名同號阿彌陀佛。此事當從用功上論。不當從多少上論。此一句。若單念六字佛號。雖日念十萬。念滿百年。也不及此一句之數。然則念六字者。念一生。不及念一句。而念一句者。縱有信願。未必能往生。念一生。而有信願者。決定可以往生。且依諸祖成規，念六字名號。切勿以多少計。須知阿彌陀佛。是法界藏身。即此一名。即圓攝十方三世一切佛號。何止三十六萬億一十一萬九千五百耶。

參禪與念佛

如來一代所說法門。無量無邊。求其最直捷者。莫過於參禪。儻係上根。一聞千悟。得大總持。然此尚是悟。不是證。能真大徹大悟。明心見性者。末世實不多見。其他多多皆是錯認消息。其所云悟。多是錯誤。少有真悟。即是真悟。去了生死。尚大遠在。以雖得開悟。而歷劫以來之煩惱習氣。須以種種方便對治。令其淨盡無餘。則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儻煩惱已斷若干。猶有絲毫未盡。則生死依舊莫出。若自當做識得自心就是道。此外便無所修持。則其誤非小。以識得。而無煩惱可得。則可謂得道。此人已將生死根本斬斷。故能了生脫死。若識得而煩惱未斷。何能了生脫死耶。此人雖比不識得者高超。然生死不了。再一受生。或反迷昧。則可怕之至。此謂真開悟者。其以誤為悟者。更不須說矣。良以參禪一法。乃仗自力法門。故此念佛法門之利益。係啻天淵懸殊。念佛法門。乃如來一代法門中之特別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上根如文殊、普賢之大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下根如五逆、十

惡之大罪人。亦可預入其中。但具真信、切願、皆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若或已得三昧。及已斷煩惱者，則一得往生。即入大菩薩位。一切法門。皆從此法門流出。一切法門。悉皆還歸此法門。（謂往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也）。似淺而深不可測。似小而大無不包。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無不資此以為成始成終之道。

大念見大佛小念見小佛

古德釋云，大聲念則所見佛身大。小聲念則所見佛身小。亦可云。大心念。則所見佛身大。以大菩提心念佛。便可見佛勝妙應身。或報身耳。

真學佛人與扶乩

扶乩。乃靈鬼作用。其言某佛、某菩薩、某仙、皆假冒其名。真仙。或偶爾應機。恐千百不得其一。況佛菩薩乎。以乩提倡佛法。雖有小益。根本已錯。真學佛者。決不仗此以提倡佛法。何以故。以是鬼神作用。或有通明之靈鬼。尚可致誤事。若或來一糊塗鬼。必致誤大事矣。人以其乩誤大事。遂謂佛法所誤。則此種提倡。即伏滅法之機。

啓教童蒙

人與天、地、並稱三才。非徒然也。必有參贊化育之功。方不可愧。否則，行屍走肉。畢生汙穢天地。何可云三才乎。能體此意。以教童蒙。必能盡心竭力。因材施教。先以道德為本。次及文芸之末。孝、悌、忠、信、禮、義、廉、恥、常時講談。令彼知為入聖之基。至於念佛。豈便有礙。朝暮隨力稱念。若於此外。則不用心思。隨便念念。但具真信切願。自可往生。

焚化經灰及往生錢

焚經一事。雖有功德。吾人不敢提倡。以粗心人多。每每燒於錫箔灰中。錫箔灰賣於收灰者。將紙灰簸出。而留其錫以賣之。此經灰。不同棄於垃圾中乎。誰肯細心另用器焚之。而以其灰投之於大江大海中乎。當在家中清淨處。具一大鍋。或大洋鐵盆。下鋪箔錠。置經於上。上文加箔錠。以免飛颺。候其火滅。取其灰。貯於新布袋中。又須內加淨沙。或淨石。淨磚。投於江海深處。庶可無過。若不加沙石於內。則浮

而不沈。仍漂之於岸上。終遭穢汙。焚經如此用心。必有功德。必無過愆。錫箔亦不可廢。亦不一定要燒多少。須知此濟孤所用。佛菩薩。及往生之人。了無所用。亦當以佛力、法力、心力。變少成多。若人各得一。縱數千萬萬。也不能偏及。以孤魂、與鬼神遍滿虛空故也。若知變少成多之義。則濟孤之心亦盡。而且無暴殄之過。是在人各至誠以將。則心力周遍，冥資亦隨之而周遍矣。

淨土法門與通宗通教

淨土法門。為佛法中最平常。最高深之法門。若非宿具慧根。實難深生正信。勿道儒者不易生信。即通宗通教之知識。亦每每以宗教之論判之。致於此令博地凡夫。未斷煩惑。即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不可思議法。不但不肯自修。而且不肯教人修。以不知此法。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彼以宗教之義為準。故致有此過咎也。使彼最初即知此義。則其利大矣。聰明人。多以明理悟心為志事，而不知念佛。乃明理悟心之捷徑。念念若能相應。自可明理悟心。即未做到。而仗佛慈力。往生

西方。校彼明理悟心。未斷煩惱。仍復輪迴生死。了無出期者。已天地不足以喻其否泰。

女子經期亦可念佛

天下事有定理。無定事。當以理定事。以事論理。俾合乎天理人情。則得之矣。女子經期。乃大半世之痼疾。發必數日。何可以因此遂停念佛乎。平時必須致潔致誠。至此雖身體不能致潔。當倍致誠。小衣內必厚襯布。勿令汙血流於佛堂。凡手摸下體。必須洗淨。禮拜若不便。當少禮。至於念佛、誦經。則固以至誠恭敬心行之。其功德與平常了無減少。以佛為一切眾生之大慈悲父母。當此病發時。能至誠念佛。則當倍生憐愍。若如愚人所執。身有此不潔之病。則不可念佛。若兒女墮於圜廁之中，亦不可呼父母以求救援也。有是理乎。

佛菩薩與怨家對頭顯相

佛菩薩既現。必明了。能見其面目等。怨家。當現其可畏之相。修行人。要心有主宰。見好境界。不生歡喜。見不好境界。不生畏懼。能如

是。則所見境界。皆作助道之緣。否則，皆作障道之緣。

薦亡之法

溺人之處。常有人溺。即所謂求替死鬼者。當於其處。立一木標。上用極厚白洋鐵板。刻南無阿彌陀佛六字。字要大。要看得遠，要能經久。可息此禍。以刻此人之慈心。感佛之慈光加被。以後決保無有此禍。即此可見佛慈悲力。不可思議。薦亡之法。唯念佛最為第一。現世之施食。皆場面而已。固不如求念佛僧夜放蒙山。為有實益。道家之經懺法事。通竊取佛法中之名義而杜撰之。僧之施食。尚難得真益。道之會長。豈即能度亡乎。不過借此以欺人而已。

祭祖

佛弟子祭祖先。固當以誦經。持咒、念佛、為主。焚化箔錠。亦不宜廢。以不能定其即往生也。即定其往生。亦不妨令來往生者資之以用耳。

故鄉風月

欲學佛。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方可。不能為世間賢人善人。何能得佛法真實利益乎。又云。縱然生到非非想。不如西方歸去來。果能老實念佛。乘彌陀之願船。歸極樂淨土家鄉。是可預卜。此乃千經萬論。處處指歸。若不此是歸。定如貧子。不識故土。不憶慈父。而甘漂泊他鄉。以轉於滿壑也。若不擬不議。一心歸去。始知自性本來清淨。又何處求歸相淨相耶。古文云。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

念佛解怨

病。乃宿世。或現生。有害人性命之事。此業不消。病決難好。倘若喫藥無效。即可不喫。但息心念佛。念觀世音。以期超度怨家。念佛雖不見效。仍有利益。不可與喫藥同作一例。念佛當生慚愧心。不可生憤恨心。生慚愧。則怨家之怨恨可解。生憤恨。則是欲解更結矣。

在家人念蒙山

誠之所至。金石為開。在家人念蒙山。有何不可。此係普結孤魂緣者。

小者蒙山。中則餓口。大則水陸。向是一事。常結孤魂緣。則常吉祥矣。人不敢念者。意恐招鬼。不知鬼與人混處。無地無鬼。即不招鬼。誰家無鬼乎。鬼比人當多百千倍。人若怕鬼。當積德行善。則鬼便敬而護之。人若做暗昧事。鬼便爭相揶揄。故難吉祥。人若知此。雖在暗室。亦不敢起壞念頭。況壞事乎。善鬼。人來則讓開。人去則又遍占其地。厲鬼則大不吉祥。放蒙山。若至誠。雖厲鬼。亦當謹遵佛勒。不復厲鬼。凡怨業病。醫不能癒者。至誠念佛、念觀音。即可速癒。乃怨鬼蒙念佛恩。得生善道而去耳。可知人人面前。常有許多善鬼、或惡鬼。怕鬼之人。當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所有之鬼。通成衛護之人矣。

禪淨雙修

淨土法門。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為宗旨。世人每每以此為平常無奇。遂以宗門參究之法為殊勝。而注重於開悟。不注重信願求生。美其名。曰禪淨雙修。究其實。則完全是無禪無淨土。何以言之。不到大徹大悟。不名有禪。今之參禪者。誰是真到大徹大悟地位。由注重於參。遂將西

方依正莊嚴。通通會歸自心。則信願求生之念毫無，雖名之曰念佛。實則與念佛之道相反。或又高張其辭曰。念實相佛。實相。雖為諸法之本。凡夫業障深重。何能做到。弄到歸宗。禪也靠不住。仗自力。即到大徹大悟地位。以惑業未斷。不能了生死。未悟到大徹者。更不須論。仗佛力。須具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方可。以一向以西方淨土。無量壽。無量光。一一通會歸自心。而自心只是徒執其名。未證其實。西方之佛。無感不能有應。自心之佛。在因無有威德。世之好高騖勝者。每每皆成弄巧成拙。求升反墜。而知識欲人以圓融見稱。亦絕不肯作如是說。致如來以大慈悲心。欲令一切眾生。現生即了生死。而依舊不能了。此生既不能了。將來或可能了。而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輪迴六道中者。當居多數也。如真能識得此種利害。再息心看淨土各經書。方知此念佛求生西方一法。其大無外。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無不資此以成始成終也。

外道

外道名目。累百成千。然其用功。總不外煉丹運氣。即彼令人看經念佛。皆是門庭場面。彼固不以此為道。欲得彼之道。必須懇切至極。夜間獨入其室。關閉門窗。外派巡者。只許一人入室。須先發極惡極慘之咒。若違彼教。定受此種慘報。發咒已。為其點竅指穴。或在頭面。或在身中。身中之穴。必須脫去大衣。靠身之衣。撩起而指。此種做作。實皆迷惑人之圈套。而一切外道。最初以一經傳過道。不修即可成。使去祕密而明示於人。不發咒而任人進退。則外道更無立地之根據矣。佛法無祕密私相授受之事。亦不令人發咒。信則依之而修。不信任彼退出。

扶乩與佛法。

法佛法與外道不同。外道專事祕傳。用煉丹運氣之工夫。絕不以敦倫盡分為事。又有扶乩降鸞雖亦勸人為善。究屬靈鬼假冒仙佛之名。若不明理。認做真仙真佛臨壇。則其錯大矣。非絕無一次是真仙臨壇者。然亦千中難得一次耳。明末覺明妙行菩薩。以乩開導佛法。臨去令其永斷扶

乩。香港哆哆佛學社亦然。此二。真菩薩。而禁止扶乩。以無甚道力之靈鬼亂說。誤人實深。故菩薩即以扶乩。禁絕扶乩。

煉丹運氣

今之外道。遍世間皆是。以佛法深妙。人莫能知。彼遂竊取佛法之名。而不知其義。遂以煉丹運氣保身之法。認做了生脫死之法。且彼等既不知生死因何而有。故瞎造謠言。謂煉精化氣。煉氣化神。煉神還虛。復合一處。為得道。實則完全識神用事。心性真如實際之理體。絕未夢見。尚自詡云。六祖亂傳法。法歸在家人。僧家無有法。此語不但說之於口。而且筆之於書。以假毀真。以邪為正。無知無識之人。遂被彼所惑。而彼外道能遍傳於世者。得力有二種法。一則祕傳。謂一得明師真傳。不修即成。故神其說曰。老鼠聽見。老鼠都會成。雀子聽見。雀子都會成。故其傳道時。必須在密室中。小聲氣說。外面尚要派人巡查。恐有盜聽者。二則嚴示禁令。雖父子夫婦之親。均不與說。說之必受天譴。故未傳道前。先令發咒。后若反道。則受如何之慘報。既皈依佛

法。當將從前所修外道法。徹底丟在東洋大海外。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虛此生此遇矣。

大醫王

佛為大醫王。普治眾生身心等病。世間醫王。只能醫身。縱令著手成春。究於其人神識結果。了無所益也。為人治病。則當於醫身病時。兼寓醫心病法。何以言之。凡屬危險大病。多由宿世現生殺業而得。而有病之人。必須斷絕房事。方可速癒。欲滅宿現殺業。必須戒殺吃素。又復至誠念佛。及念觀音。則必可速癒。且能培德而種善根。至於斷欲一事。當以為治病第一要法。無論內證外證。病未十分復原。萬不可沾染房事。一染房事。小病成大。大病或致立死。或不即死。已種必死之因。欲其不死。亦甚難甚難。縱令不死。或成孱弱廢人。決難保其康健。不知自己不善攝養。反說醫生無真本事。每每醫生只知治病。不說病忌。況肯令人改過遷善。以培德積福乎。此是市井唯利是圖之負販心行。非壽世濟人之心行。況能令人因病而得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

邦之無上利益乎。古人云。不為良相。必為良醫。是以稱醫士曰大國手。世間醫士之名已高極。若兼以佛法。則藉此以度眾生。行菩薩道。實為一切各業中最要之義。以人於病時。得聞不專求利。志期利人。發菩提心之醫士所說。必能令病即癒。自不能不生正信依行也。欲人取信。切不可計謝禮多寡而生分別。儻富者認真為醫。貧者只應酬了事。久之。人皆以謀利而輕之。則所說利人之話。人亦不信從矣。又須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與因果報應之通三世。生死輪迴之經六道。有可語者。不妨以有意作無意之閒談。使聞者。漸漸開通心地。知生死輪迴之可畏。幸了生脫死之有法。能如是者。誠可謂即世間法以行佛法。由醫身病而癒心病。

未得一心亦可往生

念佛法門。注重信願。有信願。未得一心。亦可往生。得一心。若無信願。亦不得生。世人多多注重一心。不注重信願。已是失其扼要。而復又生一既未得一心。恐不得往生之疑。則完全與真信切願相反矣。此種

想念。似乎是好想念。實則。由此而益加信願。以致一心。則是好想念。若由因不得一心。常存一不能往生之心。則成壞想念矣。不可不知。欲得攝心歸一。第一要為生死心切。第二要懇切至誠。第三要著實從心中念。勿只滑口讀過。若再不能歸一。當依文鈔十念記數之法。自可易於歸一也。

榮親之道

為人子者。榮親之道。在於勵行修德。俾一切人。均以敬己而追念於所生。方為最切要之方法。每見世人。親死之后。到處求有名有位之人。為之題讚。而不在己躬下黽勉修德行仁。以期貽親令名為事。世人多好名而惡實。特欲以一時作場面。不思以終身為紀念也。凡喪、葬、敬神、待客、均當依佛制。不用葷酒。凡喪中作佛事。均當以念佛為事。若念經、拜懺、做水陸道場。殊少實益也。

家庭教育

家庭教育者。母教尤重。若於兒女初開知識時。其母即以因果報應。及

做人之理事為訓。則大時便知好歹。不被惡黨邪說所惑。而為賢人善人。若小時任性嬌慣。大則無主宰。便隨邪說而靡。欲其反正。百難得一矣。當今之時。若不以因果報應。為救國救民之專劑。則縱有作為。無大功效。以彼不以實行為事。但以空談敷衍了事。因果。乃標本同治之法。凡夫初發心。如來成正覺。皆不出因果之外。狂人以因果為小乘而輕藐之。乃為自便於肆無忌憚之惡作。與空口快活之大話耳。

決定往生

念佛法門。信、願、為先鋒。若無真信、切願。勿道不相應不能往生。即相應亦不能決定往生。一心不亂。念佛三昧。亦不易得。若有真信、切願。未得相應。亦可往生。況已相應乎。若只求相應。稍有相應氣分。便生歡喜讚歎之心。此亦是不相應之現象。由是故有怪相現。修行人。所最忌者。得少為足。得少為足。便生退惰。此必定之理也。但一心念。勿以不相應不得往生為疑懼。所有境界。皆不理會。也不問他好死壞死。除念佛外。不使起第二念。如此。方可得決定往生之益。

朝暮功課

修持功課。隨機而立。愈簡愈妙。若是久修者。不妨依禪門日誦而念。若初心者多。則無論朝暮。均可以念彌陀經、往生咒、即念佛矣。朝暮如是。日間如是亦可。不念經咒。即以讚佛偈起亦可。須知所有功課。均以念佛為主。經咒為賓。知此義。再按身分而定。庶可適宜。

教育子女

富貴人子弟。多多一事不做。一旦遇禍亂。則必至無以自立。今全去用人。親自操作。一則習勞。而能和血脈。二則少閒。而消諸妄念。實為愛兒女之根本辦法。

濟顛和尚

佛法。有住持世間法。有唯論理性法。住持世間法。若人不致誠敬。則不為說法。論理性法。非凡僧所可行。唯大菩薩。又無住持法道之責任者行之。則有深遠之益。凡夫行之。則破壞如來正法。為害不淺。如法華經。常不輕菩薩。凡見四眾。皆為禮拜。云。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

皆當作佛。若凡夫僧。斷斷不可依此章程。住持法道之大菩薩。亦當依凡僧之章程。如濟顛之師。乃出格高人。仍是繩趨尺步。濟顛則不守清規。顯大神通。若謹守清規而顯神通。則不能在世間住矣。唯藉此瘋瘋顛顛以令人疑信相參。以密行教化。令人知佛法不可思議。以生正信心耳。世之無知無恥之人。從而學之。何不學喫死者以吐活的乎。何不學喝酒醉臥數日。而百千根大木。從井中運出。及喝酒大醉。吐金以裝全殿佛像之金乎。此種不思議事。唯此種人行之。則無礙。若謹守規矩之人行之。必定當下去世。否則人皆求彼。不能做一切事矣。

佛果

以圓教論。初信斷見。七信斷思。八九十信破塵沙。伏無明。於十信後心。再破一分無明。即證初住。即法身大士。從初住。至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歷四十一位。尚未到無明淨盡地位。等覺。再破一分無明。則真窮惑盡。而成圓滿菩提之佛果矣。

乘願示生

佛若為度眾生。乘願示生。實有其事。然既示生。亦決不說我是某佛。及至度生事畢。將示涅槃。方始顯本。決無示生。而不及大作佛事即天殤者。聲聞初果。已斷見惑。尚有思惑未斷。故須七生天上。七返人間。方斷思惑。而證四果。二果。則一生天上。一返人間。乃證四果。（初二果之生人間。壽皆長短不定。或數月。數歲。數十歲。仍係隨業受生。三果。以欲界思惑已盡。尚須在色界五不還天。經歷多劫。方可斷盡思惑。而證四果。四果。則見思二惑淨盡。三界內了無生緣。若發宏誓願。示生則可。非隨業受生者比。）

聖境現前

圓人受法。無法不圓。無量壽、觀經、彌陀、雖文相不同、而義意則互融耳。至於修時。果真至誠。於一瞻一禮一稱名。皆可消無量罪。增無量福。非一定須作麼修方可耳。心地清淨。聖境現前。乃得我固有。何可如貧兒拾金。作極喜顛狀。既有此狀。完全是凡情氣概。若不省察。難免著魔。昔智者大師。誦法華經。於是真精進。是名真法供養如來。

處。豁然大悟。寂爾入定。親見靈山一會。儼然未散。使有狂喜不支之相。則何能入定乎哉。思此。則知聖境現而狂喜者。皆係凡情。殊乖聖智。儻不自量。亦危乎其危。淨土一法。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多有欲作千古第一高人者。藐視而毀謗之。吾人當以諸佛諸祖為師。不當以此種高人為據。則可即生蒙佛慈力。往生西方。否則。了生脫死。當在驢年。

淨土法門與其它法門

淨土一法。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之總持法門。餘諸法門。雖則高深玄妙。而博地凡夫。誰能現生親證。而得其實益。唯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可仗佛慈力。接引往生。既生西方。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最下者。便與小乘四果阿羅漢。圓教七信位菩薩齊。是知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所說諸法門中之特別法門。不得與一切法門之修證相比而論。現在許多大聰明人。視淨土為小乘。不但自不修持。且多方闢駁破人修持。不知此法。乃凡聖同修之法。將墮地獄之業。

力凡夫。能念佛名。即可直下往生。將成佛道之等覺菩薩。尚須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大矣哉。淨土法門也。可憐哉。不唯不修持。而復闢駁之大聰明人。幸矣哉。愚夫愚婦。信願持名。得與觀音勢至清淨海眾同為伴侶。

買物放生

買物放生。與布施同。須善設法。勿立定期。勿認定地。勿議定物。隨緣買放。生得實益。若定期、定地、定物、則是促人多捕矣。買牛、羊、豬、須有常年草料費、為數甚巨。然每有放者。或不納費。則須辦者代買。似宜以資交辦理之人。令彼隨意。或買生物。或買草料。為合宜耳。

四十八願中，唯除五逆之句，而觀經又許五逆往生，相互衝突，恐生疑惑！

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其利益與普通法門，大不相同。古今多有依普通法門，論淨土法門，由茲自誤誤人，又自謂弘法利生者，不

勝其多。其最初錯點，在不察佛力與自力之大小難易。以仗佛力之法門，硬引仗自力之法門。而欲平論，致有此失。使知佛力不可思議，不能以具縛凡夫修持之力，相為平論，則凡一切惑不信之心，化為烏有。至於無量壽經，乃至十念，咸皆攝受。唯除五逆，誹謗正法者，此約平時說，非約臨終說。以其既有五逆之極重罪，又加以邪見深重，誹謗正法，謂佛所說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及念佛往生之法，皆是誑騙愚夫愚婦奉彼教之根據。實無其事。由有此極大罪障，縱或有一念十念之善根，由無極慚愧極信仰之心，故不能往生也。觀經下下品，乃約臨終阿鼻地獄相現時說。雖不說誹謗正法，而其既五逆十惡，具諸不善，必不能不謗正法。若絕無謗法之事，何得弒阿羅漢破和合僧，出佛身血乎。每有作此無謗法、彼有謗法解者，亦極有理。但既不謗法，何又行三種大逆乎。是知四十八願，係約平時說。觀經下下品，是約已見地獄至極之苦相說。其人恐怖不可言宣，一聞佛名，哀求救護，了無餘念，唯有求佛救度之念。雖是乍聞乍念，然已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外無佛，

佛外無心、故雖十念，或止一念，亦得蒙佛慈力，接引往生也。四十八願，乃約平時說，觀經下下品，乃約臨終說。由時事不同，故攝否有異。謂為衝突則成鑿死卯子漢矣。

蓮宗四祖。親見文殊。示以念佛

按高僧傳三集，法照大師傳云。大師于大曆二年，棲止衡州雲峰寺，屢于粥鉢中，現聖境，不知是何名山。有曾至五臺者，言必是五臺。後遂往謁。大曆五年，到五臺縣，遙見白光，循光往尋，至大聖竹林寺。師入寺，至講堂，見文殊在西，普賢在東，據師子座，說深妙法。師禮二聖，問言，末代凡夫，去聖時遙，知識轉劣，垢障尤深，佛性無由顯現。佛法浩瀚，未審修行于何法門，最為其要。唯願大聖，斷我疑網。文殊報言，汝今念佛，今正是時。諸修行門，無過念佛，供養三寶，福慧雙修。此之二門，最為徑要。所以者何。我于過去，因觀佛故，因念佛故，因供養故，今得一切種智。故知念佛，諸法之王。汝當常念無上法王，令無休息。師又問，當云何念。文殊言，此世界西，有阿彌陀

佛。彼佛願力，不可思議。汝當繼念，令無間斷，命終之後，決定往生，永不退轉。說是語已，時二大聖，各舒金手，摩師頂，為授記曰：汝以念佛故，不久證無上正等菩提。若善男女等，願疾成佛者，無過念佛，則能速證無上菩提。語已，時二大聖，互說伽陀。師聞已，歡喜踊躍，疑網悉除。此係法照大師，親到竹林聖寺，蒙二大聖所開示者。清涼舊志，被無知禪僧，將所開示，改作禪語，殊可痛恨。近修之志，按高僧傳三集，法照大師傳錄。不標清涼志者，恐不知者，以舊志閱之，則反為疑謗。瞎正法眼，斷人善根，罪莫大焉。

文殊示諸佛皆從念佛而生

文殊乃七佛之師。自言我于過去，因觀佛故，因念佛故，今得一切種智。是故一切諸法，般若波羅蜜，甚深禪定，乃至諸佛，皆從念佛而生。過去諸佛，尚由念佛而生。況末法眾生，業重福輕，障深慧淺。藐視念佛，而不肯修，意欲一超直入如來地，而不知欲步五祖戒、草堂清、之後塵，尚不能得乎。禪宗自梁發源，其教人親見自性之法語，雖

高超玄妙，猶有文義。六祖後，南嶽、青原、二祖，遂用機鋒轉語，唯恐人以解義為悟，而不能實證，故以此法，杜妄充悟道之弊。而其參究工夫，大非易易，多有數十年尚未徹了者。趙州八十，尚南北參叩，故云趙州八十猶行腳，只為心頭未悄然。可知此種大根行人，尚如是之勤勞，況根性下劣者乎、至宋而禪道仍大興，則實證者蓋寥寥矣。

趙州和尚念佛

禪家宗旨，無論問佛、問法，縱盡世間所有為問，答時悉皆指歸本分，絕不在佛、在法，及在諸事上答。所謂問在答處，答在問處。若認做按事說者，則完全錯會了也、而今人業深慧淺，每將直指本分之話，認做解義訓文之詞、如趙州云，老僧念佛一聲，漱口三日。及佛之一字，吾不喜聞。箇箇認為實話，遂以念佛為不屑而藐視之。不知趙州佛之一字，吾不喜聞下，有問，和尚還為人否、州曰，佛佛乎。有問，和尚受大王如是供養，如何報答。州云，念佛乎。又僧問，十方諸佛，還有師也無。州云，有。問，如何是諸佛師。州云，阿彌陀佛，阿彌陀佛乎。

夫念佛一聲，漱口三日，與佛之一字，吾不喜聞，及以佛佛為人，以念佛報恩，以阿彌陀佛為十方諸佛師。皆是指歸本分之轉語。若將前之二語，認做實話而實行之，必至謗佛謗法謗僧。永墮惡道。若將后之三語。認做實話而實行之。必至業盡情空，現生證聖，往生上品，漸至成佛。此二種話，各禪書均一齊同錄。前二語，前二語。凡一切人，皆常提倡。後三語，吾數十年來，未見一人言及一句者。前後所說，皆歸本分。後三句，縱不會趙州之意，其利益比會得趙州之意更大。以雖不會趙州之祖意，乃是遵如來金口誠言之佛教。前二句，縱會得趙州意，也不過是開悟而已，其去了生死尚大遠在。

總持法門

念佛法門，乃律、教、禪、密、諸宗之歸宿，人、天、凡、聖成佛之捷徑。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小知見人，均謂是愚夫愚婦之法門、豈知華嚴會上，善財以十信後心，受文殊教，遍參知識，隨聞隨證。末後至普賢菩薩所，蒙其加被開示，所證與

普賢等，與諸佛等。普賢為其稱讚如來勝妙功德，令其發十大願王，以此功德，回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併勸盡華藏世界海諸佛菩薩，一致進行，求生西方。夫華藏海眾，無一凡夫、二乘，及未破無明之權位菩薩。最下者，即為圓教初住。其人已能于無佛世界，現身作佛，及隨類現種種身，以度脫眾生。此後從二住，以至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位位倍勝。是諸菩薩，皆以十大願王，求生西方。彼何人斯，敢與彼抗。由是知念佛法門，實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讚，千經併闡，萬論均宣、以其是以果地覺，為因地心。而即得因赅果海，果徹因源也。

觀心念佛與攝心念佛

淨土宗旨當依「一函遍復」所說，生真信。發切願。至誠懇切。念佛名號。勿用觀心念法，當用攝心念法。楞嚴經大勢至菩薩說，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念佛時，心中意要念得清清楚楚，口

中（舌根）要念得清清楚楚，耳中（耳根）要聽得清清楚楚。意、舌、耳、三根，一一攝於佛號，則眼也不會東張西望，鼻也不會嗅別種氣味，身也不會懶惰懈怠，名為都攝六根。都攝六根而念，雖不能全無妄念，校彼不攝者，則心中清淨多矣，故名淨念。淨念若能常常相繼，無有間斷，自可心歸一處。淺之則得一心。深之則得三昧。三摩地，亦三昧之別名，此云正定，亦云正受。正定者，心安住於佛號中，不復外馳之謂。正受者，心所納受，唯佛號功德之境緣，一切境緣皆不可得也。能真都攝六根而念，決定業障消除。善根增長。不須觀心，而心自清淨明了。觀心之法，乃教家修觀之法，念佛之人，不甚合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乃普被上、中、下，若聖若凡，一切機之無上妙法也。

自力與佛力

一切法門，皆仗自力了生死。念佛法門，兼仗佛力了生死，仗自力了生死。非一生兩生能了。證初果人，尚須七生天上，七生人間，方證四果，四果則了生死矣。未證初果之人，升沈不定。今生很好修行，來生

造大業者，百有九十多。證初果人，縱令以威力逼令造業，寧肯捨命，不肯造殺、盜、姪、等惡業。若不出家，亦娶妻室，若令邪姪，寧死不行。此人雖未了生死，決定不會下降。未證初果者則不定。縱一生兩生不造業，決難永不造業。故知仗自力斷惑證真之難，難如登天矣。念佛之人，必須生真信，發切願，決定現生求佛加被，到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平時念佛，如喪考妣，如救頭燃。又須以此法門，隨分隨力，與一切人說。又須事事盡己職分，便可滿願。欲看經，則宜先看淨土五經。欲看淺近之書，當看印光文鈔，印光嘉言錄。再欲看最切要，極深妙，又易於領會者，當看淨土十要。欲知古今往生事跡，當看淨土聖賢錄。念佛法門，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行、住、坐、臥，一切時，一切處，均好念。若衣冠整齊，手臉潔淨，出聲念，默念，均可。若睡倒，及衣冠不整齊，尚未洗漱，及到不潔淨處，或抽大小解時，皆須默念，不宜出聲。雖睡不可赤體，須穿衫褲。心中常存敬畏，不可放縱。欲攝妄念，第一要心存恭敬，常若身在佛前，不敢起

別種念想。第二要字字句句，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則妄想自漸漸消滅矣。即默念，也要聽。以心一起念，即有聲。自己的耳，聽自己心裏的聲，仍然明明了了。楞嚴經大勢至菩薩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注重在聽。六根，即眼、耳、鼻、舌、身、意。心，即意根。口即舌根。聽，即耳根。心念、口念、耳聽，此三根一攝，眼也不會東張西望，鼻也不會聞別的氣味，身也不敢放逸懈怠，故名都攝六根。都攝六根而念，自無汙雜妄念，故名淨念。淨念，必須要常常相繼不斷，故名淨念相繼。淨念相繼，能淨念相繼，久而久之，則得念佛三昧。此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為得三昧之第一妙法。故云，得三摩地，斯為第一。三摩地，即三昧之別名。如此念之，決有淨念常存，妄念全無之一日。

日誦經咒選錄

佛法大無不包，細無不舉，唯佛與佛，乃能究竟。登地菩薩，尚不能窮源徹底，況具足惑業之博地凡夫乎哉。然撮其要義。則唯期洞明自心，

徹證佛性。欲明自心而證佛性。必須以戒束身，以定息妄，以慧斷惑。自可出幻妄之生死，證真常之涅槃矣。其修持次序，當以開本知見為先導，信願念佛為正行，萬善莊嚴為助修。以故首列金剛經，心經，觀世音普門品，大勢至念佛圓通章，阿彌陀經，往生咒，念佛起止儀，發願文，以及大悲、準提、各咒。或兼持各種，或專持一種，悉以作修持淨業之助。以冀徹悟五蘊原空，諸法非相，遍行萬行，而不見能行之相。專志念佛，而了知心作心是。能如是修，則頓出迷途，直登覺岸矣。良以末世眾生障深慧淺。匪仗佛力，實難解脫。以念佛一法，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無上法門。校彼一切仗自力斷惑證真以了生死者，奚啻天淵懸殊焉。又欲初機行人，深知各種法門之所以。在家二眾，於日用倫常中，即能真俗並融，儒佛兩盡。感應篇，陰騭文，覺世經，及淨土修持各開示，以為改過遷善，趨吉避凶，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規矩準繩。庶可現生即出三界六道之外，直入七寶九蓮之中。願諸修士，同加注意。

淨土之妙

淨土法門，普被三根。於在家人，更為要緊。以在家人，各有職業不易參研宗教等法。唯此念佛一法，最契理契機。老實頭顯蒙念佛，念到業盡情空時，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如來藏妙真如性，悉皆覲體全彰。待至臨終，定登上品。其或根機陋劣，未能業盡情空。然以真信切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之誠，必能與佛感應道交，親蒙接引，即得帶業往生。淨土之妙，妙在於此。不識此義，縱令參禪得髓，看教明心。儻有絲毫惑業未盡，仍然生死輪迴不得出離。且莫自恃，致令愚夫愚婦念佛求生西方，遂得帶業往生者所憐憫。嗚呼，真利益多被極庸愚人得。大聰明人，每每不能望其肩背者，多緣自恃聰明，縱有佛力不肯倚仗，卒致長劫輪轉，了無出期，可不哀哉。

學佛淺說

佛法深廣，有如大海，唯佛與佛，方能徹其源底、其餘九法界，雖則聖凡利鈍不同，各各隨己分量而為修習，以迄證入。譬如修羅香象，及與

蚊蟲，飲於大海，各得飽腹而去、若欲一口吸盡，除非具足大海之量者方可。否則祇可親嘗其味，未易窮源徹底也。然佛法乃一切眾生即心本具之法。於眾生心外，了無一法之所增益。以一切眾生之心，當體與佛無二無別。但由迷而未悟，起惑造業，隨業受苦、以致即心本具之智慧德相，被煩惱惡業之所蓋覆，如雲籠月不見光相。雖則不見光相，而月之光相常自如如，了無所減。如來由起無緣慈，運同體悲，隨順機宜，與之說法。雖、大、小、權、實、偏、圓、頓、漸，隨機施設，種種不同。在佛本意，無非令一切眾生，背塵合覺，返迷歸悟，出幻妄之生死，成本具之佛道而已。以眾生業障深重，未易消除，故特開信願念佛之淨土法門，俾一切若聖若凡，或愚或智，同仗阿彌陀宏誓願力，往生西方。則復本具之心性，成無上之菩提，蓋易易矣。自佛法入震旦，千八百餘年以來，凡聖君賢臣，偉人名士，莫不仰遵佛囑，護持流通。以佛法雖屬出世之法，所有世間經世之道，悉皆包括無遺。舉凡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咸與世間聖人所說無異。

世間聖人，唯令人盡義盡分，佛則具明能盡義盡分，與不能盡義盡分之善惡報應。盡義盡分只能教其上智，若稟性頑劣，則不是偽為，便是故悖。儻知善惡報應，則欲為善而必能勉力，欲為不善而有所不敢矣。如來所說三世因果，六道輪迴等法，深則見深，淺則見淺、以之修心，即可斷惑證真，了生脫死。以之治世，即可勝殘去殺，返澆還淳。近來世道人心，陷溺已至極點。競倡新法，廢棄舊章。雖父子夫婦之倫，尚欲推翻，況其小焉者乎。以故天災人禍，相繼降作，國運危岌，民不聊生。有心世道人心之人，欲為挽救，普勸悉皆研究佛學，戒殺放生，喫素念佛，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由一傳十，由十傳百，至千至萬，靡然風從。庶可望其天下太平，人民安樂。此實治亂持危，改革世道人心之根本法輪也。當今之世，若不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為訓，雖聖賢齊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若不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是修，縱天姿高上，亦難斷惑證真，了生脫死。

挽回世道人心

今日之世道人心，陷溺已至其極。具憂世之心者，種種設法以維持之。否則人道將幾乎熄。誠可畏也。雖然，欲挽回世道人心，當從根本上解決，則用力少而得效巨。有真知確見者，當必群相景從，如風偃草矣。醫家治病，有標有本，視其緩急，而為療治，未可以執一論也。今世道人心之病深矣，若只逐事而勸諭之，雖亦可以收移風易俗之效，固不如從根本上致力為得也，所言從根本上致力者，即提倡家庭教育，提倡因果報應。俾一切人知，各知為人之道，各盡己分。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果能人各如是，則家門興盛，子孫賢善矣。又須常凜福善禍淫，善惡殃慶之說。以之自修，復以之教家人，則其家人優入于聖賢之域而不自知。故孔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此語非特為有爵位者言，匹夫匹婦，同一責任、古人所謂天下不治，匹夫有責者，以天下人材，必從家庭中出。家庭有善教，自然子女皆賢善。家庭無善教，子女之有天姿者，習為狂妄，無天姿者，狎于頑惡，二者皆為國家社會之蠹。是知家庭教育，乃治國平天

下之根本。而因果報應，為輔助教育之要道。

保胎

保胎以絕欲為第一義。故保產心法，首戒交媾，婦一有孕之後，切戒交媾。所以昔人有孕，即另室，不與共寢，恐動欲念也。大抵三月以前犯之，則欲念起而子宮復開，多有漏下胎動諸患。三月以後犯之，則胞衣厚而難產。要知欲火傷胎，必致汙濁凝積。且兒身白濁、痘毒、瘡疾，醫治難痊，俱因父母不慎也。此初受胎一大關係也。果識得受胎，與臨產之關係，則凡有所生，自無墮胎及難產等患。而所生兒女咸皆資質龐厚，性情溫良。既少痘疹等毒，又復長壽康健。人果預知此義，則必致身心安樂，子孫賢善，丕振家聲，有益社會。所謂治病于未病之先，即含致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種種勝益。

大無畏施

施有三種。一財。施，即以錢財，及衣、食、住，給濟貧窮困苦者。二法施，其人不知善惡邪正，及三世因果，六道輪迴，并了生脫死切要法

門，方便善巧而為宣說。或以佛、菩薩、祖師、善知識，所說契理契機之書，印送流通。俾見聞者生正信心，漸次深入，以至了生脫死，超凡入聖者，皆名法施。三無畏施，一切眾生好生惡死，普勸同人，戒殺護生。并人有怖畏，或弭其禍，或啟其衷，是小無畏施。一切眾生，終難免死，死而復生，生而復死，永劫長懷此之怖畏。令彼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漸次進修，至成佛道，是名大無畏施。此三種施，財施只在現生，後二直盡未來。凡欲利人以期圓自己福慧者，宜隨己力而實行之。則人民幸甚，國家幸甚。

人道大綱

人稟天地之正氣以生，當效法天地高厚覆載之德以參贊化育。繼往開來。庶可不愧與天地並立為三。以稱三才之名耳。忠、孝、節、義，乃人道之大綱。人若無此，則與禽獸何異。縱時屬民主，亦不可不以忠義為訓。良以忠之意義，不專指事君言。故曾子以忠恕明夫子之道，以為人謀而不忠日常自省。固知忠之一字，義貫萬行，事君乃其一端耳。竊

謂忠者，盡己之心，真誠無欺之謂。人若存心以忠，必能孝親。敬兄，睦族、信友，矜孤、恤寡，仁民、愛物，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矣。何也，以忠則不欺，不欺則盡分，盡分則屬己分中事，自必務乎實行，決無虛應故事，不盡己心己力之虞。近世雖則推倒帝制，然須事事講忠，庶不至我詐爾虞，漫無準的。得勢則群相輔弼，失事則群相棄捨，或反從而攻擊之，互相傾軋，了無底止，皆由不講忠義之所致也。忠義不講，則父子夫婦之倫，均可弁髦視之。弁視既久，則作桎梏。負此桎梏，不得自由，不得不演出殺父殺母，逆天悖理之惡劇，以期其任意隨心，無所拘束也。嗚呼，不講忠義，其禍至於此極，可不為痛哭流涕長太息乎。

百工技藝與聖賢大綱

天下無二道，聖凡無兩心。舉古、今、中、外，莫不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及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事理，為立身行道，治國安民之本。良以此種事理，皆吾人性分中所固有之常彝，無論智愚賢

否，悉皆具備。其所作所為，或有符合悖戾之不同者，乃由閑邪存誠，克己復禮，及迷心逐物，肆意縱情之所致也。故書有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之訓。佛示：迷則佛即眾生，悟則眾生即佛之道。是知聖，狂，生，佛。只在一念迷悟之間。初由立心稍殊，終致天淵懸隔，人可不自勉，以期希聖希賢乎哉。世間百工技藝，各有規矩準繩，按前人之成規而習之，及至熟極，則無不隨心應手而成耳，希聖希賢，亦復如是。舉其大綱，則明明德，親民，止至善，三者而已。然欲明其明德，必須先從格除煩惱之物欲，推致固有之良知下手。即所謂閑邪存誠，克己復禮。直至格致至極，則人欲淨盡，天理流行。於明明德之大綱已得，其他則舉而措之，無不隨心應手而克辦耳。然須多識前言往行，以為存養省察之助。

菩薩現身

須知菩薩無心，以眾生之心為心。菩薩無境，以眾生之境為境。故得有感即通，不謀而應。良由眾生心之本體，與菩薩之心，息息相通。由眾

生背覺合塵，遂成通而不通之象。若眾生一念生信。虔持聖號，背塵合覺。返迷歸悟。又成不通而通之象。以故凡遇極大險難，舉念即獲感應。又菩薩現身，不專現有情身。即山河樹木，橋樑船筏，樓臺房舍，牆壁村落，亦隨機現。必使到絕地者，復登通衢，無躲避處，得大遮蔽。種種救護，難盡宣說。

殺生不異殺佛

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當作佛。佛視一切眾生皆是佛，故梵網經云，我是已成佛，汝是未成佛，若能如是信，戒品已具足。以能信自己是未成之佛，必定要改惡修善，發自利利他之大菩提心，以期斷盡煩惱，親證即心本具之真如佛性。能信一切六道眾生是未成之佛，必定要極力勸導，互相維持於同類，決無相爭相殺之惡作。必定要戒殺護生，大設方便於異類，決無食彼益我之慘心。人由不知自己，與一切眾生，皆是未成之佛，故不惜殺人盈城盈野以相爭，與殺彼之身，以期悅我之口腹也。世人殺生習以為常，大小事體，皆須行殺。祭神祀祖，養親待客，

無肉則不能為禮。以極苦極慘之事加諸物，用表我之誠懇孝敬。在迷情邊論，則尚有可取。在實際上論，則大為可憐也。以一切眾生，從無始來，輪迴六道，互為父母、兄弟、妻子、眷屬，互生。互為怨家對頭，循環報復，互殺。佛於諸大乘經中，屢為勸誡，而見聞者少。即得見聞，而信受奉行著更少。於是佛以大悲，現諸異類，供人殺食。既殺之後，現諸異相，俾一切人，知是佛現，冀弭殺劫，以安眾生。如蛤蜊、蚌殼牛腰、羊蹄，豬齒、鰲腹，皆有佛棲。驚人耳目，息世殺機，載籍所記，何能備述。未殺之前，均謂是畜，既殺之后，方知是佛。是知殺生，不異殺佛，即非佛現，亦未來佛。殺而食之，罪逾海嶽，急宜痛戒，庶可解脫。須知人物雖異，靈蠢互形，蠢人識暗，靈物智明。五倫八德，固不讓人，其誠摯處，比人更深。敢以我強，殺食其肉，致令未來，常受人食。歷觀史籍，自古及今，凡利人利物者，子孫必定賢善發達。凡害人害物者，子孫必定庸劣滅絕。故孔子之贊周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餘慶餘殃者，正慶正殃之盈餘

也，正慶正殃，乃積善積不善之本人，受於來生後世，比餘慶餘殃，當超過百千萬倍焉。人若知此，斷不肯以一時之小快愉，致永受大禍害於無窮也。

祭祖用素

食肉一事，大是怪事，但以習行既久，不知其非，反以為禮。故祭天地，祭祖宗，奉父母，待賓客，皆以肉為表示誠孝恭敬之物。世間聖人，不說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亦隨順俗情而行，又復諄諄於仁民愛物之道。推聖人愛物之仁，可知以肉表誠孝恭敬之非義也。夫表我誠孝恭敬，當以極慈祥清淨之物方可。何可以豬、羊、雞、鴨、魚、蝦、等極穢汙之物，又復活活殺死。此等諸物死時，其慘痛怨恨，難以言宣，有仁心者，何忍以殺彼諸物，表我誠敬乎。試思此之誠敬，為順理之誠敬乎，抑悖德之誠敬乎。仁人祭祖，尚求仁者之粟，今求屠創之肉，是焉得為誠敬乎。由是言之，殺生以祭天地，是逆天地好生之德，天神地祇，豈以此諸穢物為香潔，而歆饗之乎。蓋祭者，欲藉此以食其

祭品耳。至於祭祖宗，奉父母，待賓客，當思有益於祖宗、父母、賓客，方為合理。今以極慘酷之殺業，為我致誠敬之表示，令祖宗、父母、賓客，同膺殺禍，此之誠敬，是禍害，非誠敬也。而況一切眾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不加救濟反為表我之誠而加殺害乎。梵網經云，若佛子，以慈心故，行放生業、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即殺我父母。楞嚴經云，以人食羊，羊死為人，人死為羊，死死生生，互來相噉，惡業俱生，窮未來際。汝負我命，我還汝債，以是因緣，經百千劫，常在生死。入楞伽經，斷食肉品云，一切眾生，從無始來，在生死中，輪迴不息，靡不曾作父母、兄弟，男女、眷屬，乃至朋友、親愛、侍使，易生而受鳥獸等身，云何於中殺之而食。世人只知現世，不知過去未來，故殺彼之身，充我之腹，以為理所應當。若知其生生世世，互相酬償，及我與此諸物類，互為父母、兄弟、眷屬，互生。互為怨家對頭，互殺。勿道不敢自食，即祭天地、祖宗，奉父母，待賓客。

亦不敢用肉。以肉乃精血所成之物，謂天地神祇饗此，何異誣人食汙。祭祖、奉親、待客，何異殺過去祖宗、父母、賓客，奉現在祖宗、父母、賓客，又令祖宗、父母、賓客，永劫常受殺報乎。且勿謂人畜輪迴，渺茫難稽，史鑑所載，多難勝數。即就近見聞，亦復不少。固當深信，勿造殺業，以既造殺業，必受殺報。經云，菩薩畏因，眾生畏果。畏因，則不造殺因，自無殺報。畏果，則徒勞畏懼，了無所益。

華嚴大綱

實際理地、不立一塵。凡聖生佛，均難稱謂。修持門中，須備眾德。一法若缺。莫證法身。我釋迦牟尼世尊，塵點劫前，早成正覺，為度眾生，示生世間。隱其聖德，示同未悟，為物作則，出家修道。迨其一睹明星，豁然大悟。歎曰，奇哉，一切眾生，皆具如來智慧，但以妄想執著，而不證得。若離妄想，則一切智，無師智，自然智，則得現前。於是華藏世界，海會雲集，悉為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於菩提場，及餘六處，說一真法界，寂照圓融，生佛不

二，空有莫名之理性。及由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以至妙覺佛果，修因證果各階級。是知理由事顯，事由理成，理事圓融，方合佛道。世有狂人，專重理性，不務事修，上違佛教，下負自心，自誤誤人，誠可憐憫。此經凡八十一卷，三十九品。清涼國師，分為信、解、行、證四分。又以信分六品經，名為所信因果周。解分三十一品經，分為二周。以前二十九品，為差別因果周。以後二品，為平等因果周。三、行分一品經，為成行因果周。四、證分一品經，為證入因果周。周者，事理周備，無所欠缺之謂也。全經大綱，揭示殆盡，依此修持，直達堂奧。前之八會，絕無凡夫二乘，雖有天龍八部，皆是大權示現，實非業繫凡夫。後之一會，雖有聲聞舍利弗等，已證聖果。縱然在會，不見如來勝妙法身，不聞一乘圓頓妙理，但見如來應化之身，及聞生滅四諦之法而已。所謂一身示相，勝劣殊觀，一音說法，偏圓異聞。及文殊往福城大塔廟前，善財親近文殊。已證十信滿心。承文殊教，南參五十三位諸善知識。首參德雲，即證初住，以後隨聞隨證。末

後至普賢所，普賢以威神加被。俾善財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是為等覺菩薩。普賢為稱讚如來勝妙功德，勸進善財，及華藏海眾，同以十大願王功德，迴向往生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此經備明一生成佛之因果，而以求生西方為結歸。可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世有行人，藐視因果，及淨土者，皆由不知因果淨土，為成佛之根本，而只以愚夫愚婦當之，以致自失善利也。

八功德水

按佛經，八功德水。一澄清，異此方混濁。二清冷，異寒熱。三甘美，異鹹淡劣味。四輕軟，異沈重。五潤澤，異臭腐褪色。六安和，異急暴。七除飢渴，異生冷。八長養諸根，異損壞諸根，及疹戾增病沒溺等。

世尊于方等會上特說淨土三經

華嚴妙典。理事圓融。理由事顯，事由理成。理事各臻其極，圓證毗盧

法身。以故如來初成正覺，與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說如來自證法門諸因果法。因果，即事。如來自證之法，即一真法界，寂照圓融，不生不滅，非有非空之真如佛性也。此之佛性，在凡不滅，在聖不增。佛以究竟證故，常享常、樂、我、淨、之法樂。眾生以徹底迷故，恆受生死輪迴之妄苦。譬如大圓寶鏡，經劫蒙塵，雖有照天照地之光，莫由發現而得受用。故借諸菩薩互相酬倡，為說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各法門。又復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以期圓滿佛果。此如來以自證之因果，普示一切眾生，令其各各親證之一大軌範也。華嚴獨被大機，二乘、凡夫，莫由稟受。故於方等會上，特說淨土三經，俾彼若凡若聖，同事修持，以期現生出此五濁，登彼九蓮也。佛在摩竭提國，靈鷲山中，說阿彌陀佛最初因地，棄國出家，發四十八願。又復久經長劫，依願修行。迨至福慧圓滿，得成佛道。所感之世界莊嚴，妙莫能名。十方諸佛咸讚歎。十方菩薩，與回小向大之二乘，具足惑業之凡夫，咸得往生，等蒙攝受。是為無量壽

經。於摩竭提國王宮中，說淨業三福，十六妙觀。俾一切眾生，悉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諸佛正遍知海，從心想生。則是心作眾生，是心是眾生，眾生煩惱業海，從心想生之義，已著於言外。果能深明此義，誰肯枉受輪迴。末明九品生因，以期各修上品。是為觀無量壽佛經。於舍衛國給孤獨園，說淨土依正妙果令生信。勸聞者應求往生以發願。令行者執持名號以立行。信、願、行、三，為淨土法門之綱宗。具此三法，或畢生執持，已得一心、。或臨終方聞，止稱十念。均得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是為阿彌陀經。此三，乃專說淨土之經。而阿彌陀經，言簡義豐，攝機尤普。以故禪、教、律、諸宗，皆奉為日課焉。諸大乘經，帶說淨土者，多難勝數。而楞嚴經大勢至念圓通章，實為念佛最妙開示。果能如子憶母，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念，豈有不現前當來，必定見佛，近證圓通，遠成佛道乎哉。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雖具足惑業之博地凡夫，但能信願念佛，即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縱已證等覺之高位菩薩，猶須迴向往生，方可圓滿佛果。是知淨土

法門，其大無外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九界眾生，捨此則上無以圓成佛道。十方諸佛，離此則下無以普度群萌。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以其為十方三世一切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讚。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也。然此法門，兩土世尊之所建立。釋迦在娑婆，詳示淨土，遣其歸去。彌陀在極樂，待彼臨終，接其歸來。蓋欲眾生，即於現生出生死苦，證真常樂。其哀憐保護之心，窮劫難宣。有謂既為釋迦弟子，當念釋迦牟尼佛，求生此土之華藏世界。不知釋迦之教念阿彌陀佛者，為令博地凡夫，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以超凡入聖也。此土之華藏世界，唯破無明證法身之大士能見。凡夫則只見穢土，不見實報莊嚴，何可濫擬。況西方亦在華藏世界之內。而華嚴會上，盡華藏世界海諸菩薩，皆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汝何人斯，敢與彼抗。溯自大教東來，遠公首開蓮社。一倡百和，無不率從。暢佛之本懷，唯此法為最。自茲厥後，代有高人，續燄傳燈，光騰中外，迄至於今，宗風

不墜。而天台宗之智者大師，賢首守之清涼國師，慈恩宗之窺基法師，禪宗之百丈禪師，律宗之大智律師，莫不釋經著論，普勸修持。其事跡具載於淨土聖賢錄。是知禪、教、律諸知識，悉隨華藏海會之班，一致進行，求生極樂。況末法根機淺薄者乎。

放生

放生一事，原為啟發現未人之善心，以期戒殺喫素，普令含識，各得其所，各盡天年。近之則息殺因，遠之則滅殺果。小之則全吾心之純仁，大之則弭世界之殺劫。且勿以為不急之務，而漠然置之也。

對症下藥

大覺世尊，善治眾生身心等病。善使天下太平，人民安樂。心病者何，貪瞋癡是。既有此病，則心不得其正，而逐情違理之念，熾然而起。此念既起，必欲遂己所欲，則殺盜淫之劣心，直下現諸事實矣。所謂由惑造業，由業招苦，經塵點劫，無有了期。如來愍之，隨彼眾生之病，為之下藥。為彼說言，貪瞋癡心，非汝本心。汝之本心，圓明淨妙，如淨

明鏡，了無一物。有物當前，無不徹照。物來不拒，物去不留。守我真，不隨物轉。迷心逐境，是名愚夫。背塵合覺，便入聖流。人若知此，心病便癒。心病既癒，身病無根，縱有寒熱感觸，亦無危險。心既得其正，身隨之而正。以既無貪瞋癡之情念，何由而有殺盜淫之劣行乎。人各如是，則民胞物與，一視同仁，又何有爭地爭城，互相殘殺之事乎。以故古之聰明睿智之王臣，無不崇奉護持者，以其能致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不識不知，致太平於無形跡中也。

火化

西域葬法有四。一水漂，投諸江河以餒魚鱉也。二火焚。火焚其屍，冀破我執也。三土埋，穴土掩藏，俾無暴露也。吾國皆主土埋，然滄桑互變，地路屢更，掘墓暴骨，極為慘傷。四施林。置之林間，俾鳥獸食也。今外蒙古，置之曠野，以飼鳥獸。自佛法東來，僧皆火化。而唐宋崇信佛法之高人達士，每用此法。以佛法重神識，唯恐耽著身軀，不得解脫。梵之，則知此不是我，而不復耽著。又為誦經念佛，期證法身。

善財參彌勒

彌勒者，當來下生娑婆世界之教主也。樓閣者，善財南參時，彌勒所住之屋宇也。重屋名樓，岑樓名閣。此之樓閣，勝妙無比，凡夫、二乘，權位菩薩，皆不能見。乃彌勒無量劫來，上求下化，勝妙所感之報境也。善財既參德生、有德、二善知識已。又令往南方海國，大莊嚴園，毗盧遮那莊嚴藏大樓閣，請教彌勒菩薩。彼菩薩必能為汝說究竟契理契機妙法，令汝得大利益。於是善財極力對治煩惱習氣，極力修持戒定慧道。至海岸毗盧遮那大樓閣前，五體投地，願見彌勒，說偈讚歎。乃見彌勒從別處來。善財頂禮，彌勒為同來大眾，讚歎善財，為真佛子，真法器。又為善財說菩提心種種功德，以培成佛之基。令入大樓閣中，周遍觀察，則能了知學菩薩行。學已，成就無量功德。善財白言，唯願大聖，開樓閣門，令我得入。彌勒彈指出聲，其門即開，令善財入，入已還閉。見其樓閣，廣博無量，同於虛空。地及宮殿，一切供具，皆以無量眾寶而共合成。又見其中，有無量百千諸妙樓閣，一一廣博嚴麗，皆

同虛空，不相障礙，亦無雜亂。於一處中，見一切處。一切處中，悉如是見。爾時善財普申禮敬，纔始稽首，自見其身，遍在一切諸樓閣中，普禮一切諸佛法僧，具見種種不可思議自在境界。所謂或見彌勒初發菩提心，行菩薩道，所親何知識，所證何三昧。以至親證法身，於十方法界，經佛剎微塵數劫，現三乘六道等身，以行教化。一一圓見、併十方世界一切諸佛，從初發心，以至成佛度生，及與涅槃，法住久近，亦各圓見。善財在樓閣中，上求下化，經佛剎微塵數劫，精勤修持種種妙行，而不疲倦，一心直趣無上菩提。時彌勒菩薩，即攝神力，入樓閣中，彈指作聲，告善財言，善男子起，法性如是。此是菩薩知諸法智，因緣聚集所現之相。如是自性，如幻如夢。是知此大樓閣，即法界藏。凡法界中所有諸微妙事，此樓閣中，無不圓見。所謂十世古今，始終不離於當念。無邊剎土，自他不隔於毫端。非彌勒神通道力，善財竭誠盡敬，何克臻此。

臨終三要

世間最可慘者，莫甚於死，而且舉世之人，無一能倖免，以故有心欲自利利人者，不可不早為之計慮也。實則死之一字，原是假名，以宿生所感一期之報盡，故捨此身軀，復受別種身軀耳。不知佛法者，直是無法可設，只可任彼隨業流轉。今既得聞如來普度眾生之淨土法門，固當信願念佛，預備往生資糧，以期免生死輪迴之幻苦，證涅槃常住之真樂。其有父母兄弟，及諸眷屬，若得重病，勢難痊癒者。宜發孝順慈悲之心，勸彼念佛求生西方，併為助念，俾病者由此死已，即生淨土，其為利益，何能名焉。今列三要，以為成就臨終人往生之據。語雖鄙俚，意本佛經，遇此因緣，悉舉行焉。言三要者，第一、善巧開導安慰，令生正信。第二、大家換班念佛，以助淨念。第三、切戒搬動哭泣，以防誤事。果能依此三法以行，決定可以消除宿業，增長淨因，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一得往生，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漸漸進修，必至圓成佛果而後已。如此利益，全仗眷屬助念之力。能如是行，於父母，則為真孝。於兄弟、姐妹，則為真弟。於兒女，則為真慈。於朋友、於平人，

則為真義真惠。以此培自己之淨因，啟同人之信嚮，久而久之，何難相習成風乎哉。今為一一條陳，庶不至臨時無所適從耳。○第一、善巧開導安慰，令生正信者。切勸病人，放下一切，一心念佛。如有應交代事，速令交代。交代後，便置之度外，即作我今將隨佛往生佛國，世間所有富樂眷屬種種塵境，皆為障礙，致受禍害，以故不應生一念繫戀之心。須知自己一念真性，本無有死。所言死者，乃捨此身而又受別種之身耳。若不念佛，則隨善惡業力，復受生於善惡道中。（善道，即人，天。惡道，即畜生，餓鬼，地獄。修羅，則亦名善道，亦名惡道，以彼修因感果，均皆善惡夾雜故也。）若當臨命終時，一心念南無阿彌陀佛，以此至誠念佛之心，必定感佛大發慈悲，親垂接引，令得往生。且莫疑我係業力凡夫，何能少時念佛，便可出離生死，往生西方。當知佛大慈悲，即十惡五逆之極重罪人，臨終地獄之相已現，若有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止一聲，亦得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此種人念此幾句，尚得往生，又何得以業力重，念佛數少，而生疑乎。須知吾人本具真性，與佛無二，但以惑業深

重，不得受用。今既歸命於佛，如子就父，乃是還我本有家鄉，豈是分外之事。又佛昔發願，若有眾生，聞我名號，至心信樂，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以故一切眾生，臨終發至誠心，念佛求生西方者，無一不垂慈接引也。千萬不可懷疑，懷疑即是自誤，其禍非小。況離此苦世界，生彼樂世界，是至極快意之事，當生歡喜心。千萬不可怕死，怕死則仍不能不死，反致了無生西之分矣。以自心與佛相違反故，佛雖具大慈悲，亦無奈不依佛教之眾生何。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如大冶洪鑪。吾人多生罪業，如空中片雪。業力凡夫，由念佛故，業便消滅。如片雪近於洪鑪，即便了不可得。又況業力既消，所有善根，自然增長殊勝，又何可疑其不得生，與佛不來接引乎。如此委曲宛轉開導安慰，病人自可生正信心，此係為病人所開導者。至於自己所應能盡孝致誠者，亦唯在此，切不可隨順俗情，求神問醫。大命將盡，鬼神醫藥，豈能令其不死乎。既役情於此種無益之事，則於念佛一事，便紛其誠懇，而莫由感通矣。許多人於父母臨終，不惜資財，請許多醫生來看，此名賣

孝，欲世人稱我於父母為盡孝。不知其天地鬼神，實鑑其心。故凡於父母喪葬等事，過於張羅者，不有天災，必有人禍。為人子者，宜注重於親之神識得所，彼世俗所稱頌，固不值明眼人一哂，況極意邀求，以實罹不孝之大咎乎。○第二、大家換班念佛，以助淨念者。前已開導病人，令生正信。然彼病人，心力孱弱，勿道平素絕不念佛之人，不易相繼長念，即向來以念佛為事者，至此亦全仗他人相助，方能得力。以故家中眷屬，同應發孝順慈悲之心，為其助念佛號。若病尚未至將終，當分班念，應分三班，每班限定幾人。頭班出聲念，二三班默持念一點鐘，二班接念。頭班，三班默持，若有小事，當於默持時辦。值班時，斷斷不可走去。二班念畢，三班接念，終而復始。念一點鐘，歇兩點鐘，縱經晝夜，亦不甚辛苦。須知肯助人淨念往生，亦得人助念之報。且莫說是為父母盡孝應如是，即為平人，亦培自己福田，長自己善根，實為自利之道，不徒為人而已。成就一人往生淨土，即是成就一眾生作佛，此等功德，何可思議。三班相續，佛聲不斷。病人力能念，則隨之

小聲念，不能念，則攝耳諦聽，心無二念，自可與佛相應矣。念佛聲不可太高，高則傷氣，難以持久。亦不可太低，以致病人聽不明白。不可太快，亦不可太慢。太快則病人不能隨，即聽亦難明了。太慢則氣接不上，亦難得益。須不高不低，不緩不急，字字分明，句句清楚。令病者字字句句，入耳經心，斯易得力。念佛法器，唯用引磬，其他一切，概不宜用。引磬聲清，聽之令人心地清淨。木魚聲濁。故不宜用於臨終助念。又宜念四字佛號。初起時，念幾句六字，以後專念阿彌陀佛四字，不念南無，以字少易念。病人或隨之念，或攝心聽，皆省心力。家中眷屬如此念，外請善友亦如此念，人多人少如此念。不可一起念，歇歇又念，致令病人，佛念間斷。若值飯時，當換班喫，勿斷佛聲。若病人將欲斷氣，宜三班同念。直至氣斷以後，又復分班念三點鐘，然歇氣，以便料理安置等事。當念佛時，不得令親友來病人前問訊諭慰。既感情來看，當隨念佛若干時，是為真實情愛，有益於病人。若用世間俗情，直是推人下海，其情雖可感，其事甚可痛。全在主事者明道理，預令人說

之，免致有礙面情，及貽害病人，由分心而不得往生耳。○第三、切戒搬動哭泣，以防誤事者。病人將終之時，正是凡、聖、人、鬼分判之際，一髮千鈞，要緊之極。只可以佛號，開導彼之神識，斷斷不可洗澡、換衣，或移寢處。任彼如何坐臥，只可順彼之勢，不可稍有移動。亦不可對之生悲感相，或至哭泣。以此時身不自主，一動則手足身體，均受拗折扭裂之痛，痛則瞋心生，而佛念息。隨瞋心去，多墮毒類，可怖之至。若見悲痛哭泣，則情愛心生，佛念便息矣。隨情愛心去，以致生生世世，不得解脫。此時，所最得益者，莫過於一心念佛。所最貽害者，莫過於妄動哭泣。若或妄動哭泣，致生瞋恨，及情愛心，則欲生西方。萬無有一矣。又人之將死。熱氣、目下至上者。為超升相。自上至下者為墮落相。故有頂聖，眼天生。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之說。然果大家至誠助念。自可直下往生西方。切不可屢屢探之，以致神識未離，因此或有刺激。心生煩痛，致不得往生。此之罪過，實為無量無邊。願諸親友，各各懇切念佛，不須探彼熱氣，後冷於

何處也。為人子者，於此留心，乃為真孝。若依世間種種俗情，既是不惜推親以下苦海，為邀一般無知無識者，群相稱讚其能盡孝也。此孝與羅剎女之愛，正同經云，羅剎女食人，曰，我愛汝，故食汝。彼無知之人之行孝也，令親失樂而得苦，豈不與羅剎女之愛人相同乎。吾作此語，非不近人情，欲人各於實際上講求。必期亡者往生，存者得福。以遂孝子賢孫親愛之一片血誠，不覺其言之有似激烈也。真愛親者，必能諒之。

頂聖眼天生等者，謂人氣已斷，通身冷透，唯頭頂獨熱者，則必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眼天生者，若眼及額顙處獨熱，則生天道。心處獨熱，則生人道。肚腹獨熱，則生餓鬼道。膝蓋獨熱，則生畜生道。腳板獨熱，則生地獄道。此由人在生時，所造善惡二業，至感現如是，非可勢力假為也。是時若病人能至誠念佛，再加眷屬善友助念之力，決定可以帶業往生，超凡入聖耳。不須專事探試徵驗，以致誤事也。至囑至禱。

淨土指要

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逆惡罪人，亦可預入其中。不斷惑業，得出輪迴。即此一生，定登佛國。末世眾生，根機陋劣，捨此法門，其何能淑。凡修淨業者，第一必須嚴持淨戒，第二必須發菩提心，第三必須具真信願。戒為諸法之基址，菩提心為修道之主帥，信願為往生之前導。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非信何由發願，非願何由起行，非持名妙行，何由證所信而滿所願。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信、願、行如鼎三足，缺一則蹶。若不注重信願，唯期持至一心，縱令深得一心，亦難了生脫死。何以故。以煩惑未盡，不能仗自力了生死。信願既無，不能仗佛力了生死。世有好高務勝者，每每侈談自力，藐視佛力。不知從生至死，無一事不仗人力，而以為恥。何獨於了生死一大事，并佛力亦不願受，喪心病狂，一至於此。淨宗行者，所當切戒。至於修持法則，常當如子憶母，行住坐臥，

語默周旋，一句佛號，綿綿密密，任何事緣，不令間斷。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能如是者，決定往生。又須心念仁恕，氣象渾穆。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勞，成人之美。常思己過，莫論人非。等覺菩薩，二六時中，禮十方佛，懺除宿業。沉在凡地，常當慚愧，何敢自恃。若自恃者，縱有修持，皆屬魔業。如是之人，切勿親近，免致日久，與之俱化。直須守定宗旨，不隨經教，及善知識語言所轉，捨此別修也。此之法門，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故九界同歸，十方共讚，千經俱闡，萬論均宣。吾輩末學，何可立異，以取自誤誤人之罪愆乎。願深思之，願深思之。

家庭教育發隱

世亂極矣，人各望治，不知其本，望亦徒勞。其本所在急宜知之。家庭教育乃是賢才蔚起。天下太平之根本。不於此講求，治何可得乎。母教第一是胎教，胎教乃教於稟質之初。凡女人受孕之後，務必居心動念行

事，唯誠唯謹，一舉一動，不失於正。尤宜永斷腥葷，日常念佛，令胎兒稟受母之正氣，則其生時，必安樂無苦。所生兒女，必相貌端嚴，性情慈善，天資聰明。及至初開知識，即為彼說做人之道。如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及三世因果之罪福，六道輪迴之轉變。俾彼心中常常有所恐怖，有所冀慕。再令念佛、念觀世音，以期增福增壽，免災免難。不許說謊話，說是非，打人罵人。不許糟踐字紙，糟踐五穀，糟踐一切東西。不許亂喫食物。不許與同里群兒聚戲。稍長，即令熟讀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關帝覺世經，俾知有所師法，有所禁戒。一一為其略說大意，以為後來讀書受益之前導。幼時如是，愈讀書愈賢善，不患不到聖賢地位，光宗耀祖也。否則任性驕慣，養成敗類，縱有天資，亦不知讀書為學聖賢，則讀的書愈多愈壞。古今大奸大惡之人，皆是有好天資大作用之人。只因伊父母先生，均不知教學聖賢，躬行實踐。止令學文字，為應世謀利祿之據，其智識之下劣，已到極底。以馴至於演出廢經廢倫，爭城爭地，互相殘殺之惡劇。此種禍亂，皆彼

父母先生，不知教子弟之道所致。自己縱無大惡，而壞亂世道人心之罪，當與彼子弟同受惡報於永劫矣。吾故曰，教子為天下太平之根本，而教女為尤要。以人之幼時，專賴母教。父不能常在家內，母則常不離子。母若賢慧，則所行所言，皆足為法。見聞已熟，心中已有成規。再加以常常訓誨，則習已成性。如鎔金鑄器，模型若好，器決不會不好，以故教女比教子尤為緊要也。以賢母由賢女而來，若無賢女，何由而有賢母。無賢母，又何由而得賢子女哉。此種極平常之道理，人人皆能為之，所痛惜者，絕少提倡之人。俾為母者，唯知溺愛，為父者，亦無善教。及至入塾讀書，為師者亦由幼時未聞此義，故亦不知讀書為學聖賢，不教生徒躬行實踐聖賢所說之道。但只學其文字，以為謀利祿計。而不知學聖賢有莫大之利益，自己與子孫，生生世世，受用不盡。謀利祿，謀之善，不過現生得小富貴而已。謀之不善，現生身敗名裂，子孫孫絕者，比比皆是。人與天地共稱三才者，以有以先覺覺後覺，繼往聖開來學之功能，故得此尊稱。若不以學聖賢為事，則是行肉走尸。唯知

飲食男女之樂，則與禽獸何異。人之一字，尚是冒名，況與天地共稱三才乎。然人性本善，人皆可以為堯舜，人皆可以作佛。而不能為堯舜，不能作佛者，只有性德，無有克己復禮，閑邪存誠，及修戒定慧，斷貪瞋癡之修德耳。此之修德，最初由賢父母師長而啟發之，繼則自己孜孜矻矻，努力修持。雖未能即到堯舜與佛之地位，其去下愚之人，日在人欲中埋沒者，已天淵懸殊矣。書云，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經云，迷則佛即眾生，悟則眾生即佛。幸其為堯舜、作佛、之機在我，有血性漢子，豈肯以此性德，任人欲所錮蔽，永為沉淪苦海之下愚眾生乎。願世之為父母，為師長，為兒女生徒者，各各勉之，則吾國幸甚，全球幸甚。

學醫發隱

佛為大醫王，普治眾生身心生死等病。然生死大病，由心而起，故先以治心病為前導。果能依法修持，則身病即可隨之而癒。身病有三。一宿業，二內傷，三外感。此三種病，唯宿業難治。儻能竭誠盡敬，發自利

利他之大菩提心，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念南無觀音菩薩聖號，超度宿世所害之怨家對頭，彼若離苦得樂，病者即可業消病癒。不但不復為祟，反感超度之恩，而陰為護佑。凡嬰此病，及醫此病者，均不可不知此義。二內傷，或用心過度，或於酒、色、財、氣，各有嗜好。若能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兼用藥治，必易痊癒。儻不注意於根本，唯仗醫藥，亦難見效。縱效，亦不能永不復發。三外感，但能依前內傷所說之法而行，縱有外受風寒暑溼之患，亦極易治。若不注意於懲忿窒欲，閑邪存誠，即外感亦不易治。以根本受傷，徒治枝末，殊難得益。所以聖人致治於未亂，保身於未病，雖無治保之奇蹟，其為治保也大矣。余素不知醫，頗欲世人咸皆無病，日持大悲咒，加持淨水。有久嬰痼疾，中西醫士不能治者，令其戒殺護生，喫素念佛，念觀音。果真至誠，即可立刻回機，不久自癒。縱不即癒，決無加重之理。且能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又無所費。汝欲學醫，雖以鍼灸藥品為事，須以大菩提心，常以佛菩薩聖號，及大悲咒，普為自他持誦。以期彼此

同獲現生身心安樂，臨終決生西方。則不負為佛弟子，隨分隨力，普利自他之道。若如世之庸醫，唯期得利，不以救人病苦為事。縱令財發巨萬，祇得其自身永墮惡道，子孫或成敗類，或竟滅絕。徒得自利利他之機，反成害人害自之果，可不哀哉。感應篇云，禍福無門，唯人自召。獨世之大聰明人，多多皆是欲得福樂，反召禍殃。汝能不隨彼流，當可得大國手之名實，否則便是民賊而已。何取何捨，祈自擇焉。

病中法語

人生在世，皆不能免疾病死亡之苦。當此等苦事發現之時，唯有放下萬緣，一心念南無阿彌陀佛。若氣促，則只念阿彌陀佛四字。一心求佛慈悲，接引你往生西方。除此一念外，心中不可再起一絲毫別種的想念。亦不可望病速好，亦不可另起求神求天保佑的想念。有此種想念，便與阿彌陀佛之心隔開了，因此便不能得佛慈加被之力。你要曉得，天地父母，均不能令你出生死輪迴，唯有阿彌陀佛，能令你出生死輪迴。你若肯放下一切，一心念佛，若世壽未盡，就會速好。若世壽已盡，即往生

西方。然不可求病速癒，只可求速往生。求病癒，若壽盡，便不得往生。求往生，若壽未盡，則速得痊癒。往生西方，好處說不盡，較彼生到天上，做天帝天王，尚要高超過無數無量萬萬萬倍。你切不可癡心妄想怕死，有怕死的心就不得往生了。我們在世間，猶如蛆在糞坑裏，囚在監牢裏，苦得了不得。往生西方，如出糞坑監牢，到清淨安樂逍遙自在之家鄉，何可怕死。若一有怕死的心，便永遠在生死輪迴中受苦，永無出苦的時期了。你若能出聲念，則小聲念。不能出聲念，則心裏默念。耳朵聽別人念，心中亦如此念。又眼睛望著阿彌陀佛，（即室中所供的佛）心中想著阿彌陀佛。有別種念起，當自責曰，我要仗佛力生西方，何可起此種念頭，壞我大事。你若肯依我所說的念，決定會往生西方，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永劫常受快樂，了無一絲一毫之苦事見聞，又何有此種之疾病苦惱乎。儻心中起煩惱時，要曉得這是宿世惡業所使，要壞我往生西方之道，要使我永遠受生死輪迴之苦。我而今曉得他是要害我的，我偏不隨他轉。除過念佛外，一事也不念他。那就能與佛

因果

心心相應，蒙佛接引，直下往生矣。好記我語，自可速得莫大之利益。

因果二字，遍攝世出世間一切諸法，罄無不盡。蓋不佛教之所尚，世法之所不廢也。其在儒書，早垂明訓。易云，積善餘慶，積不善餘殃。書云，作善降祥，作不善降殃，豈非因果之謂耶。而春秋左氏傳所載，一切奇奇怪怪，善善惡惡，皆因果之實錄。使後之人誦其書，按其事，懍然於禍福之無常報應之不爽。由有鬼神戰兢惕厲，上智者固能奮志時敏，聿修厥德下愚者，亦知所畏懼，不敢為惡。故因果者，實為維繫人心之大防，足以輔助王化所不及。乃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亦古今國家治亂興衰之關鍵也。今日世道陵夷，人心陷溺，所以至於此極者，皆由不明因果報應之理所致。因果之理不明，其近因雖受新學說之響，而其遠因實由宋儒闢佛有於釀成之也。蓋自宋儒之說興，曰，鬼神者，二氣之良能也。曰，人死神亦飄散，雖有剏斫舂磨，將何所施。曰，君子有所為而為善，則其為善也必不真，何事談及因

果。夫無所而為善，祇可以語上智之人。中人以下，必資有所勸而後善。今日無所為而為，是阻人向善之路也。聖人以神道設教，幽贊於神明。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今以鬼神為虛誕，是廢先王之教也。既死歸斷滅，無因果，無報應，則一切逆惡之行，凡可以得逞其志者，有何所憚而不為乎。亂天下而禍人類者，必自此始矣。彼程、朱、只知勉君子無所為而為善，獨不慮小人無所畏而為惡耶。天下君子少而小人多，則程、朱、之言，利天下也少，而害天下也多矣，可不恫哉。然程、朱、理學之說，多取諸佛經，乃欲以此自雄，以得於人者，反謂人不我若。遂掩耳盜鈴，陰奉而陽違，甚至不惜操戈以逐之，夫果何為而然也。曰為門庭之見，及欲配饗文廟耳。彼徒以門庭之見而貽天下後世以無窮之禍患，此亦程朱所不及料，而有心人所為深痛之也。夫程、朱、為有宋一代大儒，其維護人倫綱紀之功，何可湮沒。而其立言，乃不免違悖先聖，貽誤後世。吾人讀書尚古，可不深察乎哉。●其二今欲昌明因果之事理，及其實行之方

法，必先事於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又須以婦女為主體。蓋世有賢母，方有賢子。伊古賢母，從事胎教，鈞陶於稟質之初，化育於未生以前，而必期其習與性成也。如周之三太（太姜，太任，太姒）。陰相其夫，胎教其子，皆女中之聖人，實開周家王業之基。予嘗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又謂教女為齊家治國之本者，即指克盡婦道，相夫教子而言也。乃今之女流，多不明此義，而妄欲參政攬權，思做大事，遂將家庭培植根本之道，置之度外。此真聚萬國九州之鐵，也鑄不成此一箇大錯，深可慨也。培植家庭根本之道維何。即凡教子女，必在於孩提之時，先須使知因果報應之說，則一切悖惡行為，自有所畏而不敢為。講因果之書，莫善於感應篇，及陰騭文。此二書，能為之常常講說，自有莫大之利益。蓋童蒙天性未漓，善言易入，幼而習焉，久則成性，及既長而不可改也。正本清源，端在於此，故易曰，蒙以養正。聖功也。今天下所以大亂者，皆由一班不明教育原理之父母有以養成之也。蓋既不能以胎教善其始又不能以因果策其後，根本一壞，遂泛濫而

不可收拾。於是非孝無親之說，家庭革命之談，乃昌言而不諱。馴至朋友則利交而貨賣，夫婦則獸合而禽離。廉恥道喪，天理絕滅，洪流滔天，未知所屆。即起孔子釋迦於今日，亦無法以救之，岌岌乎殆哉。然則將奈何。曰，挽救之道，唯有注重家庭教育，冀各為子女講明因果之事理，以培植其根本而已。既植善因，必獲善果，庶將來人心丕變，風俗漸淳，天下國家，其有太平之望乎。

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

問，弟子信佛之原因，以研究催眠術始，昔聞俗語云。九修天子十修佛。以為十世方成。每恐半途而輟，則前功盡棄。早知當生成道，則早即念佛矣。年已二十有七，甚悔發心之晚也。一答：九修天子十修佛，乃不知佛法者之妄說。知佛之人，絕不說此。淨土法門，乃仗佛力了生死，皆須有真信切願，決定求於臨命終時，往生西方。若不仗佛力，欲了生死。千生萬劫不能了者多多矣。●問，相信淨心成佛，如催眠術之必須沈靜，然方有不可思議之現象。二答：淨心念佛觀佛，則易與佛相

應。果有真信切願，定可往生，則漸次進修，必至成佛。且勿謂現在淨心，即得成佛也。●問，相信借仗佛力，如催眠之自己催眠，則較被人催眠為難，故知自力不如他力。三答：一切法門，皆仗自力，斷惑證真，了生脫死。如跛夫自行，日難百里。淨土法門，仗佛慈力，便可帶業往生。如跛夫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遍達四洲，何可以催眠之事以證。●問，口念佛，心想佛，其所想之佛，是否與觀經之第八觀同。四答：觀想，須從十三觀起手作。否則境細心麤，難以成就。或致用心不當，起於魔事。●問，如遇危急時，勢不能一時兼誦各咒，應以何者應用之。五答：遇極危急之災難，但念觀世音聖號，為最省心力，最有感應。●問，如專誦佛號，其效力比咒如何。六答：佛號與咒功德同等，唯在至誠，方有感格。若心中先有一輕視佛號之心，則便無利益。以不誠而又疑，致不得真利益也。●問，唯心淨土，自性彌陀，然則與西方之淨土、及佛，是否一而二、二而一。七答：有唯心淨土，方生西方淨土。若自心不淨，何能即得往生。縱逆惡罪人，以十聲念佛即得往生。

者，由念佛之淨心，感生西方之淨土。世多以唯心則無土，便是魔外知見。此種似是而非之邪見，居其大半，致念佛之人，不得實益。尚自以為高明，而不知其為執理廢事，自誤誤人之邪見也，由自性彌陀故，必須念西方彌陀，以求往生，漸進而可以親證自性彌陀。儻單執自性彌陀，而不念西方彌陀，縱令真悟，尚未能即了生死。況說此話者，皆是一班擔板漢脫空漢乎。一而二、係未成佛前之事。二而一、乃已成佛後之事。●問，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生、去、皆何指。八答：生則決定生，約事說，去則實不去，約理說。不知事理之所然，只好老實照事相做。否則必成執理廢事之邪魔外道。●問某命終時，忽曰，淨土即在庭隅，然則此地即為淨土乎。九答：此正是唯心淨土發現之義。彼唯心淨土，乃彼一人之境。其餘皆是唯心穢土，何得以彼所見為斷。●問，誦經，是否在令自己生歡喜厭離心，抑另有其他作用。十答：汝誦經，只知求自己歡喜，可惜無邊妙義，被汝看得一文不值。●問。解第一義，指何。十一答：解第一義，即徹悟實相妙理，唯心自性也。●

問，死後所存之性，與往生，及佛性，同異之點如何。十二答：一切眾生，生前死後之性，與往生之性，及佛之性，同而不同，不同而同。言同者，以心性本體無二故。不同者，以迷悟天淵懸殊故。由有此義，故令人斷惑證真，以期親證此本同之心性也。唯其體同，而在迷未証，故設種種法，令其反妄歸真，背塵合覺，以親證也。修法甚多，唯念佛求生西方，為最易下手，最易成就。●問，佛示修觀，正為後世濁惡不善，五苦所逼之眾生設教。若以催眠之發現天眼通之說證之，則現極樂國土，亦非難事，況尤為念佛求證之需要。何以勸人修觀者，言其難耶。十三答：催眠是術力豈真有天眼通乎真有天眼通著。豈肯為人催眠乎。汝今既學佛，當專志學佛。現極樂國，唯心淨而念一者能之。譬如磨鏡，磨之及極，自然發光。用術現，則心先不淨，念亦不一，譬如以白粉塗鏡，望其發光，不知封蔽更甚也。●問，修觀是否仗佛力。十三觀內云，無量壽佛，身量無邊，非是凡夫心力所及。然彼如來宿願力故，有憶想者，必得成就。其別與參禪之點為何，較參禪易否。十四

答：參禪唯究自心，念佛兼仗佛力。二法至究竟圓成，則全同。當修持用功，則迥異。譬如登程，舟車各異，歸家是同。●問，修觀者，想乎、觀乎，抑觀想全用乎，取遠取近。十五答：觀想二字，何可分之為二，攝心而想，即是觀。汝認作二，則便成知一十，而不知其即二五也。又觀想則何分遠近。●問，每觀至少，須若干日。十六答：汝將謂此一觀作幾天，又作彼一觀乎。不知佛雖說有十六，而最初即當觀第十三，方為契理契機之修。●問，初即想像者，非躐等乎。十七答：既知前說，此可類推。●問，初觀是一心想日，抑須默持名號。十八答：觀與持名，原是一事。將謂作觀之時，便不持名，不可持名乎。●問，坐則修觀，餘時持名，較專持一種為優為劣。十九答：有沈潛純粹之心。則修觀亦好，持名亦好。否則持名較穩妥，以心志浮薄躁妄，作觀則多致魔事。●問，觀見極樂國土，乃真淨土乎，抑假現象乎。二十答：觀見之極樂，乃唯心所現。謂之為假，便是門外漢。●問，觀見極樂國土及能聞法是否為天眼通天耳通。廿一答：此是觀力所致。若天眼、天

耳，不作觀，亦可見聞。●問，有云見佛者，乃心佛，非西方佛。若然，則往生時心佛現前乎，抑彌陀佛來接耶。廿二答：臨終見佛，乃自心所感之佛，不得只歸於自心，而謂無佛來迎之事。●問，至十三觀時，此時可得隨意往生乎，抑必俟命終，方可往生耶。廿三答：業報未盡，何能即生。古亦有其人，然非可責之於一切人也。●問，觀至見佛聞法時期後，每天再觀，仍須自初觀始乎。廿四答：作觀只取得力者作，何必從頭至尾，日日重習。佛之說此十六種者，前則令人知極樂之莊嚴。後之九品往生，令人知所修之因果。各觀既知，即觀佛一法中，即可圓觀諸觀耳。●問，十四觀以下，乃各品生者，既無境可現，令觀之意為何。廿五答：此義已見前說。●問，上之往生者，似乎不是修觀者之往生。不知修觀者之往生，也應如何著想。廿六答：往生者，品位萬別千差，經中只以九品攝之，汝何由而知其上者，非作觀之往生乎。須知人根不同，即一法而高下懸殊，豈拘拘然於所修之法乎，蓋由彼各心地中分也。文殊普賢等，汝將謂用不著作觀乎。●問，記數念佛，

吸念六句，呼念四句，如何。心既記數，又念佛，又須想佛乎。廿七答：念佛記數，從一至三，從四至六，從七至十，何定呼吸。汝係學煉丹運氣之人，故稍見一二字相似於彼，即謂是彼之功夫。念佛記數，為妄心難制者設。能如是念，如是記，如是聽，決定心漸調伏，此處誰令汝加一想佛二字乎。此係隨便念，何論呼之與吸。呼吸若使之長久，則傷氣受病，不可不知。

看經念佛妙法

世出世間諸法，無不以誠為本，諸修行人，更當至誠。誠則業障消除，善根增長。凡誦經時，必須息慮忘緣，一心淨念，如對聖容親聆圓音，不敢稍萌懈怠疏忽之意。久而久之，自可潛通佛智暗合道妙。喻如陽春一到，堅冰自消。誠到極處，豁然貫通。此是看經念佛最妙之法。

求子三要

求子三要◎◎第一保身節欲，以培先天、第二敦倫積德，以立福基。第三胎幼善教，以免隨流。此三要事，務期實行。再以至誠，禮念觀世

音，求賜福德智慧光宗華國之子，必能所求如願，不負聖恩矣。第一保身節欲，以培先天者。若不節欲，則精氣薄弱，必難受孕。即或受孕，必難成人。即或成人，以先天不足，決定孱弱。既無強健勇壯之身，亦無聰敏記憶之心力，未老先衰，無所樹立。如是求子，縱菩薩滿人之願，人實深負菩薩之恩矣。第二敦倫積德，以立福基者。欲生福德智慧光宗華國之子，必須敦倫盡分，孝親敬長，善待眷屬，愍恤僕使，此行之家庭者。至于鄉黨親朋，俱宜和睦勸導。俾老者善教兒女，幼者善事親長。以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喫素念佛，願生西方，永出苦輪。普為同人，懇切演說，令培出世之勝因，咸作守道之良民。能如是者，一舉一動，悉益自他，一言一行，堪為模範。所生之子，必能超群拔萃，大有樹立。菩薩固能滿人之願，人亦可慰菩薩之心矣。第三胎幼善教，以免隨流者。古昔聖人，皆由賢父母之善教而成，況凡人乎。若求子者，肯用胎教之法，其子必定賢善。從受孕後，其形容必須端莊誠靜，其語言必須忠厚和平，其行必須孝友恭

順。行、住、坐、臥常念觀音聖號。無論出聲念，默念，皆須攝耳而聽，聽則心歸于一，功德更大。若衣冠整齊，手口洗漱，出聲念，默念，均可。若未洗漱及至不潔淨處併睡眠時均須默念，默念功德一樣，出聲于儀式不合。若至臨產，不可默念。以臨產用力送子出，若閉口念，必受氣窒之病。產婦自念，家屬皆為助念，決定不會難產，亦無產後各種危險。果能如此謹身、口、意，虔念觀音，俾胎兒稟此淳善正氣，則其生也，定非凡品。及兒初開知識，即與彼說因果報應，利人利物者必昌，害人害物者必亡。須知利人利物，乃真利己。害人害物，甚于害己。作善必得善報，作惡必得惡報。及說做人，必須遵行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方可不愧為人。否則形雖為人，心同禽獸矣。不許說謊，不許撒顛，不許拏人什物，不許打人罵人，不許踐蟲蟻、字紙、五穀，東西。舉動行為，必期于親于己有益，于人于物無損。又須令其常念觀音聖號，以期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幼時習慣，大必淳篤，不至矜己慢人，成狂妄之流類。如上善教，于祖宗則為大

孝，于兒女則為大慈，于國家社會則為大忠。余常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者，其在斯乎。其懿德堪追周之三太，庶不負稱為太太云，願求子者，咸取法焉，則家國幸甚。◎◎附記禁忌，免致禍害。凡求子者，必須夫婦訂約，斷欲半年，以培子之先天。待婦天癸盡後一交，必定受孕。天癸未盡，切不可交，交必停經，致成帶病，頗有危險。又須吉日良夜，天氣清明。大風大雨，雷電震閃，亟宜切戒。禮記。月令。季春。先雷三日，道人以木鐸巡于道路曰，雷將發聲，有不戒其容止者，生子不備，必有凶災、古聖王痛念民生。特派官宣布此令，又復著之于經，其天地父母之心乎。道人，宣令之官。木鐸，即鈴，振鈴俾眾咸聽也。巡，行也。道路，城市街巷，及鄉村也。容止，此謂房事。不備，謂五官四肢不全，或生怪物。凶災，謂其夫婦，或得惡疾，或致死亡。既受孕後，永斷房事，所生兒女，必定身心強健，福壽深長。孕後交一次，胎毒重一次，胞衣厚一次，生產難一次。孕久若交，或致墮胎，及與傷胎。

念佛攝心偈

蕩益大師阿彌陀經要解有云，若信願堅固臨終十念一念亦決得生。若無信願，縱將名號持至風吹不入，雨打不溼，如銀牆鐵壁相似，亦無得生之理。祖師如此極力道破，乃為一輩以持名壓捺妄想，不知求生者，吐肝吐膽，剖心瀝血之誠實語，修淨業者，不可不知也。但吾人既知生信發願，決定求生。奈妄想紛飛，口雖念佛，心全昏散，亦屬往生之障。若業障深重之最極鈍根，遵照前人幾許良法，均覺費力，仍難制心一處。茲錄雲水僧書壁念佛攝心偈，似發前人所未發。以之調攝身心，實較其他各法為有效。況念念存想蓮華，即西方勝境而安心，自然有助淨行，毫無流弊。與勢至之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不謀而合。呈似印公老人，亦讚妙善。故敢鈔附於此，俾使淨業行人，依之修習。偈云。

若問念佛法 攝心自有方 每念一聲佛 口作蓮華香 因我清淨心 所以有此香

華從口中出 朵朵向西方 一佛華一朵 有色復有光 念到一聲佛 青

色放青光

念到二聲佛

黃色放黃光

念到三聲佛

赤色放赤光

念到四聲佛

白

色放白光

如是輪轉想

念念不可忘

不必記其數

但想色香光

果能心不亂

決

見大願王

茶毗

●茶毗之事僧俗皆無礙，西域人死之後葬法有四。一水漂，投諸江河，以餵魚鰲。（此須近大江河乃可。山僻小溪，則非所宜。）二，火焚，火焚其屍，冀破我執也。（此則隨處皆可）。三，土埋，穴土掩藏，俾無暴露也。（此亦普通）。四，林施，置林間，俾鳥獸食也。（此須深山大澤乃可。究不及前三種妥善）。吾國向主土埋，（讀孟子蓋上世常有不葬其親者一篇，即知所由）。其實仍不如火化之美滿。且佛法東來，僧皆火化，即取破除我執之意義。人之煩惱生死，完全我執身見為根本。即姪慾等大患，亦仍從我執身見而生。身見我執若破，姪慾又從何而生。故唐宋時代，深知佛法之高人達

士，雖未出家，亦每主火化。後世多不樂從者，即為固守身見我執。身見太重，實屬修行之一大障礙。而所謂，居士多未斷慾，為色身不清潔，不宜火化，亦非通論。博地凡夫，四大假合之身，未至業盡情空地位，不拘僧俗，皆是腥臊臭穢之膿血而成。身雖斷慾，依愚淺近情見論，則較之貪慾之人，略似清潔。然心慾未盡，即汙穢仍存。若據高深諦理論，四大本空，五蘊非有。諸法因緣。皆無自性。諸佛正遍知海，在一切眾生心想中。一念回光，便同本得。遮那妙體，遍界全彰。本無生、滅、增、減、之殊，又何有僧、俗、垢、淨之異。故心經云，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即此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真如實相之本體也。吾人迷真逐妄，背覺合塵，以致流浪生死，了無出期。今欲返妄歸真，背塵合覺，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必須破除身見我執，為最初下手工夫。因此故凡學佛人士，如知求神識得所，不拘僧俗，均當火化。不特無礙，確有實益。對今後之環境，尤為適宜。

四土

佛土有四。所謂凡聖同居土，方便有餘土，實報無障礙土，常寂光土。

(一) 凡聖同居土者，娑婆世界雖屬穢土，亦有佛菩薩二乘聖人，同生其間。然凡聖所見之境，與所受用，天淵懸殊。西方約帶業往生之人論，則生凡聖同居土。然此土清淨微妙，如彌陀經無量壽經所說。此土雖屬帶業往生之人所居，亦有法身菩薩及佛，亦居其中，為其說法。故亦名凡聖同居土。但此為淨土往生之人，雖未能如佛菩薩所見，所受用之殊妙，然其氣類相同。不比娑婆之條然各別也。此土亦分九品。若中下六品，則多須時劫。若上三品，則速得悟（悟無生方能入實報）無生忍，登不退地，證入實報寂光矣。(二) 方便有餘土者，乃已斷見思，未破無明之人所居之土。言方便者，以其所修係入真實之前方便。言有餘者，雖斷見思，未破無明，（塵沙無體，說不說俱可。若說，此九方便人，正破塵沙惑耳。九方便，即藏教三乘，通教三乘，別教三賢，圓教十信。此九種人，同斷見思，未破無明。）故言有餘。若破無明，可稱分證無

餘。若無明淨盡，則是究竟無餘矣。(三)實報無障礙土者，即佛菩薩不思議福德莊嚴所感之報土。(四)常寂光土者，即佛菩薩所證之理性也。此二土本屬一土。約所感之果報上言，則名實報。約所證之理性言，則名寂光。圓教初住，初破一品無明，證一分三德，即入實報土。亦得名分證寂光。若妙覺佛果，則是上上實報，究竟寂光矣。

佛法問答八則

(1)問 佛世時雖分有菩薩比丘二眾，比丘形雖異俗，持戒一依佛制，結夏時，雖離佛獨居，亦尚無何等標記，持犯不過各藏蠟人一枚以誌之耳矣。夫然，則求戒之制，固非始於佛世時也明矣。今人既多以戒疤有無判別僧俗。則戒疤關於僧也，蓋亦重焉。且戒之數必十二者，畢竟於法有何所表？今世僧人，對此絕有如其所從來者。若不明其出處及其作用，將焉以答外難？無智陋僧，又焉知戒之可重耶？

答 佛初成道，即說梵網經，菩薩戒。至於比丘戒，乃因有犯而制。何得說：「求戒之事，非始於佛世」乎？至於坐夏之法，特用蠟人以驗其

戒力之全否。此不過表示人各宜嚴持淨戒而已。如世之行功過格者，居心，動念，行事，其善惡畢記。其記者，為防非止惡，力修善行耳。非以記為行善止惡之必要也。能時時省察，不記亦無礙。不省察，記亦無益。自己持戒之全缺，自己豈有不知？雖不用蠟人之驗，能自瞞乎？自既不能瞞，則佛，菩薩，神通聖人，與天，地，鬼，神，皆不能瞞。所暫能瞞者，唯人耳。而人縱能瞞，戒德允著與不著，人亦可得而知。是則人亦不能瞞矣。但期著力於持戒，不必定欲取驗於蠟人也。汝既受過戒，開示苦行，令然身臂指供佛。以凡夫未得忍，但止然香而已。此語，楞嚴六卷末，四種清淨明誨中，已說。梵網，法華，皆有其說。汝不在然香供佛上作道理，在戒疤上作道理，既成語捨本逐末。然末世眾生，事事作假。由有此戒疤，分別受戒與否。今則普通剃髮，疤之標幟，固屬要緊，其數乃隨人發心，何必問其所表？但知此然香供佛，乃然身臂指之一少分之苦行而已。北京傳戒，然臂香，不然頂香。有南京參學者，則補然頂香。今則唯然臂香，斷斷不可。以俗人悉光頭故。未

聞北京已改其然香章程與否？

(二)問 上海各地，每有男女百十為群，敬獻香金，歸依。或云拜師父。此事出何經典？始於何時？佛在何處？說何經？對何眾生開此方便？若無明誨，拜者既蒙然不知，歸依後宜如何護持齋戒？被拜者又不思德之稱否，濫受信施。恐大好佛法，未免等與陳貨滯物，齊價拍賣。非大可悲痛耶？請詳開示，俾拜與被拜者，知所誠勉。庶免不信者謗。

答 佛初成道，尚未行化。欲往鹿苑度五人。道逢商人提謂，奉佛抄蜜。佛為彼說三皈依，並五戒十善。佛，即佛自己。法，即佛與彼說之五戒十善，及佛後來所說一切大小乘法。此時尚無一僧，故於皈依僧一條，則云皈依未來僧。以僧決定即有故。此皈依三寶之最初第一人也。此後凡國王大臣，以及士庶，凡信佛者，無不皈依。何得云：「無出處。」至於香敬之說，乃借物以表其誠敬而已。佛世，僧不立煙爨，致金銀於無用之地。而飲食，衣服，臥具，醫藥之奉，與送資財固無少異。此方信心人少，凡所作為，必賴錢財，是以彼既見信，必期於供養

以備所需，此香敬之由來也。此方聖人設教，來學者須備束脩，以為贊敬。與香敬名雖不同，而意無異也。不徒此也，凡天子諸侯宴會，必有佳肴，又必有珍物相餽，亦猶之乎既拜而又供養也。既歸依三寶，當必持五戒，修十善。然今之人情，多屬虛設。是自己不依教之過，非佛法之過。僧之能持與否亦然。固宜分別師之真偽，與徒之真偽。不得概謂皈依三寶為非而斥之也。若無人皈依三寶，佛法將從之斷滅。以縱有真僧，了無外護。誰肯供養恭敬汝世外之人？況佛法不獨是僧分中事，實一切世人皆應修應行之事。不使皈依，即是斷滅佛種耳。一切世人應修應行之義，文鈔中屢說。

(三)問 昔有某居士問，皈依佛後不墮地獄，捨身後不墮耶？抑永劫不墮耶？並問，近來上海等地皈依者，半屬操業不規青樓之女子。當時雖稍有愧悔之念，過後仍守故業造罪。使皈依後永劫不墮地獄，則二元四角之香金，孰甘吝惜？果二元四角可保造惡永劫不墮地獄，則鐵圍山之內，夫何地獄之有？天下寧有如此便宜之事耶？又曰，所謂皈依佛之佛

云者，過去佛耶？未來佛耶？若云過去，則已過去，現在無佛。未來，未出世。夫何佛皈依之有？若云歸依彌陀或釋迦之像，則但赴各像前敬禮足矣。又烏藉乎香敬耶？弟子言塞，不克剖答。畢竟如何？深企示誨。

答 此事當從真實行上說。不可止在皈依上說。皈依佛法僧三句，雖分說不墮地獄餓鬼畜生。不可執定謂皈依佛但能不墮地獄，猶不免墮餓鬼畜生，則是癡人說夢矣。佛大慈悲，汝尚不知，妄說道理。青樓女子，所作下賤，果能信仰於佛，常生慚愧，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尚可蒙佛接引，直登九品，與諸上善人聚會一處。佛種種方便，引發眾生出世善因故，於五戒任彼受一二三四及全。何以令不全受？以彼或有勢不能守故。如屠戶不能持戒，尚可持餘四戒。娼女不能持邪淫戒，酒保不能持酒戒等。佛之深恩厚德，如天普覆，如地普載。不以一著棄其本具之佛性。世之自高自大者，見人一短，即有千長，亦不以為然。佛則不如是。龍舒淨土文有普勸門一卷，詳說所以然。凡列名有三十多，內有屠

戶，漁人，做酒者，即在風塵青樓女子，皆言如能改業，固為最善，如不能改，當生慚愧，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果能信願真切，亦可高登九品。何止墮地獄等乎。若不生愧慚，亦不修持，以此為榮，止以拜一師為事，則不墮與否，非光所敢決斷。至云：皈依三寶，佛屬何佛？汝受戒曾有此種開示，有佛世之三寶，（此即所謂住持三寶。）有佛後之三寶。佛世，佛即釋迦佛。法，即四諦等法。僧即隨佛出家之人。佛後，佛即釋迦之種種形像，（謂金銀銅鐵土木繪畫刺繡等像，乃佛之形儀，當視同真佛。而隔陀藥師等佛，亦攝其中。以釋迦為現在教主，故專說耳）。法，即黃卷赤軸之經典。僧，即剃髮染衣之人。又有一體三寶，此則即於自心之覺義，正義，淨義，謂之佛法僧之寶也。若詳說，太費筆墨。佛初成佛，尚未有僧。但今提謂長者皈依未來僧。以僧為負荷繼續法道之人故也。若自高自大，止知佛與法可欽仰，而藐視僧人，不肯皈依，其人於佛法中，縱能得益，但以慢心，恐難得真實之益耳。

（四）問 智者大師，人均以為釋迦再世。如金粟如來之現維摩居士，龍圖

佛之現身子比丘。今之崇賢首者，多有辯難。以致我見巖固，是非峰起。或云五教美於四教。或云智者非釋迦再世。或云智者判四教時較早，參考書不及唐時完備，故所判教，義有缺欠。或云智者既是釋迦後身，作止觀時，云何不能遽決六根功德優劣，而在拜經台拜般刺密諦未譯之楞嚴經，以經為道規耶？經既為佛所說，智者既是佛，宜於經洞然。若云佛亦有隔胎之昧，則烏足稱無上正等正覺耶？是等疑問，群然雜出。自非老人俯愍群情，曲剖此難，為學界司南。恐台賢學子相謗，有不能已者。噫！自相攻難，佛教其不淹沉者幾矣！

答 天台賢首開法之人，或是古佛應世，或是菩薩示生。不得以此輕彼，以彼輕此。縱所說不全同，而各有所見，並非妄說。彼妄以門庭相爭者，皆佛之逆子，各宗祖師之罪人也。四教五教，本是一佛教。汝曾見藕益大師彌陀要解序否？（原本十要，被成時大師略去之。可嘆！）其文云：「不敢與二翁競異，亦不必與二翁強同。譬如橫看成嶺，側看成峰，皆不盡廬山真境，要不失為各各親見廬山而已。」此語係用東坡

遊廬山詩：「橫看成嶺側成峰，遠近高低總不同。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夫廬山乃塊然一物，尚隨人所居久之地而異相。況如來所說之法，如隨色摩尼珠。彼定謂此珠是何色，乃不識珠之人。而隨青黃赤白，現青黃赤白，即說為青黃赤白，亦非不可。若定謂是青非黃赤白，及是白非赤黃青，則不可。圓會經義，諸祖皆為如來功臣。板泥一語，弘法即是壞法魔黨。智者作止觀，即與楞嚴六根功德義相符。復聞梵僧稱其合楞嚴義，故有拜經之事，祈早來以證已說之不謬。汝何云不能遽決六根功德優劣乎？為是自立章程，以屈智者，作如是說？為是不知所以，妄聽人言，以為如此也？拜經之事，蓋有之矣。若云日日拜，拜多年之說，則後人附會之詞耳。智者勿道不是佛現身，即是佛現身，以既現為僧，便當隱實示權。故必須有經可證，方為宏傳之軌。倘自以為佛，自說未來之經，即為彼後世著魔之徒，皆說我是某佛某菩薩而為先導。此弘法之法身人士，不顯本之所以也。汝既知法華身子內祕外顯之義。何獨於智者而疑之？

(五)問 相宗判一代為三時教云：「先有，次空，後中。」但有別之時，而無通之時。天台判五時，通別互用。版見學者，相攻相非。台者毀相宗三時為徐六擔板，義極不圓，非佛本旨。相者斥台為僞伺泥漲，亂雲漫霧。鮮有能匯通者。究孰是孰非？望垂弘範。

答 此語宜於第四段領取。自知諸佛說法，隨眾生機。今之弘法者，多違機說。所以佛早已受記，謂末法為鬥爭堅固之時也。哀哉！

(六)問 佛未顯本前，各聲聞等皆由修成。開權後，一切八部，亦皆是大菩薩，乘願輔化。然則佛弟子無一是凡夫修成。佛出世何益於眾生也？

答 汝只會執崖板話。就不曉得此等人示現之所以然。彼法華會上之人，俱已證阿羅漢等。在先皆不言佛法，皆由聞佛種種化導，方入佛法。是以四十餘年，長隨如來。且問汝，此等人，數十年中，絕無引人生信，改惡修善，皈依佛法，了生脫死者乎？汝作此問，可謂癡極癡極。

(七)問 法華經，舉手低頭，皆能作佛。佛又於無量劫前，曾說法華。由

是觀之，無量劫前，曾有所謂佛者，於世度眾生矣。眾生既種善根於無量劫前，則此曾種善根之眾生，至今應皆作佛或成菩薩矣。則應佛菩薩多而眾生少。何故佛菩薩不少概見，眾生滔滔皆是耶？將無量劫前之眾生，悉未有舉手低頭之善根耶？抑種而未熟耶？若曰種而未熟。畢竟至何時而熟耶？今之眾生，種舉手低頭善根著，又須歷幾無量劫，能成熟此善根耶？抑永不能成熟耶？

答 佛菩薩多，眾生少。佛菩薩少，眾生多。此二語須佛菩薩所居地上看。譬如鄉間小民，只知鄉間之平民多。並不知國家輔弼，其多無數也。然世間法不足敵喻。汝何不看華嚴海眾之多，非佛剎塵數可喻乎？佛能度眾生，而不能度無緣者。故有番番示生示滅。令眾生番番種，番番熟，番番脫。而眾生無盡，故佛菩薩之誓願無盡。汝以斷滅知見論，故有此種種之問也。其間似乎有理，不知乃眾生之情見。渺不知佛菩薩之境界。汝果能一心念佛，往生西方。將歎其菩薩多而眾生少也。吾故曰，當於佛菩薩之居處看，不當在眾生之居處看也。

(八)問 弟子無論居何地，清旦盥漱後，即披衣禮拜觀音大士。至精神困乏後，即就地趺坐持名。有時過於勞倦，坐即昏沉。或胡思亂想。間亦有身心暢適，坐半小時許，如數分鐘之短者。亦有時手捻念珠，不覺從頭至尾三百餘顆之念珠，斯須即盡。心亦似知朗朗稱誦。但不甚明了焉爾。亦有時持咒，忽忘所持之咒。不覺糊裏糊塗念誦佛號。此等畢竟是何境界？

答 坐久不覺久，念久不覺久。此係心靜神凝所在。但不可以此為得。從茲努力做工夫，自可上進。若以此為得，即此亦不得矣。況上進乎？持咒昏沉念佛，念佛昏沉持咒。此係意識隨妄心正念轉變而現。初修者固多有此。若工夫有把持，庶可不致顛倒錯亂矣。然此顛倒錯亂，猶屬工夫所使。設無工夫，則並此糊裏糊塗之念亦不可得。況明白不錯乎？

佛法要義

佛法要義。在無執著心。若預先存一死執著得種種境界利益之心。便含魔胎。若心中空空洞洞。除一句佛外。別無一念可得。則庶幾有得矣。

閉關

閉關專修淨業。當以念佛為正行。早晚仍照常念楞嚴、大悲、十小咒。如楞嚴咒不熟。不妨日日看本子念。及至熟極、再背念。晚課彌陀經、大懺悔、蒙山、亦須日日常念。此外念佛。宜從朝至暮。行、住、坐、臥、常念。又立一規矩。朝念一次。未念前。拜若干拜。（先拜本師釋迦牟尼佛三拜。次拜阿彌陀佛若干拜。再拜觀音、勢至、清淨大海眾、各三拜。再拜常住十方一切諸佛、一切尊法、一切賢聖僧、三拜。）念佛或一千聲。或多或少。念畢。再拜若干拜。午前一次。午後一次。再歇一刻做晚課。初夜念蒙山。後念佛若干聲。拜若干拜。發願回向。三皈依。後心中默念佛號養息。臥時只許心中默念。不可出聲。出聲則傷氣。久則成病。雖是睡覺。心仍常存恭敬。只求心不外馳。念念與佛號相應。若或心起雜念。即時攝心虔念。雜念即滅。切不可瞎打妄想。想得神通、得緣法、得名譽、想興寺廟。若有此種念頭。久久必至著魔。若不與汝說破。恐汝以此為好念頭。妄想日日增長。必定著魔無疑。縱

令心淨妄伏。亦不可心生歡喜。對人自誇。有一分就說有十分。此亦著魔之根。凡有來者。皆勸彼念佛求生西方。又須遇父言慈。（謂教子依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道以行。是名為慈。若溺愛不教。乃教令學壞。則名為害。不名為慈。此事世人百有九十九不識。故成此互相殘殺之世道。若人人都教子以道。則世道太平。無有壞人。壞人皆彼父母養成的。惜無人提倡。知者絕少。可不哀哉。）遇子言孝。遇兄言友。遇弟言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各人盡各人職分。是為善人。又與女人說。（亦可與男人說。）女子從小就要教彼性情柔和。縱遇不如意事。亦不生氣。習以成性。不但于自己有無窮之好處。且家庭得和睦之祥。而兒女必不夭死。性情賢善。國家得賢才之慶。氣性大的女人。生子必多死、或多病。以一生氣。乳即變成毒汁。氣大極、喂兒立刻即死。稍小點、半天一天方死。小氣雖不死、亦必定生病。此一定不易之事理。吾國醫家。絕未言及者。凡學醫者，皆應為說之。一年當救無數小孩于必死必病之頃。即轉而為安然無恙以成人也。

放生功德大。此比放生功德更大。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必能滿願。有肯常與一切人說者。亦培莫大之功德。以汝知醫。此為根本上救人。而無形亦可見之善法。吾鄉人士。絕未聞見此語。汝能與相識者說。必可一傳十、十傳百、以至千萬而無盡也。入關儀式。亦無定章。總以至誠恭敬為主。要在先日。禮佛陳己志願。當日大殿禮佛。至關房、令護關人鎖門。門上只貼「不慧發心閉關。專修淨業。普為自他。懺除宿咎。增長善根。」作兩行寫於一紙上。貼於門正中上節。不必學不懂事的人。用三叉封皮、寫封條。俗鄙之極。日期自擇。亦不可請人封關。此種都是擺空架子。

盲聾啞啞

凡有心者、皆堪作佛、何得謂盲聾啞啞不得往生。佛說八難中有盲聾啞啞、謂其難以入道而已。果能專精念佛、雖聾子不能聽經、及善知識開示、瞎子不能看經、究有何礙。啞者無聲、啞者不會說話、但能心中默念，亦可現生親得念佛三昧、臨終直登九品、何可云此等人不得往生。

此等人不認真念佛、則不得往生、非此等人雖念佛、亦不得往生也。至於殘廢缺手缺腳者、與此盲聾啞者同。此之說話、蓋是誤會往生論偈之致也。偈云、大乘善根界、等無譏嫌名、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乃是說、西方極樂世界、是大乘善根人所生之世界、絕無有可以譏毀、可以厭嫌之名字耳。下即列出譏嫌之名數種、即女人、六根不具足之人、及聲聞緣覺之二乘人。故曰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乃謂西方無有女人、與六根不具足人、及小乘人。（西方雖有小乘人名字、然皆屬發大乘心者、絕無不發大心之聲聞緣覺人耳。）、非指此世界之修行者說。無智慧人、認做此等人不得生西方、其錯大矣。

求子之道

求子之道。人多背馳。汝欲得身體龐厚。性情賢善。福、慧、壽、三。通皆具足之子。須依我說。方可遂心。世人無子。多娶妾媵。常服壯陽之藥。常行房事。此乃速死之道。非求子之方也。幸而得子。亦如此秕稻種之。或不出、或出、亦難成熟。第一要斷房事。或半年，至少或百

日。愈久愈好。當與婦說明。彼此均存此念。另屋居住。若無多屋。決須另床。平時絕不以妻作妻想。當作姊妹想。不敢起一念之邪念。待身養足後。待婦月經淨後，須天氣清明。日期吉祥。夜一行之。必得受孕。從此永斷房事。直到生子過百日後，或可再行。婦受孕後，行一次房。胞厚一次。胎毒重一次。且或因子宮常開。致易墮胎。此種忌諱。人多不知。縱有知者。亦不肯依。故致或不生。或不成。或孱弱短命。不知自己不善用心。反說命不好。反將行房當常事。日日行之。不死就算大幸。又要心存慈善。利人利物。利人利物。不一定要錢。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凡無利益之心、之話、之事。均不存、不說、不行。滿腔都是太和元氣。生機勃勃。又須至誠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就依此念）愈多愈好。早晚禮拜念若干。此外行、住、坐、臥、都好念。睡雖好念。也要心存恭敬。宜穿衫褲、不可赤體。宜默念、不宜出聲。默念若字多難念。可去南無二字。但念觀世音菩薩五字。白衣咒、念也好、不念也無礙。汝如是存心、行事、念。亦令汝婦也如是存心、行事、

念。及至臨產、還念。臨產不可默念。要出聲念。旁邊照應的人。須大聲幫他念。管保了無苦痛難產之事。臨產默念不得。以用力送子出。默念或受氣病。女人一受孕、不可生氣。生大氣則墮胎。兼以乖戾之氣、過之於子。子之性情，當成凶惡。又餵兒奶時。必須心氣和平。若生大氣、奶則成毒。重則即死。輕則半日一日死。決無不死者。小氣毒小。雖不死、也須生病。以故愛生氣之女人的兒女。死的多、病的多。自己餵、雇奶母餵、都是一樣。生了大氣。萬不可餵兒奶。須當下就要放下。令心平氣和。過半天再餵。餵時先把奶擠半茶碗，倒了。奶頭揩過、再餵、就無禍殃。若心中還是氣烘烘的。就是一天、也餵不得。餵則不死，也須大病。此事古今醫事、均未發明。近以閱歷，方知其禍。女子從小，就要學柔和謙遜。後來生子。必易、必善、必不死、必不病。凡兒女小時死病。多一半都是其母生氣之故。少一半是自己命該早死。天下古今。由毒乳所殺兒女。不知有幾恆河沙數。可不哀哉。

替死鬼

溺人之處。常有人溺。即所謂求替死鬼者。當于其處。立一木標。上用極厚白洋鐵板。刻南無阿彌陀佛六字。字要大。要看得遠。要能經久。可息此禍。以刻此字之人之慈心。感佛之慈光加被。以後決保無有此禍。即此可見佛慈悲力。不可思議。

受戒與打七

受戒一事，當以至誠懺悔為主，然其要在於心動念處省察，能如是省察，自可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儻不在此處省察，則雖受戒而仍是常犯戒者。當今修持，唯淨業最為第一，切勿聞禪之奧妙，教之淵深，密之奇特，而為之轉移，令如來普度眾生之道，因此見異思遷而失之，致自己仍然在此娑婆世界，作生死輪迴中人，可悲可痛。必專修淨行，即生了辦，庶可不虛此生此遇矣。八關齋，以過中不食為體，今人體弱多病，而且打七念佛，乃精進行道，非息心坐禪者可比，似不必執著，否則或恐受病。又南方打七喫點心度數過多，不但不能心歸一致，且令食不易消，當以多食為戒，兩粥兩飯斯可矣。所言先日持八關齋，亦非確

論，先日持豈七日中不宜持乎？須知念佛一法，事理甚深，吾人量力而為，不須強人以難，致人無奮發之思，則為得之。天下事理有定，而法隨機，目可更而綱不改，乃可望其有成焉。墨守成規，妄立新章，皆難收效，祈善裁度之，庶可親獲三昧矣。

受戒

佛法，法門無量，無一不以戒為基址，淨土為歸宿者。既欲皈依三寶，當須認真持佛淨戒。在家人以五戒為根本。五戒前之殺、盜、淫、妄四條，乃性戒。無論受戒不受戒，皆不可犯。但未受戒者犯之，則按事論罪過。受戒者犯之，則於事上論罪之外，又有犯戒一層罪過。酒戒，乃名遮戒。以佛遮止不許人喝。未受戒者喝，無罪過。若喝而妄為，則在所為之事上論罪。故雖未受戒，亦不宜喝。若受戒者喝，則止得犯戒之罪耳。然既發心皈依三寶，固當五戒全持。佛大慈悲，雖有一、二、三、四，隨人意受之例，然此係有勢不能持之事，不可以此自寬。言事不能持者，如屠兒不能持殺戒，酒保不能持酒戒等。歸依佛法，修持淨

業之人，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此以自行，復以化他。俾內而父母兄弟夫妻兒女姊妹妯娌男女僕使，外而鄉黨鄰里親戚朋友，以及一切相識有緣之人，皆以此為勸。凡欲勸人，必須自己實行其事，則人自依從。世出世間事，無不以身為本者。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又須知念佛一法，乃佛一代所說一切諸法中之特別法門。其道理超出一切禪教律密之上。一切法門，欲了生死，必須斷盡煩惱，方有了生死分。若煩惱惑業未斷，任憑你見地高，工夫深，智慧大，皆不濟事。此各法門，皆仗自力，故難。淨土法門，全仗佛力，故易。若有真信切願，至誠念佛者，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生西方，則煩惱不期斷而自斷。以西方所有境界，皆令人增長功德智慧，了無令人起貪瞋癡者。故龍樹菩薩稱為易行道，馬鳴菩薩稱為最勝方便。然此不但普度凡夫，實則普度一切凡聖。

十念法

晨朝十念，忙人決定須用。即閒人能作正課，於正課前，用晨朝十念亦

可。非能作正課便不可用也。古人多有畢生用晨朝十念法，然后再作正課。

著魔發狂

吾人從無量劫來，所結怨業，無量無邊，彼等欲從報怨，由其有念佛修持之力，不能直報。因彼想好境界，彼怨業遂現其境界。令彼起歡喜心，謂我修行功夫到家，或謂我已成聖道。由此妄念堅固，遂失正念。魔鬼遂入其竅，則發顛發狂，佛也不能救矣。世多有用功修行，發顛發狂者，皆因自己不知在息除妄想攝心正念上用功。每每皆是尚未用功，便想成聖，由終日唯以妄想聖境為事。如飲毒藥，昏亂無知，謂天轉地覆，神奇鬼怪。實則皆自己妄心所感召之魔鬼作用也。

境界

凡念佛人，但宜至誠懇切，一心正念。絕不妄想見佛見境界之事。以心若歸一，見佛見境界，皆不至妄生歡喜，遂致得少為足，便成退墮，不見佛不見境界，亦了無所欠。心未歸一，急欲見佛見境界。勿道所見是

魔境，即真係佛境，以心妄生歡喜，即受損不受益矣（謂生歡喜退墮）。當以至誠念佛為事，勿存見佛見境界之心。倘正念佛時，或有忽現佛像，及菩薩諸天等像。但心存正念，勿生取著。知所見之像，乃唯心所現。雖歷歷明明顯現，實非塊然一物，以心淨故，現此景象。如水清淨，月影便現，毫無奇特。了不生誇張歡喜之心，更加專一其心，認真念佛。能如此者，勿道佛境現，有利益。即魔現。亦有利益。何以故？以不取著，心能歸一。佛現，則心更清淨。魔現，則心以清淨不取著，魔無所擾，心益清淨，道業自進。

評玉峰法師——念佛四大要訣

玉峰法師、行持雖好、見理多偏。其所著述、依之而修、亦可往生。但其偏執之語、未免有大妨礙。即如念佛四大要訣、其意亦非不善。而措詞立論、直與從上古德相反。不除妄想、不求一心、全體背謬。經教人一心、彼教人不求。夫不除妄想、能一心乎。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豈可因不得而不取法乎。若以不得而令人不取法、是令人取法乎下矣。大

勢至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彼極力教人散心念、不讚揚攝心念。念佛雖一切無礙、然欲親證三昧、能靜固好、不能靜、亦無妨即動而靜。彼直以靜為邪、謂大違執持名號、憶佛念佛之旨、其過何可勝言。且念佛一法、圓賅一代一切法門。而靜之一字、尚隔其外、豈可謂淨宗真善知識。

弄巧成拙

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一種好高務勝者、每每妄以求開悟為事。其意在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不以西方極樂世界為然。此種意旨、似乎深奧、實則多半皆成說食數寶之下劣派、切弗效此惡派。以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念、自可決定往生西方。彼唯重理性、不務事務者、乃弄巧成拙、求升反墜之流也。若染此習、則了生脫死、須待驢年。

境界

禮拜種種震動、也黑暗中精光流露、皆提神過度所致。以後禮誦、但至誠懇切即已、不必過為提神。宜心常向下想、或想在蓮華座上坐。而只

想所坐蓮華、絕不計及自己之身在蓮華上。久之、此種虛浮習氣、消滅無有。以此種現相、多半屬躁妄所致。尚未用功、即欲成就。不知好歹者、認做工夫、則著魔發狂矣。然好境界亦不生喜、惡境界亦不生怖。怖則邪必乘之、喜則必先失正。

臨終人——如何令其神識清明

凡臨終人、神識昏亂、若服大悲水、或香灰水、大悲米水、均可神識清明。若又有人助念、決定念佛而逝。

煉丹運氣

世間外道、名目雖有百千萬種。究彼所注重之真道、通是煉丹運氣之道。煉丹運氣、亦有好處、亦有壞處。運得好、則身輕體健、延年益壽。至言成仙、則或有之。言了生死成佛、則是胡說。運得不好、生瘡生癰、瞎眼聾耳、亦常有之。又煉丹運氣之道、不過提腎水、降心火。彼特神乎其詞、謂為坎離交媾、嬰兒少女交媾。由有此種名詞、正人則亦借此以表示其法、妄人難免節外生枝。而傳道之時、關於密室、外設

巡邏。一師一徒、密相告語。若是心存邪念、為女人傳道、遂指坎離嬰少交姤、為實行交姤。其初未必便是淫女、由彼種種做作、以導其慾。又加誤認與師行淫、乃屬傳道。可憐幾多無知女人、受此汙辱、而猶以為是道、直是罪大惡極耳。

扶乩

扶乩一事、皆靈鬼依託扶者之智識而為、亦或多由扶者自行造作而庇者、且非全無真仙、殆千百次偶一臨壇耳。至言佛菩薩、則全是假冒。但扶乩者、多是勸人為善。縱不真實、因其已挂善之名、較之公然為惡者、當勝一籌。又可證明有鬼神禍福等事、令人有所畏懼。所以吾人亦不便故意攻擊。奈因其所說、不拘與佛法不合、（稍知佛法之人扶之、即能常說淺近相似之佛法。不知佛法之人扶之、則全是胡說巴道。）終多是以魚目為明珠、壞亂佛法、其害甚大。（真知佛法之人、決不附和扶乩。佛制三皈、即已分明詳切告誡、何況深義。）故凡真佛弟子、切不可隨便贊同。

蒙山

蒙山照文念、并無甚秘密。至于結印、叢林中亦是敷衍、實未按實義結也、故不必結印。

蛋

蛋不可食。邪見人云、無雄之蛋可食、此切勿聽信。又蛋有毒、以雞常食毒蟲故。

境界

諸位欲得實益、當按佛菩薩祖師所說而修、決得真實利益、古德教人、只為人說用功法、誰將自己所見境界、搬出來示人、遠公大師、為蓮宗初祖、至臨終時見佛、方與門人言、我已三睹聖相、今復再見、吾其往生矣。若論遠公身份、豈惟三睹聖相、別無一點好境界乎？然若到心空境寂時、又何境界之有？所云心佛相應、心佛雙亡、四相不存、三心叵得、無念而常念、即念而了無能念之心、與所念之佛、此處有何境界、倘念至此、不妨西方淨境、徹底全彰、然由念寂情亡、故於此更能得

益、決不至生大歡喜、誤認消息、以致著魔發狂、倘未到一心時、心中念念想境界、此境界現、決定受禍、楞嚴云：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群邪、此尚非躁妄心所感之魔境、而一生歡喜、謂為證聖、便成魔子、況最初即以魔心所感之魔境為聖乎？

搭衣

所搭之衣、按律、是五條直條、名縵衣、無一長一短之橫紋。今人多不依法、或搭一長一短之五衣、或搭二長一短之七衣、皆為違律。在家人、即依法縵衣、亦只禮拜持誦、敬禮三寶時可搭、不宜常搭。出家人、從前五衣、係窄短的、如一條大手巾、常不離身、故名作務衣。今之五衣、與七衣同長大、做事則不能搭。此古今之殊制也。

念佛

念佛宜念六字、或先念六字、至將畢則念四字。始終念四字、頗不宜。以南無二字、即皈依、恭敬，頂禮，度我等義。人每圖快圖多、故多有念四字者。常聞有人主張專修之益、只令人念四字、發願，禮佛、皆云

不必、則完全一門外漢、只知自己做功夫、不知求佛慈悲力。

保養

先後天衰弱，當以善於保養為事，若欲靠食物滋養，食素人宜多吃麥食，麥之力大於米力，不止數倍。光吃了麵食，則精神健壯，氣力充足，音聲高大，米則止包飽腹，無此效力，麥比蓼力尚高數倍，有錢人服蓼，乃是有錢無處用，故作此消耗耳，非真能補人也。又大磨麻油亦能補人，小磨麻油以炒焦枯了，力道退半，人但知香，實則是焦味耳。蓮子桂圓紅棗芡實薏米，皆可滋補，豈必須血肉方能滋補乎？總之皆不如麥之力大，如不能吃，則兼帶著吃，久則自知亦自好吃矣。保養之法，第一是寡欲，若不知好歹，任意嫖蕩，則死期將至，仙丹亦不靈矣。即不嫖蕩，自己室人，亦須相與說其保身之由，暫斷房事一二年，否則或半年一相親，或一季一相親、倘日日行房事，則精體枯竭，不死何能。節欲之人，所生子女，體壯少病，易於成人。多欲之人，或不能生，以精薄故，不能受孕，縱或生子，或即夭亡，即不夭亡，亦殘弱無

所成就。

佛像

佛像如其不適宜。改造亦無妨。佛菩薩藏中、所安置之各物。亦屬俗情。并無深意。大乘經咒安于藏中、則有益。餘均俗派。即彼密宗所說。亦仍是俗情。所最貽害後人者。裝藏用金銀寶物。以致後來無知之人。便毀像以取寶。寶豈有許多。名目而已。而害人之禍。便基於裝藏之時。此亦可以為戒者。

宗門以開悟為事、淨宗以往生為事

宗門以開悟為事、淨宗以往生為事、開悟而不往生者、百有九十、往生而不開悟者、萬無有一、此義認不准、或致因求悟而反不以往生為事、則其誤大矣。今修念佛法門、當依大勢至菩薩所示、如子憶母之誠心、修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之實行。果能死盡偷心、則一心不亂、念佛三昧、或可即得。然念佛三昧、乃三昧中王、且勿視為易易、縱不即得、當亦相去不遠矣。都攝六根、為念佛最妙之一法、念時無論聲默、常須

攝耳諦聽、此乃合返念念自性、與返聞聞自性之二義而兼修者。返聞單屬自力、返念兼有佛力、則為益大矣。心念屬意，口念屬舌、耳聽屬耳、眼皮下垂、即見鼻端、則眼鼻二根亦攝、五根既同歸一句佛號、身根焉有不恭嚴肅之理乎。故知都攝六根、下手在聽、能都攝六根、則心識凝靜而不浮散、便名淨念、以六根既攝、雜妄等念、潛消故也。淨念如能常常相繼、無或間斷、則念佛三昧、可即得矣、

評無量壽經

一、無量壽經。有五譯。初譯於後漢、月支、支婁迦讖。三卷、文繁。名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次譯于吳、月支、支謙。有二卷。名佛說阿彌陀經。以日誦之經，亦名佛說阿彌陀經。故外面加一大字以別之。又有趙宋王龍舒居士。會前二譯。及第三譯。並第五趙宋譯。四部、取要錄之。名大阿彌陀經。當時大興。後因蓮池大師。持其有不依經文之失。從此便無人受持者。大藏內有此經。各流通處均不流通。有謂另有一種者。即此經也。第三譯。即佛說無量壽經。二卷。現皆受持此經。

即曹魏、康、各國僧鎧譯。第四。即大寶積經、第十七無量壽如來會。此經王龍舒未見過。乃唐菩提流志譯。前有元魏名菩提留支。非唐人。世多將留支訛引之。第五譯。名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經。趙宋法賢譯。原本二卷。以宋人以所譯經多為榮。故分兩卷。于絕不宜分處而分。今刻書本作一卷。就中。無量壽如來會文理俱好。而末後勸世之文未錄。故皆以康僧鎧之無量壽經為準則焉。

二、無量壽經中有三輩。觀無量壽佛經有九品。下三品。皆造惡業之人。臨終遇善知識。開示念佛。而得往生者。王龍舒死執三輩即是九品。此是錯誤根本。故以下輩作下三品。其錯大矣。故上輩不說發菩提心。中輩則有發菩提心。下輩則云不發菩提心。無量壽經三輩。通有發菩提心。在王居士意謂。下輩罪業深重。何能發菩提心。不思下輩絕無一語云造業事。乃係善人。只可為九品中之中品。硬要將下輩作下品。違經失理。竟成任意改經。其過大矣。在彼意謂。佛定將一切眾攝盡。而不知只攝善類。不及惡類。彼既以善人為惡人。故云不發菩提心。死

執下輩即是下品。故將善人認做惡人。不知九品之下三品。臨終苦極。一聞佛名。其歸命投誠。冀佛垂慈救援之心。其勇奮感激。比臨刑望赦之心。深千萬倍。雖未言及發菩提心。而其心念之切與誠。實具足菩提心矣。惜王氏不按本經文義。而據觀經。硬誣蔑善人為惡人。竟以惡人為判斷。王氏尚有此失。後人可妄充通家乎。既有無量壽經。何無事生事。王氏之誤。蓮池大師指出。尚未說其何以如此。今為說其所以。由于死執三輩即九品也。

靜坐

凡靜坐時，但心中默念佛號、此外不加一點別的功夫、及別的念頭。久而久之、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佛不二、心佛一如。且問什麼禪定、有如此之深妙乎。什麼工夫、有如此之高尚乎。

山門

山門按義當作三門，乃三解脫門也，一門而具三義。一空解脫門，二無相解脫門，三無願解脫門。由三解脫門，直入涅槃寶殿故。由空故無

相，由無相故無願也。了知一切諸法，當體即空，則空有均不可名，故無相，無相則無執空執有之心願也。

念佛念字。不可加口——唵

念佛念字。萬萬不可加口。許多人皆作唵。則失義之至。持名念佛一法。普利三根。觀像、觀想。唯心地法門明白之人則可。否則或致起諸魔事。持名念佛。加以攝耳諦聽。最為穩當。任憑上中下根。皆有利益。皆無弊病。

相士最易勸人念佛

世間有二種人。最易勸人為善念佛。第一、看相者。見好相、令極力修持。保全好相。否則相或變矣。見壞相、令極力修持。則相當變好。醫生尚須人請。方好說。看相者。無論何人。一見面都好說。惜看相者無真本事。只知求利。弄到一生。總是無所成就。可不哀哉。

決定往生

無論在家在庵。必須敬上和下。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

勞。成人之美。靜坐常思己過。閒談不論人非。行住坐臥。穿衣喫飯。從朝至暮。從暮至朝。一句佛號。不令間斷。或小聲念。或默念。除念佛外。不起別念。若或妄念一起。當下就要教他消滅。常生慚愧心。及生懺悔心。縱有修持。總覺我工夫很淺。不自矜誇。只管自家。不管人家。只看好樣子。不看壞樣子。看一切人皆是菩薩。唯我一人實是凡夫。汝果能依我所說而行。決定可生西方極樂世界。

寂照不二。真俗圓融

何名為寂。即吾不生不滅之心體。有生滅便不名寂。何名為照。即吾了了常知之心相。不了了常知。便不名照。何名為真。即常寂常照之心體。原是真空無相。一法不立。何名為俗。俗即假義。謂雖則一法不立。而復萬法俱備。萬德圓彰。（萬法萬德。即事相也。是故名俗。）寂即是體。照即是體之相狀、與力用耳。此體、相、用、三。原是一法具此三義。故曰寂照不二。真即是理性。俗即是事修。此理性本具事修之道。此事修方顯理性之德。（所謂全性起修。全修在性也。）故曰真俗圓融也。下

去離念離情。不生不滅。謂此寂照真俗之體相理事。均皆離念離情。不生不滅也。

密宗

密宗法門不可思議。而今之傳者學者。多失其宗。以持咒三密之功。消除煩惱。則為正義。而傳之者以神通吸動人。學之者無一不以得神通為事。則是尚未能扶壁而行。而欲騰空遠遊。何可得乎，西藏、蒙古、喇嘛皆吃肉。以其無什米糧。尚有可原。今之學密宗者。多開葷吃肉。反大嘉美其事。謂為吃了就度脫了。則成魔說矣。喇嘛做大佛事。尚須吃素。可知平常吃肉。固非正義。密宗提倡即身成佛。乃以了生死為成佛。一班無知之人。便認做成福慧圓滿之佛。則是以松栽為棟樑。其材可以為棟樑。非現在即可為棟樑也。

放生

生亦不可亂放。放之于江、則無不可。放之于池、凡害魚之魚、亦放其中、是放賊于人民之聚處、則群魚皆為彼之食料。然欲一一如法、實難

做到。是宜極力提倡戒殺吃素、以為根本解決之法。其于放生、略為舉行、以期人各體會放之之意而已。若儘量放、而設法未能合法、則亦只功過不相掩耳。放生之舉、事雖為生、意實為人。人若止殺、則固用不著此種作為。然人食肉之心愈盛、不設此舉、久而久之、將舉非洲之野蠻行為、遍行于世。可不預為設法、令彼嗜殺嗜肉之人、同生反躬自省之誠乎。

放生者，但以不忍殺生為念、不能計及彼之食生物與否。魚多食小魚、及小水蟲。若如所謂、則放一大魚必日殺無數小魚，水蟲。則放一以殺多、是放之功少過多也。然穿上蛇獺、究無幾何。既不能盡生物皆買放、則似宜從緩、庶免閒議。

放生以至誠為彼念佛持咒為本。所有儀式、亦不過表示法相而已。如有其人。固宜按儀式行、否則但竭誠念佛即已。又凡生欲放、若夏日當宜速行。倘泥于等齊按儀式作法、或至久經時刻、有礙生命。居士放生宜從省略。若真誠無偽僭之心、即按儀式行、亦非絕不可行。若妄效僧

儀、則成我慢矣。法固圓融、當善用心。

舍利

梵語舍利。亦云設利羅。（此名絕不用）此云身骨。亦云靈骨。此約佛涅槃後。焚身化作八斛四斗舍利而說。乃約多分而言。亦有非身骨之舍利。如宋人刻龍舒淨土文板。得三顆舍利於木中。又善女人繡經。鍼下有礙。視之、得舍利者。又有念佛、口中得舍利者。有高僧洗浴。令其徒揩背。聽錚然有物落下。視之、乃得舍利者。雪巖欽禪師剃頭。其髮變成一串舍利。宋長慶閑禪師圓寂。焚化日、大風旋吹。煙至四十里外。煙所到處。屋上、樹上、草上、均有舍利。收之有四石多。外道不知舍利乃戒定慧力所致。謂為精氣神之所煉成者。此係竊佛教之名。而絕不知佛教之義。便妄造謠言也。多分屬遷化而得。如刻板、繡經、及念佛口中得者。并汝燈花上得者。乃因精誠之極。佛慈加被。為之示現者。又佛舍利、更為神變無方。如隋文帝未作皇帝時。一梵僧贈舍利數粒。及登極後視之。則有許多粒（數百）。因修五十多座寶塔。阿育王

寺之舍利塔。可捧而觀。人各異見。或一人一時，有大小高下轉變。及顏色轉變。及不轉變之不同。是不可以凡情測度者。世人以凡情測佛法。故只得其損。不受其益也。

靜鬧一如

念佛極願寂靜、頗不合宜。有此厭喧之病、現已發現病相、若仍如此、久後則無可救藥矣。當靜鬧一如、在靜亦不怕有鬧來、在鬧時我心仍靜而不生憎惡、則無驚厭魔事發生。若不速改、後當發狂。念佛發悲痛、亦是善相。切不可常常如是。若常令如是、必著悲魔。悲魔既著、終日悲痛、或至痛死、此種皆由不善用心所致。頂門痛癢、皆提神過甚、心火上炎所致。

專一念佛

專一念佛、本無定章。若照平常念佛之章程、則五更起、禮佛（多少拜隨己立）畢、念彌陀經一遍、往生咒三遍、或七遍、或二十一遍、畢、即念讚佛偈、繞念若干聲。然後靜坐念半點鐘、再出聲念若干聲、即跪

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眾菩薩各三稱。（若欲禮拜、先拜佛若干拜、九稱菩薩、即作九拜。）再念發願文、三皈依、此為朝時功課。喫早飯後、靜坐一刻、再念佛時、即禮佛三拜、或多拜畢、即念讚佛偈。念畢、繞坐皆照前。唯念佛畢、不念發願長文、但念願生西方淨土中四句即已、禮拜而退。早或二時。午飯後二時。晚課、與早課同。夜間、再念一次佛、仍照早飯後章程。念畢、發願、當念蓮池新訂發願文。畢、念三皈依。此雖有起有落、然心中總將一句佛號、持念不令間斷。行住坐臥、著衣喫飯、大小便利、均於心中默憶佛號。于七日中、不令起一切雜念、如子憶母、無時或忘。念時固然是念、歇氣不念時，心中仍然是念。只求心佛相應、（即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中除六字洪名之外、無有一切雜念、故名相應。）切勿起即欲見佛之心、但求佛號外無二念而已。若不明理性、急欲見佛、多招魔事、不可不慎。亦不可太勞、過勞、則次日便難清爽如法矣。或者、每次念佛、皆念彌陀經、往生咒。但早起發願念長發願文、晚亦如之、餘皆念

四句偈即已。或者、早起第一次念彌陀經、往生咒、以後但接續念佛不斷、至晚念發願文、三皈依。人在世間、不能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者、皆由妄念所致。今于念佛時、即作已死未往生想、于念念中、所有世間一切情念、悉皆置之度外。除一句佛號外、無別念可得、何以能令如此。以我已死矣、所有一切妄念、皆用不著。能如是念、必有大益。今之小知見人、稍有一點好境界、便自滿自足、以為我得了三昧。此種人、十有九人、著魔發狂、以心念與佛相隔、與魔相合、故致然也。

古者喪禮

古者喪禮絕不葷酒。隋煬帝為太子時，其母死，不敢喫肉，偷令用竹筒裝肉，以蠟封口、用包袱裹而進之。可見喪中用肉，古儒者如此之嚴，雖為太子尚恐人知，作此種辦法。今人自己也喫肉，且以肉享賓客，賓客皆不知喪是何事，居然飲酒食肉，當做一場熱鬧開心事辦。其於先王禮法，全體違背，而只知其要人誇美，可不哀哉。

印光大師簡述自傳

光乃犯二絕之苦惱子。二絕者。在家為人子絕嗣。出家為人徒亦絕嗣。此二絕也。言苦惱者。光本生處。諸讀書人。畢生不聞佛名。而只知韓歐程朱關佛之說。群盲奉為主臬。光更狂妄過彼百倍。幸十餘歲。厭厭多病。後方知前人所說不足為法。（光未從師。始終由兄教之）先數年。吾兄在長安。不得其便。光緒七年。吾兄在家。光在長安。（家去長安四百二十里）遂於南五臺山出家。先師意光總有蓄積。云出家則可。衣服須自備。只與光一件大衫。一雙鞋。不過住房吃飯不要錢耳。（此地苦寒。燒飯種種皆親任。）後未三月。吾兄來找。必欲回家辭母。再來修行則可。光知其是騙。然義不容不歸。一路所說。通是假話。吾母倒也無可無不可。次日。兄謂光曰。誰教汝出家。汝便可自己出家乎。從今放下。否則定行痛責。光只好騙他。遂在家住八十餘日。不得機會。一日。吾大兄往探親。吾二哥在場中晒穀。須看守。恐遭雞踐。知機會到了。學堂占一觀音課。云高明居祿位。籠鳥得逃生。遂偷其僧衫。（先是吾兄欲改其衫。光謂此萬不可改。彼若派人來。以原物

還他則無事。否則恐要涉訟。則受累大小。故得存之。）并二百錢而去。至吾師處。猶恐吾兄再來。不敢住。一宿即去。吾師祇送一圓洋錢。時陝西人尚未見過。錢店不要。首飾店作銀子。換八百文。此光得之於師者。

至湖北蓮化寺。討一最苦之行單。（打煤炭。燒四十多人之開水。日夜不斷。水須自挑。煤渣亦須自挑出。以尚未受戒。能令在。已算慈悲了。）次年四月。副寺回去。庫頭有病。和尚見光誠實。令照應庫房。銀錢帳算。和尚自了。光初出家。見楊岐燈盞明千古。寶壽生薑辣萬年之對。並沙彌律言。盜用常住財物之報。心甚凜凜。凡整理糖食。手有粘及氣味者。均不敢用口舌舐食。但以紙揩而已。楊岐燈盞者。楊岐方會禪師。在石霜圓會下作監院。夜間看經。自己另買油。不將常住油私用。寶壽生薑者。洞山自寶禪師。（寶壽乃其別號）在五祖師戒禪師會下作監院。五祖戒有寒病。當用生薑紅糖熬膏。以備常服。侍者住庫房求此二物。監院曰。常住公物。何可私用。拏錢來買。戒禪師即令持錢

去買。且深契其人。後洞山住持缺人。有求戒禪師舉所知者。戒云。買生薑漢可以。禪林寶訓卷中。五十四五兩頁。有雪峰東山慧空禪師答余才茂進京會試求腳夫人力書。大意謂。我雖為住持。仍是一個窮禪和。此腳夫為出於常住。為出於空。出於常住。即為偷盜常住。出於空。則空一無所有。況閣下進京求功名。不宜於三寶中求。以致彼此獲罪。即他寺有取者。亦應謝而莫取。方為前程之福耳。

近世俗僧。多多以錢財用之於結交徒眾俗家。光一生不願結交。不收徒弟。不住寺廟。自光緒十九到普陀。作一吃飯之間僧。（三十餘年未任一職。只隨眾吃一飯。）印光二字。絕不書之於為人代勞之紙。故二十餘年。很安樂。後因高鶴年給去數篇零稿。登佛學叢報。尚不用印光之名。至民三五年後。被徐蔚如周孟由打聽著。遂私為徵搜。於京排印文鈔。（民國七年）從此日見函札。直是專為人忙矣。遂至有謬聽人言求皈依者。亦不過隨從彼之信心而已。富者。光亦不求彼出功德。貧者。光又何能大為周濟乎。光緒十二年進京。吾師亦無一文見賜。後以道業

無進。故不敢奉書。至十七年圓寂。而諸師兄弟各行其志。故四十年來。於所出家之同門。無一字之信。與一文錢之物見寄。

至於吾家。則光緒十八年。有同鄉由京回家。敬奉一函。仰彼親身送去。否則無法可寄。此時未有郵局。而且不在大路。（今雖有郵局。若無人承轉。亦無法可寄。）次年來南。消息全不能通。至民十三年。一外甥聞人言。遂來山相訪。始知家門已絕。

念佛之法

念佛之法。各隨機宜。不可執定。然於一切法中。擇其最要者。莫過於攝耳諦（詳審也）聽。念從心起。聲從口出。音從耳入。行住坐臥。均如是念。如是聽。大聲小聲。心中點念。均如是聽。默念時。心中猶有聲相。非無聲也。大勢至念佛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念佛時能攝耳諦聽。即都攝六根之法。以心念屬意根。口念屬舌根。耳聽則眼必不他視。鼻必不他嗅。身必不放逸懈怠。故名都攝六根。攝六根而念。則雜念漸息以至於無。故名淨念。淨念能常相

繼不間斷。便可得念佛三昧。三摩地。即三昧之異名。吾人隨分隨力念。雖未能即得三昧。當與三昧相近。切不可看得容易。即欲速得。則或致起諸魔事。得念佛三昧者。現生已入聖位之人也。故須自量。

錫箔

錫箔一事，雖非出佛經，其來源甚遠。法苑珠林有二三頁說錫箔（此即金銀）及焚化衣物（此即布帛）等事，其文乃唐中書令岑文本記其師與一鬼官相問答等事，其人彷彿是睦仁菴，初不信佛，及與鬼神，後由與此鬼官相契，遂相信，並令岑文本為之設食遍供彼及諸隨從。睦問冥間與陽間，何物可相通？彼云：金銀布帛可通，然真者不如假者，即令以錫箔貼在紙上，及以紙作綢緞等，便可作金及衣服用，此十餘年前看者，今不記其在何卷何篇，儻詳看，當可見之，其時在隋之初，以此時岑文本尚在讀書，至唐則為中書令矣。欲全國之人廢除此事，儻真提倡，或受鬼擊。世有愚人，不知以物表心，專以多燒為事亦不可。當以法力心力加持，令其變少成多，以遍施自己宗親與一切孤魂則可。若供

佛菩薩則非所宜。然佛菩薩豈無所受用尚需世人之供養乎？但世人若不以飲食香花等表其誠心，則將無以作感佛菩薩之誠，愚人無知，縱用此以供佛，於一念誠心上論，亦有功德，喻如小兒供佛以沙，（阿育王前身事）尚得鐵輪王報。若愚人不知求生西方，用許多金錢買錫箔燒之寄庫，實則癡心妄想，以自私自利之心，欲作永遠做鬼之計，恰逢不問是非只期有佛事得經費之俗僧，便隨彼意行之，故破地獄破血湖還壽生者，實繁有徒，然君子思不出其位，但可以此理自守，及為明理之人陳說，若執固不化之人，亦不得攻擊，以致招人怨恨，則於己於人於法皆無利益也。

學佛之道

學佛之道、在于實行。若只張羅門面、不修實行、則亦只得門面之空名而已。既欲往生西方、自利利人。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上自父母伯叔、以至兄弟姊妹、妻室兒女、及諸僕使、並及鄉黨鄰

里、親戚朋友、凡一切相識之人、皆宜以如上所行為勸。若自己實行上事、人自相觀而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出世間事、無一不以身為本者。若自不實行、而教人行者、唯上智之人、則可依從、只取其言之益、不計其人之能行與否。若非上智者、必腹誹背譏、反令造大口業。欲真利人、當事事盡己之分、則日用行為、皆含化人之機。久而久之、人自見信而依從之、固有不期然而然者。

受戒

受戒事、隨己所願、再受也好、不再受也好。欲搭衣、當依佛制、用縵衣、不可用五衣。縵衣、及五長條、五衣、乃一長一短、現在多亂用。在家人、不必定要搭衣。與其違佛制、何若不搭之為愈乎。至於燃香於頂於臂、乃係發心供佛、非以為香為受戒也。祈務真修、勿只圖虛名與形式也、則幸甚。

至於受戒一事、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乃三世諸佛之總戒、誰不許汝自己發心受。即五戒、誰不許汝向佛前自誓受。何須要到普陀、方能受

乎。

如來之道

如來之道、戒定慧而已。縱使萬聖萬佛、相繼出世、亦不能稍變章程。了此，則自知見異思遷者、皆由心中無主、非受道法器之所致也。佛法法門無量、若欲仗自力、於若禪，若教，若律，若密中、得其指歸、尚不容易、況由此證無生而了生死乎。淨土法門、乃普令一切聖凡、同於現生往生西方、了生脫死之最直捷，最圓頓、最簡易，最玄妙之法門也。

除妄想

妄想起時。只一個理。便不會妄上生妄。譬如小人撒賴。主人若不理。彼即無勢可乘。若以柔法安慰。彼必謂主人怕他。又必益加決烈。二者皆損多而益少。只置之不見不聞。彼既無勢可乘。只得逡巡而去。

五台山人皮鼓

牛皮為鼓。非特為作鼓始殺。須知牛被人殺。取其皮以為鼓。於作佛事

時擊之。於本牛有大利益。五台山之人皮鼓。乃一僧虧空常住錢財。置私產、死而為牛。即耕其田。至牛死。託夢於徒。令剝皮蒙鼓。送於文殊寺。上書其名與事。令作佛事擊之。則其業可以速消。否則雖其田變滄海。業尚莫能消滅也。

鬼神

鬼神有邪有正。邪鬼神。則真妖以求人敬者。正鬼神則護國佑民之善神。若求大士固不須求鬼神。如得其王。民自順從耳。又鬼神於小災或能救。於定業則不能救。若大士則大。小。定。不定。通能救。唯視其人之誠與否也。

不能讀不能供經像處理方法

經像之不能讀不能供者，固當焚化之。然不可作平常字紙化。必須另設化器，嚴以防守，不令灰飛餘處。以其灰取而裝於極密緻之布袋中，又加以淨沙，或淨石，俾入水則沉，不致漂於兩岸。有過海者，到深處投之海中，或大江深處亦可。小溝小河，斷不可投。如是行者，是為如

法。若不加沙石，決定漂至兩傍，仍成褻瀆，其罪非小。而穢石穢磚，切不可用。

凡夫二病

一切凡夫具有二病。一是狂妄。二是愚痴。狂妄人。謂我本是佛。何須念佛。心淨則土淨。何須求生淨土。此係執理而廢事。其弊至撥無因果。壞亂佛法。疑誤眾生。此人必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以善因而招惡果。誠可憐憫。愚痴人。謂我係凡夫。何敢妄想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不知自己一念心性。與佛無二無別。但以煩惱惑業障蔽。故令即心本具的佛性功德。不能顯現。譬如大寶銅鏡。經劫蒙塵。智慧人知是寶鏡。愚人認為廢物。佛憫眾生迷昧自心。教令念佛。求生西方的緣故。以最愛惜眾生的本有佛性。恐其永遠迷失。故令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親證此本具佛性。倘不求生西方。但求消災及不失人身。猶如以無價的摩尼寶珠。換取一根糖喫。

求生西方比來生做人容易

來生做人。比臨終往生還難。何以故。人一生中。所造罪業。不知多少。別的罪有無且勿論。從小喫肉殺生的罪。實在多的了不得。要發大慈悲心。求生西方。待見佛得道後。度脫此等眾生。則仗佛慈力。即可不償此債。若求來生、則無大道心。縱修行的工夫好。其功德有限。因係凡夫人我心做出來。故莫有大功德。況汝從無量劫來。不知造到多少罪業。宿業若現。三途惡道。定規難逃。想再做人。千難萬難。是故說求生西方。比求來生做人還容易。以仗佛力加被故。宿世惡業容易消。縱未能消盡。以佛力故不致償報。

仗自力了生死

仗自力了生死法門，雖高深玄妙。欲依此了生死，又不知要經若干劫數。以約大乘圓教論，五品位尚未能斷見惑。初信位方斷見惑，便可永無造惡業墮惡之慮，然須漸次進修。已證七信，方了生死。初信神通道力已不可思議，尚須至七信位，方了生死。了生死事豈易言乎。即約小乘藏教論，斷見惑即證初果，任運不會行犯戒事。若不出家，亦娶妻

子，若以威逼令犯邪淫，寧肯捨命，決不犯戒。初果有進無退，未證初果，則不定。今生修持好極，來生會造大惡業。亦有前半生好，後半生便壞者。初果尚須七生天上，七返人間，方證四果。天壽甚長，不可以年月論。此仗自力了生死之難也。念佛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仗佛慈力，可以帶業往生。（約在此界，尚未斷惑業，名帶業，若生西方，則無業可得，非將業帶到西方去。）無論工夫深淺，若具真信切願，至誠稱念，無一不往生者。

一念

修習淨土，隨分隨力，豈必屏除萬緣，方能修持乎。譬如孝子思慈親，淫人思美女，雖日用百忙中，此一念固無時或忘也。修淨土人，亦復如是。任憑日用紛繁，決不許忘其佛念，則得其要矣。

念佛兩示

攝心念佛。為決定不易之道。而攝心之法，唯反聞最為第一。念佛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以菩提心為根本，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為

因賅果海，果徹因源之實義，以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為下手最切要之功夫。由是而行，再能以四宏誓願，常不離心，則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現生即入聖流，臨終直登上品，庶不負此生矣。

示念佛人

念佛之人，當存即得往生之心，若未到報滿，亦只可任緣。倘剋期欲生，若工夫成熟，則固無礙。否則只此求心，便成魔根。倘此妄念結成莫解之團，則險不可言。盡報投誠，乃吾人所應遵之道。滅壽取證，實戒經所深呵之言。（梵網經後偈云，計我著想者，不能生是法，滅壽取證者，亦非下種處。）但當盡敬盡誠求速生，不當剋期定欲即生。學道之人，心不可偏執。偏執或致喪心病狂。則不唯無益，而又害之矣。淨業若熟，今日即生更好。若未熟，即欲往生，便成揠苗助長。誠恐魔事一起，不但自己不能往生，且令無知咸退信心，謂念佛有損無益，某人即是殷鑑，則其害實非淺鮮。祈將決定剋期之心，改成唯願速往之心，即不速亦無所憾。但至誠至敬，以期盡報往生則可。無躁妄團結，致招

魔事之禍。

回向

回向者，以己所修念誦種種各功德，若任所作，則隨得各種之人天福報。今將所作得人天福報之因，回轉歸向於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作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以至將來究竟成佛之果，不使直得人天之福而已。用一回字，便見其有決定不隨世情之意。用一向字，便見其有決定冀望出世之方。所謂回因向果，回事向理，回自向他也。所作功德，人天因也。回而向涅槃之果。所作功德，生滅事也，回而向不生不滅之實相妙理。所作功德，原屬自行，回而向法界一切眾生，即發願立誓決定所趨之名詞耳。有三種義，一回向真如實際，心心契合。此即回事向理之義。二回向佛果菩提，念念圓滿。此即回因向果之義。三回向法界眾生，同生淨土。此即回自向他之義。回向之義大矣哉。回向之法雖不一，然必以回向淨土，為唯一不二之最妙法。以其餘大願，不生淨土，每難成就。若生淨土，無願不成。以此之故，凡一切所作功德，即別有所期，亦必

須又復回向淨土也。

念觀音

念觀音名號，大則大應小則小應，絕無不應之理。只管放開大膽對人說。彼不見感應者，（感應之跡，有顯感顯應，冥感冥應，冥感顯應，顯感冥應。見正編石印普陀山志序）亦未嘗無感應也。

觀音聖號，乃現今之大恃怙，當勸一切人念。若修淨業者，念佛之外，兼念。未發心人，即令專念。以彼志蒙大士被而消禍耳。待其信心已生，則便再以念佛為主，念觀音為助。然念觀音，求生西方，亦可如願耳。

念佛念觀音，均能消災免難。平時宜多念佛，少念觀音。遇患難，宜專念觀音。以觀音悲心甚切，與此方眾生宿緣深故。不可見作此說，便謂佛之慈悲，不及觀音，須知觀音乃代佛垂慈救苦者。即釋迦佛在世時，亦嘗令苦難眾生念觀音，況吾輩凡夫乎。

禪宗明心見性尙是凡夫

禪宗每云明心見性，見性成佛。明心見性，乃大徹大悟也。言見性成佛者，以親見自性天真之佛。名為成佛，乃理即佛與名字佛也，非福慧圓滿之究竟佛也。此人雖悟到極處，親見佛性，仍是凡夫，不是聖人。若廣修六度，於一切境緣，治煩惱習氣，令其清淨無餘，則可了生脫死，超出三界之外，不在六道之中矣。佛世此種人甚多，唐宋尚有。今則大徹大悟，尚不易得，況煩惱淨盡者乎密。宗現身作佛，或云即生成佛，此與禪宗見性作佛之話相同。皆稱其工夫湛深之謂，不可認做真能現身成佛。須知現身成佛唯釋迦牟尼佛一人也。此外即古佛示現，亦無現身成佛之事。

通宗通教每每不如愚夫愚婦老實念佛

修淨業人，著不得一點巧。倘或好奇厭常，必致弄巧成拙。此所以通宗通教之人，每每不如愚夫愚婦老實念佛者，為有實益。若肯守此平淡樸實家風，則極樂之生，定可預斷。否則不生極樂，亦可預斷矣。

白鵝往生

雲南張拙仙次女出嫁時婿家送雙鵝行奠雁禮，彼即放生於華亭山雲棲寺，已三年矣。彼二鵝每於晨昏上殿做課誦時，站殿外延頸觀佛。今年四月，雄者先亡，人不介意。後雌者不食數日，彼來觀佛，維那開示，令求往生，不可戀世。遂為念佛數十聲。鵝繞三匝，兩翅一拍即死。拙仙因作雙白鵝往生記。噫，異哉。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鵝尚如是，可以人而不如鳥乎。

情愛一起，正念即失

有淨業正因，再加以正信心自念，眷屬助念，何慮不生。所不生者，由情愛一起，正念即失。勿道功夫淺。即功夫深，亦不能生。以凡情用事，與佛聖氣分相隔故也。

華嚴大意

大方廣佛華嚴經者。乃如來初成正覺。稱法界性。與一切破無明證法性之四十一位法身大士。說如來自己所證。及一切眾生性本自具之菩提覺道也。以故華嚴一經。王于三藏。而一切諸經、皆從此經流出。彼凡夫

二乘。雖同在菩提場中。場中。畢竟不見不聞。以非彼境界也。雖則凡夫二乘不見不聞。實為普度人天六道眾生之根本法輪。何以故？一切法門。皆使自力。斷惑證真。方了生死。念佛法門。但具信願。持佛名號。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斷惑證真。末世眾生。頗不易到。捨此念佛一門。則芸芸眾生。出苦無期矣。此經於入法界品。善財以十信滿心。受文殊教。遍參知識。最初於德雲座下。即聞念佛法門。及至末後。至普賢所。普賢以威神加被。俾善財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是名等覺菩薩。普賢乃為稱讚如來勝妙功德。令生欣樂。隨即令其發十大願王。回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并勸華藏海眾。一切法身大士。夫華藏海眾。皆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等諸大菩薩。尚須回向往生西方，方可以親證即心本具之菩薩覺道。況其下焉者乎。而觀經下品下生。五逆十惡。臨終地獄相現。有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止數聲。亦可往生西方。得預末品。若非華嚴所說。一生成佛之法。末後歸宗。歸於往生西方。彼世之禪教諸知識。能不以念佛法門為

權小方便。非究竟道乎。而一切眾生。皆具如來智慧。但以妄想執著。不能證得。若離妄想。則一切智無礙智即得現前。由聞此義故。一切凡夫。當不至高推聖境。自處凡愚也。是知此經。乃十方三世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究竟法門。無論何種根性。皆當依之修習。而其最切要者。唯在念佛一門。良由全性成修。故上上根不能踰其閫。全事即理。故下下根亦臻其域。此經乃一大藏教之本源。一切法門之歸宿也。

護教

一切諸佛。莫不以流通法道為囑。流通之法。最初須以建立塔廟。印造經像為始。以若無塔廟經像。則無由奉尊儀而修淨行。闡佛道以導群迷。而一切含識。俱無由瞻禮聖容。培植善根。聞法修持。開發心地也。流通之人。須真修實踐之僧。及有勢力財力之王臣紳商。一名內護。一曰外護。內護則嚴持禁戒。篤修淨業。於禪教律密淨土。或專主一門。或兼修各宗。必使自他得益。幽顯蒙庥。陰翼治道。潛淑民情而

後已。外護則不惜資財。廣種福田。普令同人發起信心。內外相資。法遂流通。若無有道德之內護。則師表未立。人將安仰。若無有勢力之外護。則資斧無出。外侮莫禦。以故如來將入涅槃。以法付囑國王大臣。并及諸天善神。令於後世乘願示生。一切國土。流通佛法。

論禪淨之權實頓漸

權者，如來俯順眾生之機，曲垂方便之謂也。實者，按佛自心所證之義而說之謂也。頓者，不假漸次，直捷疾速，一超直入之謂也。漸者，漸次進修，漸次證入，必假多劫多生，方可親證實相之謂也。彼參禪者，謂參禪一法，乃直指人心見性成佛之法，固為實為頓。不知參禪，縱能大澈大悟，明心見性，但見即心本具之理性佛。若是大菩薩根性，則即悟即證，自可永出輪迴，高超三界。從茲上求下化，用作福慧二嚴之基。此種根性，就大澈大悟人中之論之，亦百千中之一二人耳。其或根器稍劣，則縱能妙悟，而見思煩惱未能斷除，仍須在三界中，受生受死，既受生死，從悟入迷者多，從悟入悟者少。是則其法雖為實為頓，

苟非其人，亦不得實與頓之真益，仍成權漸之法而已。何以故？以其仗自力故。自力若十分具足，則何幸如之。稍一欠缺，則止能悟理性，而不能親證理性。今時則大澈大悟者，尚難其人，況證其所悟者哉？念佛一法，徹上徹下。即權即實，即漸即頓。不可以尋常教理批判。上至等覺菩薩，下至阿鼻種性，皆須修習。（此徹上徹下之謂也）如來為眾生說法，惟欲令眾生了生脫死耳。其餘法門，上根則即生可了，下根則累劫尚難得了。惟此一法，不論何種根性，皆於現生往生西方，則生死即了。如此直捷，何可名之為漸。雖其有機，不如尋常圓頓之機，有似乎漸。而其法門威力，如來誓願，令此等劣機，頓獲大益。其利益全在仗佛慈力處。凡禪講之人，若未深研淨宗，未有不以為淺近而藐視者。若深研淨宗，則當竭盡心力，而為宏揚。豈復執此權實頓漸之謬論而自誤誤人哉？

禪與淨土

禪與淨土，理本無二。若論事修，其相天殊。禪非澈悟澈證，不能超出

生死。故瀉山云：可中頓悟正因，便是出塵階漸。生生若能不退，佛階決定可期。又云：初心從緣、頓悟自性。猶有無始曠劫習氣，未能頓盡，須教渠盡除現業流識。弘辨謂頓悟自性，與佛同儔。然有無始習氣未能頓盡，須假對治，令順性起用。如人吃飯，不一口便飽。長沙岑謂天下善知識未證果上涅槃，以功未齊於諸聖故也。所以五祖戒又作東坡，草堂清復為魯公。古今宗師，徹悟而未徹證者，類多如此。良由惟仗自力，不求佛加，絲毫惑業不盡，生死決不能出。淨土則具信願行三，便可帶業往生。一得往生，則永出生死。悟證者頓登補處，未悟者亦證阿鞞。所以華藏海眾，悉願往生。宗教知識，同生淨土。良由全仗佛力，兼自懇心。故得感應道交，由是速成正覺。為今之計，宜屏除禪錄，專修淨業。於一塵不染心中，持萬德洪名聖號。或聲或默，無雜無間。必使念起於心，聲入乎耳，字字分明，句句不亂。久之久之，自成片段。親證念佛三昧，自知西方宗風。是以觀音反聞自性之工夫，修勢至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之淨業。即淨而禪，孰妙於是。

四料簡

若論自力他力，禪淨難易，講得最清楚，最明白，莫如永明延壽大師的四料簡。照四料簡說來，不通宗教的人，固然要念佛。就是通宗通教的，亦要念。雖通沒有證，總要念佛了脫生死。永明大師是阿彌陀佛化身，大慈大悲，開化眾生。其四料簡是：「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將來作佛祖。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無禪無淨土，鐵床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以上十六句四料簡偈真是慈航。望大家注意些呢！要明白這四料簡的意思，先要明白怎麼叫做禪？怎麼叫做淨？怎麼叫做有？怎麼叫做無？拿這禪淨有無四個字看清楚，就明白四料簡的意思。所以將禪有無，略為抉擇一下。所謂禪者，直指人心，見性成佛。如教中明。大開圓解，澈證一念靈智，本覺理體也。所以要親見本來面目，方能算有禪。否則不能算有。所謂淨者，是淨土三經深信切願求生淨土的法門。要信得真，願得切，行得精

進勇猛。所以須有決定不疑的信心，至誠懇切的發願，且有一定不移的行持，才算有淨土。否則不能算有。世人每以為枯坐看看死話頭，就算有禪，悠悠揚揚的念幾句佛，就算有淨。乃是大錯而特錯了。總而言之，有禪，乃是有明心見性的功夫。有淨土，乃是有念佛往生的把握。這是最要緊的道理。然而明心見性，只是開悟。還沒有證。總不能了生死。「悟得就無生死。」非門內語。當知悟是開眼，悟後才有真修實證的徑路。不悟者未免盲修瞎練，墮坑落坎。因是之故，先須開悟。這是初步功夫。若論要證到家，正須火上添油，加功進步呢。四料簡第一句有禪有淨土者。既有大徹大悟，明心見性的功夫，更能真信切願，求生西方。大徹大悟，力猛如虎。再有念佛了生死的把握，豈非如虎生角麼？曰：「猶如戴角虎」。以自己所悟的，自己所行的，拿出來教化眾生。開眾生眼目，做人天師範。故曰：「現世為人師。」以明心見性人，念佛求生，臨命終時，上品上生。一彈指頃，花開見佛，便證圓教初住位。百佛世界，分身作佛，隨類應現，化度眾生。故曰：「將來作佛

祖。」第二偈料簡者，謂未曾大徹大悟，仗自己的力量，難望了生死。所以發願求佛接引，修行淨土法門。故曰：「無禪有淨土。」只要能深信，只要能發願，只要能念佛，無論何人，都可以往生去的。故曰：「萬修萬人去。」若有不懂道理的人，念佛只想求富貴，求生天。此等之人，不能算有淨土。其不得生西方，只怪自己不發願，不能怪彌陀慈父不接引。若能發願求生，總是能去的。既得往生，親見彌陀，聽受妙法，一生便證阿鞞跋致，不退轉位。故曰：「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從此看起來，淨土法門，真是再好沒有的了。第三偈料簡謂雖能大徹大悟，若不發願求生淨土，因未證道，不得安身立命的受用。故云：「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夫所謂十人九蹉路者，謂雖能開悟，而未能實證。故云蹉路。或云：「十人九錯路」者，錯路二字誤也。豈有大徹大悟之禪家，而錯路者乎？大徹大悟的人，未有安身立命的真地位。恐怕生死關頭，未必確能作主。臨命終時，循業流轉，隨多生之善惡業而受生去。可懼可畏！誠不如求佛接引，為最穩當，最靠得

住也。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此陰境指無始以來善惡業境，非指五陰魔境。第四偈無禪無淨土者，謂一般不知修持的人，既無明心見性的功夫，又無發願念佛的行持，乃是真正可危。罪報難逃，地獄難免。萬劫輪迴，誰為依靠？

淨土法門大要

原夫眾生與佛。本性原無二無別。祇以眾生不守自性。為塵勞所污。習所染蔽。致迷悟攸殊。生佛迴別。惟眾生迷有淺深。根有大小。如來乃隨機設教。對病發藥。為實施權。開權顯實。於一乘法。作種種說。善根成熟者。令其直登覺岸。惡業深厚者。令其漸出塵勞。是以四十九年中。大小漸頓半滿之教。隨其種性。施以教化。

宗教法門。多仗自力。縱令宿根深厚。澈悟自心。倘見思二惑。稍有未盡。則生死輪迴。依然莫出。況既受胎陰。觸境生覺。由覺至覺者少。從迷入迷者多。上根猶然如是。中下又何待言。生死了脫。是誠不易。惟念佛求生淨土法門。專仗彌陀願力。無論善根之熟否。惡業之輕重。

乃至五逆十惡。但得生信發願。持佛名號。臨命終時。定蒙彌陀接引。往生淨土。善根成熟者。固頓圓佛果。即惡業深重者。亦得幸預聖流。較之仗自力者。其中難易得失。不待煩言而解。故此淨土法門。乃三世諸佛度生之要道。上聖下凡共修之妙法。諸大乘經。咸啟斯要。歷代祖師。莫不遵行。

或以淨土法門。至簡至易。雖愚夫愚婦。亦能為之。遂藐視淨土。不知淨土一門。三根普被。十法齊收。華嚴入法界品。善財菩薩於證齊諸佛之後。普賢菩薩乃以十大願王。勸進善財。及與華藏海眾。令其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夫善財立登等覺。華藏海眾。無一凡夫二乘。乃四十一位法身大士。破無明證三德之人。尚爾回心念佛。願生西方。又華藏海中。淨土無量。而必回向西方。可知往生極樂。乃出苦之妙門。成真之捷徑也。

夫一切法門。專仗自力。淨土法門。專仗佛力。一切法門。惑業淨盡。方可了生死。淨土法門。帶業往生。即預聖流。在佛在世時。眾生色心

業勝。依仗自力。或可證道。今當末世。根劣障重。知識希少。若捨淨土。無由解脫。永明禪師。恐世不知。故特舉料簡以示來茲。誠迷津之寶筏。昏後之明燈也。

修持淨土念佛法門。當以信願行為宗。信者當篤信佛力。彌陀如來。在因地中。發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中有念我名號。不生我國。誓不成佛。今者因圓果滿。故我今念佛。必得往生。次信佛力慈悲。攝受眾生。如母憶子。子若憶母。如母憶時。定蒙接引。次信淨土法門。如永明禪師。四料簡所言。較諸餘法。其間大小難易得失。迥然不同。雖有餘師。稱贊餘法。不為所動。乃至諸佛現前勸慰。令修餘法。亦不退轉。此乃真所謂信也。願者。願以此生誓往西方。不取多生修習於穢土中。頭出頭沒。從迷入迷。復願既生西方。回至娑婆。度脫一切眾生。行者真實依教起行。大勢至念佛三昧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則知念佛之法。當都攝六根。都攝六根之前。尤當先攝二三根。二三根者何也。即耳口心是也。將南無阿彌陀佛六字一句。

一句一字。口中念得明明白白。心中念得明明白白。耳裡聽得明明白白。稍有不分明處。即是不真切而有妄想。（祇念不聽。易生妄想。）念佛要字句分明。不加思索。其他看經亦然。切莫一路看。一邊分別。則獲益少而情想多。昔有寫經者。至誠寫經。專心一意。祇管寫經。別無情見。迨天已黑。仍抄寫不輟。忽有人告以天黑。云何能寫經。爾時寫經之人。情念一動。遂不能寫。夫明暗之分。眾生之妄見也。眾生之凡情也。故當專心一意。妄盡情空之際。祇知寫經。不知天之既黑。亦不知天黑則無光。而不能寫經。迨至為人提破。無明動而情想分。妄念一動。光明黑暗。頓時判別。遂致不能寫經。故知用功之道。端在專攝。不事情想。若無思想。那有邪見。邪見既無。即是正智。又修淨土者。當提倡因果。是上智之人。固本乎倫常。了知其所當為。與其所不當為者。對中下之人。若不將因果之說。詳細剖明。報應事跡。昭然揭示。何以警其操行而束其身心。故因果為人道之初門。且篤信因果。亦自不易。小乘初果。大乘初地。乃真能篤信因果者。初地以

降。初果以還。一遇違緣。殺盜淫妄。且不可保。起惑造業隨之。而聰明之士。猶或小視因果。以為此不過為中下人告。不知粗知其意。不足稱為信也。知而不能躬行實踐。亦不足稱為信也。惟初果初地。預流聖人。乃能不受後有。不受後有。不入色聲香味觸法之人。乃能稱為篤信。故夢東云。善談心性者。必不棄離於因果。而深信因果者。終必大明乎心性。顧何以世間念佛人多。真能了死者少。祇以念佛之人。無深信切願。但求福報。希圖來世富貴。不知希圖來世富貴。譬如仰天射箭。力盡則還。非但無益。且有損也。即如今世念佛。感人天福報。有福報而無正智。以有福報故。則有勢位富貴。以無正智故。則愚癡而不信因果。夫以不信因果之人。處勢位富貴之地。如虎附翼。益增其惡。故福報愈大。造孽愈多。既造惡業。應受惡報。此所謂三世怨也。故念佛者。斷不可存福報之心。當以猛利直前。往生西方。為了脫生死之妙法。故徹悟禪師云。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十六字。為念佛法門一大綱宗。

又云一句彌陀。我佛心要。豎徹五時。橫賅八教。甚哉一句彌陀。微妙難思。惟佛與佛。知其究竟。等覺以還。尚有未盡。所謂菩薩少分知。若我輩凡夫。尤當信而行之。

臘八粥因緣

臘八粥是何等因緣？須知即是慶祝佛成道的意思。但是應該昨天啜，（十二月初七日）何以故？因佛成道以前啜乳糜故。

釋迦佛未成道前，為悉達太子，十九歲出家，五年修習世間禪，知非究竟，乃入雪山思惟佛道，六年苦行，日食一麻一麥，以致形容枯槁，消瘦不堪。出山以來，浴於尼連禪河，攀樹而起，身力不支，時諸天人，知悉達太子將往菩提道場成道，佛須相好莊嚴，乃化作牧牛女，獻佛九轉乳糜。何謂九轉乳糜？先從千牛穀乳以飲五百牛，次穀五百牛乳以飲二百五十牛，次穀二百五十牛乳以飲一百二十牛，次穀一百二十牛乳以飲六十牛，次穀六十牛乳以飲三十牛，次穀三十牛乳以飲十五牛，次穀十五牛乳以飲八牛，最後乃以八牛乳和以香稻煮成粥糜。太子啜此乳

麤，形體復原，相好圓滿，乃赴菩提樹下，端坐思惟，斷盡煩惱，於十二月八日明星出時，佛睹明星，豁然大悟，心鏡開朗，得正等覺，即今日成道之事也。臘八粥即仿乳麤，佛啜乳麤而後成道，我等即以啜臘八粥為慶佛之成道，其因緣如此。

偷心

修行淨土、有決定不疑之理、何必要問他人之效驗。縱舉世之人皆無效驗、亦不生一念疑心、以佛祖誠言可憑故。若問他人效驗、便是信佛言未極、而以人言為定、便是偷心、便不濟事。英烈漢子、斷不至捨佛言而取信人言。自己心中無主、專欲以效驗人言為前途導師、可不哀哉。

持戒

佛法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剋論其要、唯戒定慧三法而已。然此三法、互攝互融、不容獨立。而初心入道、則持戒一事、尤為要務。故楞嚴云。攝心為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是則名為三無漏學。

修行第一大忌

世之愚人、每多不修實行、偏欲得一真修之虛名。以故設種種法、妝點粉飾、成一似是而非之相、冀人稱讚而已、其心行已汙濁不堪。縱有修持、亦為此心所汙、決難得其真實利益。此所謂好名而惡實、為修行第一大忌。

臨終

病者臨命終時、搬動臥處、更換衣服、實是增其痛苦、促其速死。孝子仁人、何忍出此。若謂死於臥床、後人臥之不吉、則是以寇仇視其親矣。若謂衣冠不整、為鬼將藍縷裸裎。果如所言、則何不將食物塞滿其腹、免彼為餓鬼乎。臭皮囊且無用、況衣物哉。氣絕之後、亦當任其側臥、不必矯正。（任他臨終時、或坐或臥、或側或仰、或直或曲、均當聽其自然、不可移動。）因此時仍有知覺、略一觸動、便生瞋恚。一生瞋恚、將墮入毒蛇猛獸道中。須待週身冷透、神識完全脫離、用熱手巾搭肋膝等處、即可轉軟更衣。

佛化兒童讀本

孝親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父母與我。實為一體。我愛自身。應孝父母。能不辱身。便是榮親。

友愛

兄弟姊妹。手足骨肉。痛癢相關。休戚與共。兄愛弟敬。和和睦睦。相推相愛。家庭之福。

敬師

師嚴道尊。人倫表率。道德學問。是效是則。養我蒙正。教我嘉謨。不敬其師。何能受益。

擇友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朋友相處。有損有益。益者近之。損者遠之。勸善規過。端賴乎茲。

布衣

衣取遮體。兼以禦寒。大布之衣。惜福養廉。莫羨綢緞。錦繡華美。折

了福壽。自暴自棄。

蔬食

蔬食衛生。肉食傷生。殺時恨心。其毒非輕。勿貪喫肉。喫了須還。還的時候。真箇可憐。

惜字

字為至寶。遠勝金珠。人由字智。否則愚癡。世若無字。一事莫成。人與禽獸。所異唯名。

惜穀

田中五穀。以養人民。愛惜五穀。即是善心。修善者存。不善者亡。惜穀獲福。殄穀遭殃。

惜陰

七十古稀。彈指即過。過則已無。何敢懈惰。努力勤學。立德立業。自利利他。為世作則。

仗義

一舉一動。唯義是取。義之所在。無往不利。小人見利。即忘其義。雖得小利。究竟喫虧。

清廉

人生福澤。前世所修。非義而取。是食毒物。清而不汙。廉而不貪。世所崇敬。榮無加焉。

知恥

恥之一字。其利無窮。有與聖近。無與獸同。慚恥之服。無得暫卸。我佛訓誨。莊嚴第一。

盡忠

一秉真誠。不被妄侵。事親接物。了無二心。祇期盡分。不計人知。如是之人。堪為世儀。

守信

守信之人。言不妄發。說到做到。不矜不伐。無信之人。事事皆假。人所厭棄。不如牛馬。

仁慈

仁愛慈悲。心之生機。此心愈真。福澤愈深。若無此心。勢必殘刻。縱有宿福。折盡受厄。

不殺生

凡屬動物。皆有知覺。貪生怕死。唯命是惜。若戲頑殺。及殺而食。現生後世。決定報復。

不偷竊

凡有主物。不可偷取。偷小喪品。偷大招禍。偷人之物。折己之福。欲得便宜。反喫大虧。

不邪淫

淫欲為害。傷身喪志。雖屬夫妻。亦當節制。若是邪淫。更非所宜。古今志士。無一犯之。

不說謊

言為行表。是本心術。心既不真。行何能正。望爾後生。切勿妄語。口

是心非。終無結局。

不喫煙

煙俱勿喫。以傷衛生。口氣常臭。熏天熏人。鴉片香煙。其毒極烈。花錢買害。癡人可憐。

不飲酒

酒是狂藥。飲必亂性。醉則反常。越禮犯分。最好勿喫。免致大喝。聰明智慧。常保清白。

不賭博

賭錢博奕。喪志失時。專心於此。正事棄遺。有限光陰。送之兒嬉。破家蕩產。罪無了期。

不奢侈

奢侈誇富。買禍買賤。君子下看。盜賊來劫。布衣蔬食。聖賢儀式。現生後世。人各取則。

不傲慢

傲慢輕人。實自呈短。明人知伊。學養俱罕。縱到聖位。猶不輕人。絕無凡聖。念存於心。

不嫉妒

人有才德。我當讚歎。彼於社會。必有貢獻。若生嫉妒。是謂愚癡。業報奪汝。宿世慧思。

不偏見

人有小智。未聞大道。每執己見。以為最妙。坐井觀天。所見者小。若登高山。前見自了。

不遷怒

有富貴人。氣量或小。每因拂意。忿怒牢騷。遷怒無益。自他煩惱。海涵寬恕。是無價寶。

不恥問

能問不能。多問於寡。冀人從己。故先自下。若是無知。尤當問人。博學審問。造詣方真。

花別漫宿掀列祈欣板

南無阿彌陀佛

回向偈

願以此功德
莊嚴佛淨土
上報四重恩
下濟三途苦
若有見聞者
悉發菩提心
盡此一報身
同生極樂國

印光大師全集問答擷錄

印贈者——香光淨宗學會

電話：(〇二)八五一—〇九五五

傳真：(〇二)八五一—〇九五三

地址：台北縣三重市中興北街179號1樓

網址：www.hsiangkuan.org

E-mail：hsiangkuan@sparqnet.net

淨空法師
影音網址

淨空法師專集網站 <http://www.amtb.org.tw>

淨空法師專集簡體網站 <http://www.amtb.cn>

淨空法師英文網站 <http://www.chinkung.org>

排版承印——和裕出版社 (〇六)二四五四〇二三—七

中華民國九九年四月恭印壹仟本結緣
佛曆二五五四年

【歡迎翻印·功德無量·免費結緣·敬請愛護珍惜】

真誠
清淨
平等
正覺
慈悲



看破
放下
自在
隨緣
念佛

本會法寶，免費結緣，絕無託人募款義賣，敬請明察，愛護珍惜

Printed in taiwan(This book is not to be sold.)
FOR FREE DISTRIBUTION